



北京大学

本科生毕业论文

题目：罗马教会打击异端：以 10-13 世纪三个异端运动为例

**Why and How Did the Roman Church
Persecute the Heretics? A Case Study
Analysis of Three Heretical Movements
From the 10th to 13th Century**

姓名：李钧皓
学号：2100092401
院系：国际关系学院
专业：国际政治
指导教师：钱雪梅

二〇二五年五月

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本科毕业论文导师评阅表

论文题目 (中文)	罗马教会打击异端：以 10-13 世纪三个异端运动为例				
论文题目 (英文)	Why and How Did the Roman Church Persecute the Heretics? A Case Study Analysis of Three Heretical Movements From the 10 th to 13 th Century				
导师姓名	钱雪梅	职 称	教授	论 文 成 绩 (百分制)	95
导师评语 (包含对论文的性质、难度、分量、综合训练等是否符合培养目标的目的等评价)	论文主要研究中世纪罗马教会在其鼎盛时期为何以及如何打击异端的问题，选题具有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对本科生而言，选题难度相当大。 论文的突出优点在于两个方面。一是跨学科研究。论文涉及政治学、宗教学和历史学三个学科的知识和方法。二是学术贡献。目前国内学界对洛桑的亨利、布吕伊斯的彼得与卡特里派等三个异端运动的研究还比较少，钧皓同学的论文比较系统地梳理了这三个异端运动的源流和核心主张，分析了它们从教义（信仰）和世俗权威两个方面对教会的挑战，说明了教会对它们的打击措施及其异同，进而有助于充实和增进国内学界对这三个异端运动及其与罗马教会关系的了解。 论文主题明确，主线清楚，逻辑结构完整，内容充实，资料丰富可靠，文字流畅，行文规范，综合训练完全符合培养目标的目的，是一篇优秀的本科毕业论文。 导师签名： 钱雪梅				

内容提要

中世纪西欧罗马教会与异端的关系是政治学与宗教学研究的重要议题。本文聚焦于 10 至 13 世纪西欧异端运动的兴起及其与罗马教会的冲突，旨在揭示教会打击异端的原因，以及所采取的手段与其影响。

研究发现，异端运动的出现与社会经济变革、教会追求世俗权力和日渐奢靡而导致的“牧者”道德形象损毁密切相关。洛桑的亨利、布吕伊斯的彼得与卡特里派等异端运动，不仅在教义上质疑教会权威，更在社会层面威胁其支配地位。为了维护作为“真理阐释者”与“救赎中介”的合法性，罗马教会对异端所采取的策略从起初的劝诫、辩论和限制布道权等较为怀柔的手段，逐渐转变成高压式的十字军征服与宗教裁判所打压。该回应策略从宽容规劝到严厉镇压的转变，直接导致了“迫害型社会”的形成，社会中充斥着恐惧、相互告密和暴力。

论文从政治学视角，用“支配—从属”机制分析罗马教会与异端的关系，剖析了正统与异端关系中信仰内容重塑、信徒实践多样性及权力形象断裂的动态张力，揭示了宗教权力通过知识垄断与法律暴力维系权威的机制及其深远历史后果。论文认为，罗马教会与异端的关系是权力关系的一种表现形式。作为关系的支配方，教会将正统信仰的核心内容与其制定的教义紧密结合，并借助绝罚、十字军征服和宗教裁判所等手段打击异端，进而巩固自身在信仰与世俗两个方面的权威。异端作为权力关系的从属方，以偏离正统教义的形式从事信仰实践，采用多种反抗方式。因此，教会对异端的打击既是对信仰正统性的捍卫，也是对权力结构的维护，但其暴力与压迫性措施却动摇了教会的合法性根基，最终损害了教会自己的权力地位。

关键词 异端 罗马教会 权力关系 中世纪西欧

Abstract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Roman Catholic Church and heresies in medieval Western Europe constitutes a significant topic in both political science and religious studies.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emergence of heretical movements in Western Europe from the 10th to 13th century and their conflicts with the Roman Church, seeking to uncover the reasons for the Church's efforts to suppress these heresies, alongside the methods it employed and their impacts.

This paper demonstrates that the emergence of heretical movements was closely related to socioeconomic transformations, the Church's pursuit of secular power, and the moral decline of the clergy resulting from its growing extravagance. Movements like those led by Henry of Lausanne, Peter of Bruys, and the Cathars not only questioned ecclesiastical authority on doctrinal grounds but also threatened the Church's social supremacy. Initially, the Roman Church was fairly mild in its approach towards heretics—including admonition, theological debates, and limitations on preaching rights—to protect its legitimacy as the “interpreter of truth” and “mediator of salvation”. Over time, the Church adopted more forceful measures, including the founding of the Inquisition and the Crusades. This shift from tolerant persuasion to severe repression directly contributed to the formation of a “persecuting society,” characterized by fear, mutual denunciation, and violence.

This paper adopts the “power-subordination” framework in its analysis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Roman Church and heretical movements. It examines the dynamic tensions that arose from the reshaping of doctrinal content, the diversity in religious practices of believers, and the decay of the Church's authoritative image. It elucidates the mechanisms through which religious power sustained its authority via knowledge monopolization and legal violence, as well as the historical consequences of these strategies. This paper also opines that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Roman Church and heretics was a manifestation of power dynamics. As the dominant party, the Church aligned orthodox faith with its established doctrines, employing measures such as excommunication, the Crusades, and the Inquisition to suppress heretics, thereby reinforcing its authority in both the spiritual and secular realms. There were diverse sources and patterns of resistance among heretics as the subordinate party. Thus, the Church's suppression of heresy was both a defense of doctrinal orthodoxy and a means of preserving the power dynamics to its advantage. However, the violent and oppressive

nature of these measures undermined the foundation of its legitimacy and ultimately weakened its position of power.

Keywords Heresy, Roman Catholic Church, Power Relations, Medieval Western Europe

仅供学习交流

目录

绪论.....	1
第一章 基督宗教语境中的“正统”与“异端”	12
第一节 核心概念界定	12
一、正统	12
二、异端	13
第二节 教会裁定“正统”与“异端”	16
一、教会的由来	16
二、教会的权力根基	17
三、以教阶制保障“正统”	18
小结	22
第二章 10-13 世纪教会的双重角色与平信徒异见的兴起	23
第一节 教会双重角色的内在张力	23
一、教会的牧者角色	24
二、教会“领主化”及其垄断地位	25
三、领主与牧者角色的张力及其影响	28
第二节 修道院改革运动对平信徒异见的催化	30
一、修道院改革的兴起	30
二、修道院改革的失败	31
三、改革对平信徒异见的影响	32
小结	34
第三章 10-13 世纪异端运动的兴起及其对教会的冲击	35
第一节 10-13 世纪异端运动的基本情况	36
第二节 12 世纪中期洛桑的亨利与布吕伊斯的彼得	37
一、亨利与彼得的生平与活动经历	37
二、亨利与彼得的异端运动对教会的影响	39
第三节 12 世纪末至 14 世纪初的卡特里派	43
一、卡特里派的兴起与发展情况	44
二、卡特里派对教会的威胁	46
小结	51
第四章 罗马教会对异端的打击与镇压	52

第一节 教会在正义与仁慈之间的摇摆	52
一、“捍卫正义”与“彰显仁慈”之间的张力	52
二、罗马教会关于打击异端手段的争议	53
第二节 教会对亨利和彼得的打击	55
一、劝诫和辩论	55
二、剥夺布道资格和驱逐	56
三、审判和监禁	56
第三节 教会对卡特里派的镇压	57
一、劝诫与布道限制	57
二、绝罚与武力镇压	58
三、社会控制与宗教裁判所	60
小结	63
第五章 中世纪罗马教会正统—异端关系的权力分析	65
第一节 罗马教会谋取和运用权力	65
一、教会将宗教权威置换为政治权力	65
二、教会界定和打压异端的制度框架	67
第二节 异端反抗教会权力	69
一、平信徒信仰和仪轨的多样性	69
二、以“异端”反对教会权威	71
第三节 迫害异端与罗马教会衰败关系	72
一、罗马教会衰败的主要原因	73
二、迫害异端动摇教会根基	75
小结	77
结论	78
参考文献	80
致谢	87
北京大学学位论文原创性声明和使用授权说明	89

绪论

一、问题的提出

自公元初年伊始，基督宗教从一个“新宗教运动”逐渐发展，成为当代拥有最为庞大信徒群体的宗教。¹这一演变过程伴随着其对人类社会影响力的广泛拓展，在中世纪时期的西欧表现尤为突出。美国学者威尔·杜兰特（Will Durant）将中世纪这一时期誉为“信仰时代”（Age of Faith），凸显了基督宗教在西方世界所占据的举足轻重的地位。²彼时，罗马教会的世俗权力日益增强，它不仅是精神信仰的基石，其影响力更是渗透到人类生活的方方面面，覆盖政治、经济及法律等多个领域，成为主导欧洲社会的关键力量。在中世纪时期，罗马教会更是对西方世界的发展产生了深远且深刻的影响。然而，罗马教会并非中世纪西欧宗教版图绝对令行禁止的最高主宰，否则便无法解释此起彼伏的异端运动和 16 世纪的宗教改革。因此，所谓“信仰时代”实际上是一段充满张力的历史，罗马教会的“信仰统治”也并非毫无波澜和井然有序。

中世纪中期的异端运动便是反抗罗马教会权力体系最为典型而凸出的案例，它们时而零星出现，时而形成战教会权威的广泛运动。从 10 世纪到 13 世纪，这些“异端”运动令罗马教廷深感危险，甚至不惜动用包括绝罚、十字军乃至宗教裁判所等在内的各种手段来加以打击。由此，本文研究的核心问题是，罗马教会为什么以及如何打击异端？

从宗教的角度看，此问题看似简单，即异端威胁了信仰的纯洁性。然而，从政治学角度看，异端不仅是神学偏离，更是对教会权力结构的直接威胁。教会的权威依赖于对神学理论与信仰实践的掌控，异端则反映为对教会规定的信仰内容的变革。异端的兴起，与信徒信仰实践的多样化与教会权力形象的破裂息息相关，社会变革也在这一过程中起到了推动的作用。10 至 13 世纪，欧洲正经历封建化与农业革命；权力分散、经济流动与知识传播催生信徒宗教信仰内容和方式的多样化。修道院改革欲净化教会，激发了平信徒对“纯洁信仰”的追求。教会强调“信以致知”（credo ut intelligam），要求信徒服从它制定的教义规则，但它追求世俗权力的倾向和腐败，引发了民众对其权威的质疑。在这个意义上，异端运动也是社会表达不满的出口。

¹ 本文主要研究基督宗教中的天主教（Catholicism）。除部分概括性语句使用“基督宗教”作为主语外，其余均以“天主教”指代。本文的核心探讨对象为罗马天主教会（Roman Catholic Church），若文中未特别添加限定前缀，“教会”一词均默认指代“罗马天主教会”。

² Will Durant, *The Age of Faith: A History of Medieval Civilization—Christian, Islamic, and Judaic—from Constantine to Dante: A.D. 325-1300*,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1950, pp.1082-1086.

本文以 12 世纪洛桑的亨利（Henry of Lausanne）和布吕伊斯的彼得（Peter de Bruys），以及 12 至 13 世纪的卡特里派（Catharism）为案例进行分析。此三组异端运动的特别之处在于三个方面：首先，这三者深刻动摇了教会的权威根基，例如他们宣称信徒无需神父中介即可与上帝沟通，否定了教会作为救赎唯一中介的合法性；其次，教会对他们的镇压手段极为全面，除布道劝诫外，还动用绝罚、十字军及宗教裁判所，如对卡特里派的打击演变为社会控制，力图根除异端及其支持者；其三，这三组异端属于 12 至 13 世纪西欧异端运动的高潮，当时也正值罗马教会权力的鼎盛时期（如英诺森二世、英诺森三世、格里高利九世在位时期），故后者有能力实施全方位镇压。因此，通过此三组典型案例的分析，或能更好洞悉中世纪教会权力以及正统与异端的关系。

二、文献综述

学界对异端的研究主要集中于历史学、神学及宗教哲学领域，而从政治学视角，特别是权力关系角度分析罗马教会与异端互动的研究较为匮乏。与本文主题相关的现有主要研究成果大致可分为异端起源、异端影响、教会迫害以及本文所着重分析的三组异端的文献回顾四类。

（一）异端的起源

关于异端性质与异端起源的问题，自 19 世纪以来，历史学家和社会学家便已有关关注。然而，传统史学家和现当代的史学家对于这一问题提出了截然不同的解读：传统史学家更多基于某个范式来对异端问题进行解读，例如马克思主义视角或社会学视角；而现当代史学家则更倾向将异端问题进行多维度的理解。此部分将据此展开。值得一提的是，由于中文文献较外文文献明显稀缺，因此本文对于异端起源的文献综述以外文文献为主（据中国知网截至 2025 年 5 月 15 日的搜索结果显示，系统性分析异端起源的中文文献仅有 1 篇）。¹

异端的社会根源最早由 17 世纪怀疑论者戈特弗里德·阿诺德（Godfried Arnold）提出，认为异端兴起是信徒对教会既得利益的不满。²马克思主义者进一步发展了此观点，由弗里德里希·恩格斯（Friedrich Engels）首次提出异端具有社会根源，认为中世纪异端运动是被压迫阶级对封建制度和教会权威的反抗。³卡尔·考茨基（Karl Kautsky）和恩斯特·维尔

¹ 该文献为：王首贞：《12 世纪西欧大众异端起源探析》，《法国研究》2011 年第 4 期，第 45-50 页。

² Hans-Martin Kirn, "Gottfried Arnold, Unparteyische Kirchen- und Ketzer-Historie(1699-1700)," *NTT Journal for Theology and the Study of Religion*, Vol.74, No.3, 2020, pp.285-295.

³ “显然，这种情况下，一切针对封建制度发出的全面攻击必然首先就是对教会的攻击，而一切革命的、社会和政治的理论大体上必然同时就是神学异端。”见：[德]弗里德里希·恩格斯：《德国农民战争》，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6 年版，第 36-37 页。

纳（Ernst Werner）延续了这一立场，认为异端是社会经济压迫的宗教表达。¹诺曼·科恩（Norman Cohn）提出了中世纪的异端运动（如自由精神和旗帜派）具有革命性和乌托邦性质，反映了底层民众对现状的不满。²然而，科恩的假设存在问题，即早期异端与千禧年运动不同，且其论证缺乏社会联系的直接证据。其他的早期学者也普遍证据不足，因此这些假设的说服力有限。

此外，社会学的视角认为，异端的宗教抗议常与社会抗议交织，反映了中世纪社会结构的变化。戈特弗里德·科赫（Gottfried Koch）提出，异端者被视为社会反叛者，其宗教表达掩盖了政治需求。³他承认宗教因素的作用，但强调社会经济原因更具解释力，指出异端者常与织工、农民相关，并认为卡特里派的“完美者”与不同信徒的区分是基于阶级的。⁴社会学视角为异端研究提供新角度，但也面临局限。科赫等学者的唯物主义解释假设社会经济动机是“真实”驱动力，宗教动机仅为表层表达，缺乏充分证据。

另一方面，现当代研究异端的学者普遍认为，中世纪异端并非单纯的宗教偏差，而是与时代精神和社会变迁密切相关的复杂现象。其中，异端的兴起源于宗教热情与社会环境的交织，而非单一因素驱动。赫伯特·格伦德曼（Herbert Grundmann）认为，异端并非与正统对立的异类，而是与中世纪追求使徒纯洁性和宗教改革的时代精神共生的产物。⁵他区分了学术异端（learned heresy，如胡斯、威克里夫）和民间异端（popular heresy，如自由灵派），指前者源于个体智识，后者则因社会政治因素扩展。⁶

另外，杰弗里·拉塞尔（Jeffrey Russell）在认同格伦德曼的宗教动机优先论的基础上，批判性地梳理了从宗教到社会经济等视角，指出 11 世纪前异端现象常被忽视。⁷拉塞尔认

¹ Karl Kautsky, "Saint Francis of Assisi: Revisionist of Medieval Communism," trans. Rida Vaquas, Marxist Internet Archive, 13 September, 2019, <https://www.marxists.org/archive/kautsky/1904/xx/francis.html>, 2025-04-24. Malcolm David Lambert, "Ernst Werner and the Problem of Socio-Economic Factors in Medieval Heresy," in *Mittelalterforschung in Leipzig. Der Mediävist Ernst Werner (1920 - 1993)*, Leipzig: Leipziger Universitätsverlag, 2009, pp.37-49.

² 自由精神派（Free Spirit）和旗帜派（Flagellants），见：Norman Rufus Colin Cohn, *The Pursuit of the Millennium*, NJ: Essential Books, 1957, pp.1-32.

³ Gottfried Koch, *Frauenfrage und Ketzertum im Mittelalter: Die Frauenbewegung im Rahmen des Katharismus und des Waldensertums und ihre sozialen Wurzeln (12.-14. Jh.)*, Berlin: De Gruyter, 1963, quoted from Jeffrey Burton Russell, *Dissent and Reform in the Early Middle Ages*,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5, p.231.

⁴ Ibid., pp.231-232.

⁵ Herbert Grundmann, "The Profile (Typus) of the Heretic in Medieval Perception," in *Essays on Heresy, Inquisition, and Literacy*, ed. Jennifer Kolpacoff Deane, Woodbridge: York Medieval Press, 2019, pp.16-20. Herbert Grundmann, "Learned and Popular Heresies of the Middle Ages," in *Essays on Heresy, Inquisition, and Literacy*, ed. Jennifer Kolpacoff Deane, Woodbridge: York Medieval Press, 2019, pp.216-220.

⁶ Herbert Grundmann, "Oporet et Haereses Esse: The Problem of Heresy in the Mirror of Medieval Biblical Exegesis," in *Essays on Heresy, Inquisition, and Literacy*, ed. Jennifer Kolpacoff Deane, Woodbridge: York Medieval Press, 2019, pp.180-188.

⁷ Jeffrey Burton Russell's long article, "Interpretations of the Origins of Medieval Heresy," *Medieval Studies*, 1963, pp.26-27.

为，异端的兴起与大改革运动密切相关，且宗教热情是主要驱动力。¹R·I·摩尔（R. I. Moore）也认为，异端并非异常现象，而是中世纪社会发展的“必要组成部分”，批判传统史学将异端视为需纠正的偏差。²他强调异端的内生性与多样性，认为其非单一阶级运动，而是受各阶层支持的“变革受害者”，与11至12世纪商业复苏、城市化及教会腐败等不满共鸣。³值得一提的是，中国学者王首贞也认可异端起源的内生性。他在系统的梳理了学界对中世纪大众异端起源的“外部渗透说”与“本土因素论”之后，认为后者更能准确地揭示12世纪大众异端的世俗性本质与历史成因。⁴

由此可见，关于异端的起源，以上学者均反对将异端视为异常或单一现象，强调其与正统、时代精神的复杂关联。他们一致认为宗教动机（如改革热情）在异端起源中至关重要，且认同异端具有历史多样性。中世纪异端起源并非单一事件，而是宗教热情、社会变迁与文化语境交织的动态过程。因此，本文要想以政治学的视角关注罗马教会与异端的关系，就可以借鉴这两个维度，观察异端的产生的内在驱动。

（二）异端的影响

关于异端的影响，具体可分为两个层面进行展开，即社会影响以及对教会的影响。与异端的起源类似，中文学界对异端影响的研究也较为稀乏，同时不具有代表性（知网既有的学术成果为两篇硕士论文，一是关于异端与宗教裁判所的建立，二为异端与近代科学思想的兴起）。⁵

社会影响方面，斯蒂文·奥兹门特（Steven Ozment）追溯了中世纪异端思想如何影响文艺复兴和宗教改革，指出个人虔诚和直接信仰的强调为后世变革奠定了基础。例如，瓦尔多派和洛利德运动的传播，反映了信徒对教会中介的拒绝，为宗教改革主张提供了思想基础。⁶詹姆斯·吉文（James Given）通过异端活动如何成为社会紧张的焦点的探讨，指出异端运动不仅引发了地方社区的抵抗，也间接重塑地方社会的权力结构，例如贵族对卡特里派的庇护与教会镇压之间的冲突。⁷此外，安妮·布伦农（Anne Brenon）认为卡特里派

¹ Jeffrey Burton Russell, *Dissent and Reform in the Early Middle Ages*, pp.233-234, 241-242.

² R. I. Moore. *The Origins of European Dissent*, Oxford: Basil Blackwell Ltd, 1985, pp.3-4.

³ Ibid., pp.271-272.

⁴ 王首贞：《12世纪西欧大众异端起源探析》，《法国研究》2011年第4期，第45-50页。

⁵ 这两篇文献为：梁爽：《论中世纪异端思想及其对近代科学产生的影响》，哈尔滨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哲学硕士论文，2012年6月。赵盼荣：《宗教裁判所的起源和运作研究》，河北师范大学历史系硕士论文，2017年5月。

⁶ Steven Ozment, *The Age of Reform, 1250-1550: An Intellectual and Religious History of Late Medieval and Reformation Europe*,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20, pp.190-204.

⁷ James B. Given, *Inquisition and Medieval Society: Power, Discipline, and Resistance in Languedoc*,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7, pp.169-190.

的“平等主义”允许女性成为“完美者”，吸引了许多寻求精神平等的女性追随者，颠覆了教会主导的性别等级制度，特别是在南法地区。¹

对教会的影响方面，布赖恩·蒂尔尼（Brian Tierney）提到，异端如瓦尔多派对圣经直接解读的强调，促使教会系统规范解释权，强化教义的统一性。²布赖恩·斯托克（Brian Stock）则指出异端对文本解读的挑战，促使教会通过神学教育来强化其对信仰内容的垄断。³爱德华·彼得斯（Edward Peters）则认为，卡特里派等组织化异端的威胁导致了1233年宗教裁判所的设立。这一永久机制标志着教会行政结构的重大转变。⁴本文将在这些文献的基础上，着重考察异端运动对教会权威的影响。

（三）教会打击异端

关于异端对教会的影响以及教会的打击或迫害手段的研究，有的学者侧重于研究打击卡特里派的阿尔比十字军，如马尔科姆·兰伯特（Malcolm Lambert）、乔纳森·桑普申（Jonathan Sumption）和马尔科姆·巴伯（Malcolm Barber）等等。⁵有些学者则侧重于宗教裁判所的运作，如马克·佩格（Mark Gregory Pegg）、克里斯汀·艾姆斯（Christine Ames）和凯伦·苏利文（Karen Sullivan）等等。⁶有关教会的打击手段，学者们关注的视角有所不同：一类学者聚焦于教会主动通过迫害异端以维护权力的策略与机制，另一类则探讨异端对教会教义、权威及结构所产生的影响。其中，中文学界的文献明显比外文学界少，其内容观点亦缺乏代表性（根据知网的搜索结果，既有的中文文献大多集中于宗教裁判所，与打击异端有关的文献也仅有3篇）。⁷

关于教会迫害异端以维护权力的文献，包括那些强调教会如何通过构建异端概念并采取迫害手段，提供了本文值得借鉴的政治学视角。例如，詹妮弗·迪恩（Jennifer Deane）

¹ Anne Brenon, *Les femmes cathares*, Paris: Perrin, 1992.

² Brian Tierney, *The Crisis of Church and State, 1050-1300: With Selected Documents*,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988, pp.110-139.

³ Brian Stock, *The Implications of Literacy: Written Language and Models of Interpretation in the 11th and 12th Centuries*,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3, pp.455-521.

⁴ Edward Peters, *Inquisition*, New York: Free Press, 1988, pp.122-154.

⁵ Jonathan Sumption, *The Albigensian Crusade*, New York: Faber and Faber, 1999. Malcolm Lambert, *Medieval Heresy: Popular Movements from the Gregorian Reform to the Reformation*, 3rd ed.,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ers Ltd, 2002. Malcolm Barber, *The Cathars: Dualist Heretics in Languedoc in the High Middle Ages*, London: Pearson Education, 2000.

⁶ Mark Gregory Pegg, *The Corruption of Angels: The Great Inquisition of 1245-1246*,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1. Christine Caldwell Ames, *Righteous Persecution: Inquisition, Dominicans, and Christianity in the Middle Ages*,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2008. Karen Sullivan, *The Inner Lives of Medieval Inquisitors*,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11, p.198.

⁷ 这三篇文献为：赵友林：《古代学者“攻乎异端斯害也已”的阐释》，《海岱学刊》2019年第01期，第133-165页。吕富华、谢胜男：《西欧中世纪的异端运动与基督教会》，《辽宁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5年第38期，第136-140页。孙岳：《〈女巫之锤〉与猎巫运动》，首都师范大学历史系博士论文，2011年3月。

发现教皇英诺森三世时期（1198-1216）宗教裁判所作为法律机制的复兴（尤其在1215年第四次拉特兰会议后得以强化），旨在通过审判和惩罚维护正统，维护社会秩序。¹马克·佩格（Mark Gregory Pegg）则考察多明我会宗教裁判所的文本记录，通过分析受审者的个人经历以及审问和宗教政治如何重新定义“正统”，强调宗教裁判所通过记录和惩罚塑造社会规范，强化教会控制。²克里斯汀·艾姆斯（Christine Caldwell Ames）则探讨了多明我会自13世纪成立以来，如何通过宣讲和牧灵工作的投入对异端进行迫害，揭示了多明我会审问官将迫害视为拯救灵魂的神圣职责。³中国学者吕富华与谢胜男也认为异端运动威胁了教会的权力。他们将异端视为市民阶层反抗教会经济特权的宗教表达，突显其社会根源，强调教会以武力镇压与宗教裁判所为手段来打击异端。⁴

除此之外，R·I·摩尔认为教会迫害手段的转变服务于神职精英的权力巩固。⁵另外，他指出10至13世纪的西欧出现了同时针对异端、犹太人、麻风病人等少数群体的系统性迫害现象。这些现象并非孤立存在，而是标志着欧洲经历了从“存在迫害行为的社会”向“迫害型社会”（persecuting society）的转变过程。⁶此外，塔拉勒·阿萨德（Talal Asad）通过从人类学角度挑战传统叙事，认为异端是教会为维护真理权威而构建的类别，强调教会通过宗教裁判所等纪律技术主动应对异端威胁，以巩固权威。⁷尽管他对异端者动机和区域差异的分析较少，但其理论框架为本文提供了政治学视角。

异端对“正统”教义与教会权威的影响涵盖了那些讨论异端如何挑战教会，并促使教义澄清、机构调整，或暴露教会脆弱性，最终推动其转型或衰落的文献。例如，迈克尔·弗拉塞托（Michael Frassetto）剖析11世纪早期法国北部阿拉斯（Arras）以及南部阿基坦（Aquitaine）地区所发生的异端运动，认为异端的出现推动了正统教义以及教会制度的重新界定，包括教士的权威的强化和圣体理论的明确化等。⁸弗拉塞托的研究贡献在于，他将异端看成后续的改革的动力，凸出其连续性。

¹ Jennifer Kolpacoff Deane, *A History of Medieval Heresy and Inquisition*,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2011, pp.1-7, 19.

² Mark Gregory Pegg, *The Corruption of Angels: The Great Inquisition of 1245-1246*.

³ Christine Caldwell Ames, *Righteous Persecution: Inquisition, Dominicans, and Christianity in the Middle Ages*, pp.12-15.

⁴ 吕富华、谢胜男：《西欧中世纪的异端运动与基督教会》，第136-140页。

⁵ R. I. Moore and Jinty Nelson, "The War against Heresy in Medieval Europe," in David Bates, Jennifer Wallis, and Jane Winters, eds., *The Creighton Century, 1907-2007*, 2nd ed., London: University of London Press, 2009, pp.313-314.

⁶ R. I. Moore, *The Formation of a Persecuting Society: Authority and Deviance in Western Europe, 950-1250*,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ing, 2007, pp.4-5.

⁷ Talal Asad, "Medieval Heresy: An Anthropological View," *Social History*, Vol.11, No.3, 1986, pp.357-359.

⁸ Michael Frassetto, "Reaction and Reform: Reception of Heresy in Arras and Aquitaine in the Early Eleventh Century," *The Catholic Historical Review*, Jul., 1997, Vol. 83, No. 3, 1997, pp.385-386, 395-396, 399-400.

此外，布鲁克（Christopher Brooke）探讨了12世纪教会首次面对“大规模叛教”的激烈反应，认为宗教裁判所的建立和阿尔比十字军展示了教会的强硬手段，而圣方济各与圣多明我则通过布道与人性化的天主教愿景间接对抗异端。¹戈登·莱夫（Gordon Leff）则将13世纪后期至15世纪教会权威衰落与异端运动兴起之间的关联，指出教会的衰落并非源于道德层面的腐败，而是其逐渐失去了对宗教和知识生活的垄断掌控力，进而致使异端和反教会运动不断涌现。²

（四）关于本文三个异端案例的研究

关于本文着重分析的三个异端案例（洛桑的亨利、布吕伊斯的彼得与卡特里派），既有研究多集中于这些异端派别的教义与组织运动分析。对于这三组异端与教会的关系以及从权力关系作为研究角度进行探析的文献则较为稀缺。此外，就中文学术界的相关研究成果而言，其数量相较于外文学术界明显偏少（根据中国知网截至2025年5月15日的搜索数据显示：涉及这三个异端案例研究的文献只有5篇；³探讨教会与这些异端关系的文献仅4篇；⁴而从政治学视角对这三个异端运动展开研究的文献也仅有2篇）⁵。

首先，在中世纪欧洲宗教异端运动研究层面，学者们对洛桑的亨利、布吕伊斯的彼得及卡特里派等异端派别的起源、教义、组织结构及其社会影响进行了多维度探讨，以R·I·摩尔和杰弗里·拉塞尔为典型代表。摩尔将洛桑的亨利定位为首位“异端邪说创始人”，指出他成功将零散怀疑凝聚为系统性的教义主张。此举，标志着异端运动从偶发挑战转向有组织的对抗。⁶拉塞尔则突出了亨利的改革主义及其对后续与卡特里派运动的推动。⁷中国学者汪丽红则以亨利为例，强调12世纪西欧“流浪传教”方式对平信徒宗教运动兴

¹ Christopher Brooke, "Heresy and Religious Sentiment: 1000-1250,"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Historical Research*, Vol. XLI, No. 104, London, 1968, pp.116-117.

² Gordon Leff, "Heresy and the Decline of the Medieval Church," *Past & Present*, No. 20, 1961, pp.42-45.

³ 涉及三个异端案例研究的文献有：汪丽红：《十三世纪西欧女性神秘主义研究》，复旦大学历史系博士论文，2012年4月，第51-52页。吕昭：《撒旦的化身抑或使徒的真道——论法国南部清洁派苦修主义》，《法国研究》2009年第3期，第84-92页。徐家玲：《12-13世纪法国南部市民异端产生的社会条件》，《世界历史》1991年第3期，第101-108页。徐家玲：《12-13世纪法国南部市民异端的派别及其纲领》，《东北师大学报》1992年第2期，第49-53页。杨华明：《略论基督教历史与神学中的女性维度》，《基督宗教研究》2021年第2期，第147-166页。

⁴ 探讨教会与这些异端关系的文献有：王云龙、汪溢：《异端视域下西欧中世纪“迫害型社会”扬榷》，《贵州社会科学》2024年第5期，第80页。李玉华：《中世纪西欧圣母崇拜的兴盛及原因探析》，曲阜师范大学历史系硕士论文，2005年4月，第30-31页。倪利平：《浅析中世纪法国南部地区的阿尔比派》，天津师范大学历史系硕士论文，2010年5月，第1-56页。吕富华、谢胜男：《西欧中世纪的异端运动与基督教会》，第136-140页。

⁵ 从政治学视角对这三个异端运动展开研究的文献有：王文婧：《历史书写与纯洁派形象的近代“制造”》，《史学月刊》2025年第4期，第115-125页。王文婧：《法国宗教改革时期纯洁派与新教之间的谱系建构问题》，《世界历史》2016年第4期，第80-90页。

⁶ R. I. Moore. *The Origins of European Dissent*, pp.82-87.

⁷ Jeffrey Burton Russell, *Dissent and Reform in the Early Middle Ages*, pp.68-78.

起的影响；¹关于布吕伊斯的彼得，拉塞尔则将其视为早期宗教改革先驱。²里根（Joseph Cowley Reagan）则系统的梳理了彼得在南法的极端行径，视其为“新教先驱”的地位，并探讨其思想与卡特里派的联系；³对于卡特里派，马尔科姆·巴伯（Malcolm Barber）堪称该领域的权威代表人物。他通过教义、组织与教区等方面，综合梳理卡特里派的二元论对天主教會的挑战及其“反物质主义”的理想。此外，鲁茨·凯尔伯（Lutz Kaelber）围绕卡特里派的行业分析纺织业对卡特里派社会网络的影响。⁴中国学者吕昭则聚焦其苦修主义，分析其二元论与“完人”实践如何满足信徒对纯洁信仰的需求。⁵再有，徐家玲从社会经济与阶级斗争视角，阐释卡特里派在朗格多克地区的兴盛及其反封建诉求，并比较了其与瓦尔多派的异同。⁶

其次，在这三组异端与教會关系层面，既有的研究仅聚焦于亨利与卡特里派的讨论。关于洛桑的亨利，王云龙与汪溢运用摩尔的“迫害型社会”理论，以亨利为例揭示了教會在压制异端的过程中“纠问式”司法和“有罪推定”机制的确立。⁷李玉华则通过女性观与婚姻观变迁的视角，指出亨利因倡导婚姻自与教會法复兴背景下对异端思想打压的关系；⁸关于卡特里派，尤里·斯托亚诺夫（Yuri Stoyanov）着重分析了教會与封建政权对卡特里派的联合镇压的历史过程。⁹安妮·达文波特（Anne A. Davenport）则从神学角度探讨了卡特里派的二元论对天主教“神的无限”概念的挑战与对教會神学思考的推动作用。¹⁰此外，倪利平从社会经济的角度入手，聚焦卡特里派在法国南部的兴起，强调其因经济繁荣与教會腐败而挑战罗马教會权威，并分析了教會与法国王权联合发动阿尔比十字军镇压异端的历史影响。¹¹

其三，从权力关系作为切入点分析这三组异端与教會关系的文献最为稀缺，主要集中于对卡特里派的分析。厦门大学教授王文婧聚焦于16至17世纪法国新教通过历史书写重塑卡特里派形象的过程，指出新教学者将卡特里派从罗马教會认定的邪恶异端转变为虔诚

¹ 汪丽红：《十三世纪西欧女性神秘主义研究》，第51-52页。

² Jeffrey Burton Russell, *Dissent and Reform in the Early Middle Ages*, pp.70-76.

³ Joseph Cowley Reagan, "Did the Petrobrusians Teach Salvation by Faith Alone?" *The Journal of Religion*, Vol. 7, No. 1, 1927, pp.81-91.

⁴ Lutz Kaelber, "Weavers into Heretics? The Social Organization of Early-Thirteenth-Century Catharism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Social Science History*, Vol.21, No.1, 1997, pp.111-137.

⁵ 吕昭：《撒旦的化身抑或使徒的真道——论法国南部清洁派苦修主义》，第84-92页。

⁶ 徐家玲：《12—13世纪法国南部市民异端产生的社会条件》，第101-108页。徐家玲：《12—13世纪法国南部市民异端的派别及其纲领》，第49-53页。

⁷ 王云龙、汪溢：《异端视域下西欧中世纪“迫害型社会”扬榷》，第80页。

⁸ 李玉华：《中世纪西欧圣母崇拜的兴盛及原因探析》，第30-31页。

⁹ Stoyanov, Yuri, *The Hidden Tradition in Europe*, New York : Arkana, 1994, pp.170-190.

¹⁰ Davenport, Anne A., "The Catholics, the Cathars, and the Concept of Infinity in the Thirteenth Century," *Isis*, Vol. 88, No. 2, 1997, pp.263-295.

¹¹ 倪利平：《浅析中世纪法国南部地区的阿尔比派》，第1-56页。吕富华、谢胜男：《西欧中世纪的异端运动与基督教會》，第136-140页。

基督徒与殉道者。¹王文婧揭示了历史书写作为权力实践如何塑造集体记忆，并强调新教在宗教改革时期通过“制造历史”应对天主教攻击、构建合法性的策略。另外，王文婧教授还分析了天主教与新教以卡特里派为“历史资源”，通过论辩与书写影响集体记忆的权力博弈。²这两项研究都从历史编纂学与宗教史视角切入，旨在凸显权力关系在宗教身份构建中的核心作用。

综上，既有研究表明，中世纪异端既是宗教现象，也是社会与权力变迁的产物。关于异端起源的研究强调了其内生性与多样性，关于异端影响和教会回应的研究则主要揭示了异端与教会的复杂博弈。然而，对于本文所着重分析的三组异端案例，既有的研究成果也主要集中于教义、组织运动等方面的历史分析。现有研究多集中于历史考据，缺少深入的政治学分析，尤其是聚焦于权力关系的分析。其中 R·I·摩尔和塔拉勒·阿萨德的观点给予了本文政治学视角方面的启示。本文旨在在这一基础上，填补这一研究空白，以政治学视角聚焦罗马教会与异端之间的权力关系，剖析权力博弈的起源、过程与主要成因。

三、研究意义

“罗马教会为何以及如何打击异端”的问题看似局限于中世纪的宗教纷争，实际上是触及了人类社会实践和政治学的一个核心问题：权力构建与反抗运动之间的张力。

中世纪西欧虽被冠以的所谓“信仰时代”，以宗教信仰的突出为核心特征，但却因教会将信仰与权力紧密结合而显现出内在矛盾。这里头涉及信仰与权力的互动关系。信仰能为权力提供合法性，但过度的权力彰显却会使依靠信仰所构建的权力基础发生崩塌。这其中涉及信仰和意志之间的问题，也涉及了支配者所营造的形象与其权力操作的问题。教会在打击异端中锻造的“迫害型社会”，既巩固了其短期权威，也为其 16 世纪的信仰危机埋下伏笔。这一历史进程，不仅塑造了中世纪欧洲的社会结构与文化氛围，更为宗教改革乃至现代社会的宗教多元化与个人自由奠定了基础。

首先，本文的研究意义体现在历史维度。通过剖析罗马教会对异端的打压动因，试图揭示中世纪天主教的内在矛盾，比如教会的神圣形象与世俗腐败之间的对立、信仰的同一性诉求以及个体虔信的多样性之间的张力。这些矛盾不仅是异端兴起的根源，也是教会权威瓦解的导火索。

其次，本文的研究具有一定理论价值。本文旨在通在正统与异端博弈之中的映射，来理解宗教权利如何通过知识和暴力实现支配。福柯的“知识—权力”与斯科特“支配—从属”的理论理论可为此作注脚。

¹ 王文婧：《历史书写与纯洁派形象的近代“制造”》，第 115-125 页。

² 王文婧：《法国宗教改革时期纯洁派与新教之间的谱系建构问题》，第 80-90 页。

其三，就现实意义而言，中世纪异端运动虽已远去，但其内里实质——权威之下的反抗、信仰本身内在的多样性、宗教领域的权力压迫——依然在现代社会中回响。教会迫害异端的实践还孕育了现代社会的一些基本原则；无论是宗教改革所提倡的“因信称义”所致的个人解放，还是洛克信札中的宗教宽容，皆可追溯至中世纪异端者点燃的火种。在当今世界，宗教原教旨主义、意识形态冲突等问题层出不穷，在多元文化与宗教的民族国家中，如何完善宗教治理政策，避免因宗教原因所导致的政治衰朽或社会动荡，也都可吸取中世纪教会与异端斗争的教训。因此，研究罗马教会为何打击异端，有助于深入探讨“国家—社会—个人”“信仰—自由”“秩序—多元”之间的平衡关系。

四、研究方法

为全面回答“罗马教会为什么以及如何打击异端”这一研究问题，本文采用的研究方法涉及跨学科的视角。本文属定性研究，以政治学视角为主，配合历史分析的案例挖掘，以及宗教学、哲学和社会学观念与社会经济条件回溯。

首先，本文政治学的视角借鉴于米歇尔·福柯（Michel Foucault）与詹姆斯·斯科特（James Scott）等，由此分析教会如何通过信仰垄断与暴力的手段来打压异端，进而维护其权威的合法性。福柯的“知识—权力”以及斯科特的“支配—从属”给本文提供了理论分析框架。

其次，本文通过历史研究来获取主体叙事的资料来源。通过详细阅读所搜集的众多一手文献（如教皇敕令、异端书信、主教信件、主教与异端辩论稿等），配合二手文献来还原异端与教会之间的互动背景、经过、内容与结果，以确保研究建立在坚实的历史事实之上。本文所使用的《圣经》译本为国际圣经协会在1998年出版的和合本。

由于中世纪异端运动所涉及的时间、人物和细节过于广泛，因此为确保分析的深度以及历史追踪的有效性，本文通过案例分析法锚定时间、地点与涉及人物的范围，以此助于深化对异端现象的理解。本文选取的洛桑的亨利、布吕伊斯的彼得与卡特里派，皆为中世纪异端的典型案例：前二者可被分类为大众异端（Popular Heresy），而卡特里派则是典型的有组织异端（Organized Heresy）。¹他们所倡导的教义内容、社会影响以及与教会的互动，在多样化的异端运动上独具代表性。论文将对三个案例进行剖析，研究其主要教义、活动及影响，同时研究教会对三者的差异化打压手段，并分析其内在成因。

¹ R. I. Moore, *The Origins of European Dissent*, pp.ix, 210-222.

五、论文框架

“罗马教会为什么打击异端”的问题再逻辑上可分解为以下三个层次。首要的是，在概念层面，何谓正统？又何谓异端？其次，在社会层面，10至13世纪的社会经济转型如何为异端兴起提供土壤？当时异端运动为何如火如荼？其三，在权力关系层面，异端如何对罗马教会造成威胁，而后者又出于什么依据、采取什么手段来对异端进行打压？

基于此，本文结构分为五章展开论述：第一章聚焦概念层面，阐释基督宗教语境下正统与异端的内涵，剖析教会作为救赎中介的角色及其权威根基，并揭示正统与异端关系的内在张力；第二章运用历史研究方法，回顾10至13世纪西欧社会经济变革的背景，分析教会“领主化”与牧者角色的矛盾，探讨异端运动兴起的根源；第三章通过案例分析，聚焦洛桑的亨利、布吕伊斯的彼得及卡特里派，深入考察其神学主张、组织形式及社会影响，剖析它们对教会权威的挑战；第四章集中探讨教会打击异端运动的策略，分析从劝诫到暴力镇压的手段演变，并揭示“正义—仁慈”张力下的“迫害型社会”形成；第五章从权力关系视角，结合福柯的“权力—知识”、兰缪尔的“宗教—笃信”及斯科特的“支配—从属”理论，剖析教会通过知识垄断与法律暴力维系权威的机制，提出暴力镇压导致教会道德形象断裂，以及由此为教会衰败埋下隐患。通过这五章，本文力求全面回应研究问题，揭示宗教权力运作的逻辑及其历史后果。

第一章 基督宗教语境中的“正统”与“异端”

因为在你们中间必须有异端，好使那些经试验合格的人在你们中间
显明出来。

——使徒保罗：《哥林多前书》（11:19）

自耶稣诞生以来，基督宗教在长达两千余年的传播历程中，正统与异端始终相伴相生。《哥林多前书》（11:19）里，保罗已经预见到异端的不可避免性，并隐含地指出了异端对锤炼正统信仰的作用。¹从早期教会时期的教义争辩，到中世纪教阶制度的僵化，教会通过神学权威和制度力量界定并维护正统信仰，而异端则以“选择”的姿态对教会的教义与制度权威发起挑战。这种内在的张力，不仅映射出信仰体系的复杂多样性，更深刻地揭示了基督教（天主教）发展演进的内在动力。

本章旨在阐明异端的概念与基督宗教中正统的意涵，进而深入剖析该正统信仰的根基以及教会所承担的功能，从而阐明正统与异端之间动态交织的关系。

第一节 核心概念界定

基督宗教作为一种全面且复杂的信仰体系，其核心在于对教义传统的制定、阐释与解读。在对正统与异端的关系进行深入的讨论之前，本节需先阐明基督宗教语境中，正统与异端的概念。

一、正统

关于“正统”（Orthodox）一词，最初源自希腊语单词“orthos”，意为“正确的、真实的”，以及“doxa”，意为“观点”。这两个单词组合在一起构成了希腊语动词“orthodoxein”，即“持有正确的观点”。²据天主教百科，正统信仰（orthodoxeia）意味着正确的信仰或信仰的纯正性。正确的信仰并非只有主观层面的，也不是仅基于个人的认知和信念的，而是使自己与一种绝对的外在权威的教导和指引保持一致。³这种权威就是由基督建立，并由圣灵引导的公教会。⁴

另外，尽管“正统”或“正统信仰”这些词并没有在《圣经》中出现，但细看经文，有关这一概念的含义一直被反复强调。比如，《圣经》中存在信仰对得救的必要性的宣称：

¹ 《圣经·哥林多前书》11:19，国际圣经协会 1998 年版。

² “Orthodox,” Merriam-Webster Dictionary, <https://www.merriam-webster.com/dictionary/orthodox>, 2025-3-29.

³ Catholic Encyclopedia, “Orthodox Church,” New Advent, <https://www.newadvent.org/cathen/11330a.htm>, 2025-4-21.

⁴ Mircea Eliade, et al., eds., *The Encyclopedia of Religion (Volume 11)*, NY: Simon & Schuster Macmillan, 1995, pp.124-129.

“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¹另外，在《以弗所书》中，圣保罗以更为简练的措辞强调了同样的诫命：“一主，一信，一洗”。²圣保罗不仅强调所宣讲教义的正确性，还指引人们关注教义宣讲的形式：“你从我听的那纯正话语的规模，要用在基督耶稣里的信心和爱心，常常守着。”³有关“纯正话语”（sound words）这一词在保罗书信中多次出现，代表对教义健康与纯洁的追求必须藉着圣灵的帮助警醒守护。

另外，基督教学者佩利坎也指出，天主教信仰内容的正统性根源主要体现在三个关键维度，即使徒统绪、大公会议以及教父权威。⁴教义的传承所遵循的脉络，便在于“基督亲授门徒，门徒继而传于教会”的代代延续。以公元 680 年的哈特菲尔德会议为例，会议得出了必须契合“所有圣徒公会议与教父们的一致共识”。佩利坎还提到，“教会的真理”实际上是由教会的教父们共同界定的。⁵倘若有人愿意“置身于天主教信仰的阵营，与这些教父们并肩”，那他便不可能误入信仰歧途。毕竟在这个阵营之外的，都是正统信仰的对立面。因此，在佩利坎那里，教会教父们的见证就如同“使徒教义的健康大道”，是通往真理的唯一路径。一旦信徒发生了偏离，都将使他陷入迷途而无法自拔。

由此可见，在基督宗教（天主教）的语境中，判定一个人的信仰是否为“正统”，取决于他与教会的教义是否相符。

二、异端

在对基督宗教语境中“正统”的涵义进行分析后，需对“异端”这一概念进行更深入地理解。从马克思主义的视角审视，正统与异端之间存在着对立与统一的辩证关系。异端的具体内涵与外延会随着“正统”内容的变迁而发生变化，在教会的实践中，是否为异端也确实与教会的裁定直接相关。

1. “异端”的涵义

“异端”（Heresy）一词源于古希腊语的“haíresis”（αἵρεσις），在公元前 5 至 4 世纪的古希腊时期意为“选择”或“被选择的事物”，一般用来描述哲学或政治团体的主张，起初并无负面含义。⁶在希腊罗马时期（公元前 3 世纪至公元 1 世纪），该词作为中性词被广泛用于指代哲学学派，如斯多葛学派或伊壁鸠鲁学派，强调围绕特定主张形成的团体。随着希

¹ 《圣经·马可福音》，16:16。

² 《圣经·以弗所书》，4:5。

³ 《圣经·提摩太后书》，1:13。

⁴ Jaroslav Pelikan, *The Christian Tradition: A History of the Development of Doctrine, Vol. 3: The Growth of Medieval Theology (600-1300)*,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8, p.15.

⁵ Ibid., p.15.

⁶ “Strong’s Greek: 139. αἵρεσις (haireisis) -- choice, opinion,” Bible Hub, <https://biblehub.com/greek/139.htm>, 2025-02-23.

希腊文化影响的扩展，“haíresis”被引入犹太教的语境中。公元前2世纪，历史学家约瑟夫斯（Josephus）便在《犹太古史》中用该词描述了马加比时期以来的各宗教派别，如撒都该派、法利赛派和艾赛尼派，但仍然指代中性的派别划分。¹

到了早期基督教时期（公元1至4世纪），随着教会教义的规范化，“haíresis”逐渐被拉丁语吸收，并赋予了负面的含义，用于专指那些偏离使徒教导并引发教会分裂的人或团体，如诺斯替派。至此，“haíresis”便演变为与正统教义相对立的“异端”概念。圣彼得用该词来指代基督教的各个教派：“在你们中间也必有假师傅，私自引进陷害人的异端（aireseis apoleias）。”²在2至5世纪基督教发展早期，由于异端与正统界限尚未明确，各方均宣称掌握唯一真理，因此缺乏统一界定标准。例如，奥利金（Origen of Alexandria）说：“异端都由相信开始，后又背离信仰之路和教会所教的真理”。奥古斯丁则将异端定义为那些“对上帝持错误看法且伤害信仰本身”的人，强调其神学错误。³

到了9至13世纪，基督宗教信仰权威的确立与完善，异端的界定也逐渐明晰。格兰西在《教会法汇要》中提出，异端本质上是对教条的错误认知，源于个体选择信奉非正统学说以及对《圣经》进行虚妄解读。⁴他指异端分子常炮制或追随新奇见解，即便心存疑虑，也会轻视福音书与使徒的教义。另外，托马斯·阿奎那（Thomas Aquinas）对异端的定义是：“异端是一类属于那些明认基督的信德，却破坏信理的人的不信。”⁵换句话说，指那些已经信奉基督信仰，却败坏基督宗教教义的人，是一种“不信”。他认为，正确的信仰是自愿在一切教导的方面认同基督。

因此，背离基督宗教有两种方式：一种是拒绝相信基督本身，这是异教徒和犹太人所共有的不信方式；另一种是将信仰局限于随意挑选和编造的基督教义的某些要点，这是异端分子的方式。正统的信徒全盘接受教会守护的信仰宝库，而异端分子仅接受他们自行挑选的部分，甚或加以编造。⁶

罗马教会官方对异端的认定体现在《天主教教理》（Catechism of the Catholic Church, CCC，以下简称《教理》）和《教会法典》（Code of Canon Law, CCL，以下简称《法典》）

¹ [古罗马]约瑟夫：《犹太战记》，[美]保罗·梅尔编，《约瑟夫著作精选》，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209-226页。

² 《圣经·彼得后书》，2:1。

³ [美]雅罗斯拉夫·佩利坎：《大公教的形成》，翁绍军译，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90-93页。

⁴ 彭小瑜：《教会法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2011年版，第298-230页。

⁵ [意]托马斯·阿奎那：《神学大全——第七册：论信德与望德》，胡安德译，中华道明会、碧岳学社联合出版2008年版，第8-9，172-173页。

⁶ 同上，第172-173页。

中。此二典籍对异端的定义有着共同的阐述：“所谓异端，是指在领洗后，固执地否认天主所启示及教会所定为该信的某项真理，或是固执地怀疑这一道理。”¹

通过对比格兰西、阿奎那及《教理》对异端的定义，可以提炼出异端的两个维度。首先，在信仰内容上，异端表现为对正统教义的偏离，即对教条的错误解读与阐释。其次，在行动上，异端体现为对正统信仰“固执地”（obstinately）拒绝或怀疑（deny and doubt），即在明知自身偏离核心教义的情况下仍执意违背。

2. 异端与不信、背教和裂教的关系

在基督宗教神学中，异端（Heresy）是不信（Incredulity, Infidelity）的一种具体形式，与背教（Apostasy）和裂教（Schism）共同构成信仰偏差的多重范畴。依据《教理》和《法典》，不信是“对启示真理的忽视或自愿拒绝承认”；²背教是指背弃基督徒信仰的行为；³裂教则是指拒绝服从教皇或是不愿与服从教皇的教会成员保持共融的状态。⁴

首先，关于异端与不信的关系。相较于“异端”而言，“不信”在内涵上更加宽泛。根据阿奎那的论述：“所谓不信，能是单纯的、消极的不信，即因不知而不信；也能是积极的不信，即知或听而拒信，或加以轻视。”⁵“不信”中既包含着无知，也包含了反对“信德”的事物。⁶结合《教理》的界定，不信表现为对信仰的拒绝或不信任。不信者拒绝接受神圣启示或正统教义的真理，这种拒绝可能源于无知、怀疑或是固执。从对象范围而言，不信涵盖了未受洗者的不信（在接受信仰之前即表示反对，如异教徒或外邦人）、受洗后完全背弃信仰的人（在接受基督宗教信仰之后转而反对，如背教者）以及部分否认信仰真理的人（在真理显现时表示反对，如异端）。由此可见，异端是不信的一种表现形式。信仰（fides）是意志对真理的赞同，而不信则是拒绝这种赞同，异端作为不信的一种具体形态，是指选择错误教义的行为。

其次，关于背教（Apostasy）与异端的关系。背教是不信之罪的一种表现形式。它与异端的关系体现在，背教是对基督信仰的全面反对，即彻底背弃基督，而异端则是在部分

¹ “Catechism of the Catholic Church,” Vatican Archive, https://www.vatican.va/archive/ENG0015/_P7C.HTM, 2025-3-3. “Codex Iuris Canonici,” Vatican Archive, https://www.vatican.va/chinese/cic/cic-libro-III-cann747-755_zh-t.pdf, 2025-3-29. 参见：《天主教教理》：2059；《教会法典》：751。

² “Catechism of the Catholic Church,” Vatican Archive, https://www.vatican.va/archive/ENG0015/_P7C.HTM, 2025-3-3.

³ “Catechism of the Catholic Church,” Vatican Archive, https://www.vatican.va/archive/ENG0015/_P7C.HTM, 2025-3-3.

⁴ “Catechism of the Catholic Church,” Vatican Archive, https://www.vatican.va/archive/ENG0015/_P7C.HTM, 2025-3-3.

⁵ [意]托马斯·阿奎那：《神学大全——第七册：论信德与望德》，第8页。

⁶ 同上，第148页。

教义或信仰实践上固执己见。两者共同之处在于，他们均是已受洗之人（即基督徒），而异教徒或外邦人不在此列。

再次，关于异端与分裂的关系。在基督宗教早期，二者并无显著界限，均指制造教义分歧与结党营私有关。¹奥古斯丁区分二者，指出分裂者恶意破坏兄弟般的友爱，异端仅对上帝持有错误见解。在中世纪中期，格兰西的视角的“异端”往往伴有分裂（Schism）的元素，有时甚至特指诸如买卖圣职（Simony）、偶像崇拜（Idolatry）以及玩弄巫术（Witchcraft）等具体行为。²阿奎那则进一步阐释，凡是相信异端者，也是分裂者，反之则不然。³因为异端反对的是信德，而裂教则是基于爱德，没有信德自然不会产生爱德，从信与爱的层面看，异端者即分裂者。⁴一般而言，“裂教者”指代那些不愿服从教皇，也不服从从教皇的教会成员交往的人。因此，异端对应的是对正统信仰的不信（信德），而裂教对应着教会的统一（次要善）。

第二节 教会裁定“正统”与“异端”

要分析罗马教会与正统之间的关系，便需要回溯教会的起源分析其历史使命与功能，进而探讨在教会发展过程中，使徒统绪、教父权威及《圣经》经文权威的形成与作用。

一、教会的由来

教会的建立与使徒密切相关，其牧者的角色也与使徒统绪紧密关联。根据《圣经》记载，教会建立在五旬节（Pentecost）当日。⁵在耶稣升天以后，众使徒受耶稣“不得离开耶路撒冷”的命令后，从橄榄山一路步行到耶路撒冷。⁶在那里，共 120 人（包括了耶稣的母亲玛利亚）举行了集会（ecclesia），彼得站在他们的中间，一同祷告。⁷在五旬节当日，许多犹太人从世界各地抵达耶路撒冷。使徒们用众人的乡谈进行布道，许多人听闻后便在内心产生深深的确信，“教会”便由此而来。⁸

“教会”（church）这个词在《圣经》中的首次出现在《马太福音》：“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

¹ [美]雅罗斯拉夫·佩利坎：《大公教的形成》，第 90-93 页。

² 彭小瑜：《教会法研究》，第 291-293，302-307 页。

³ [意]托马斯·阿奎那：《神学大全——第八册：论爱德》，胡安德译，中华道明会、碧岳学社联合出版 2008 年版，第 148 页。

⁴ 同上，第 148 页。

⁵ 五旬节（Pentecost）于复活节之后第五十天举行，此节日被视为圣灵降临于耶稣门徒身上、标志着教会诞生的日子。

⁶ 《圣经·使徒行传》，1:4,12。

⁷ 同上，1:13-15。

⁸ 同上，2:5-8。

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¹这里，便强调出教会的神学基础：首先，教会并非代指礼拜堂或聚会所等物理结构，而是基督徒的属灵群体，指神从世界中召聚的信徒。²这一使命一开始便由使徒负责：“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³其次，教会是基督的身体，是一种有机实体，它源自于基督，并与祂联合，通过圣灵的施洗被聚集成一个身体。⁴

二、教会的权力根基

教会在发展的过程中，进一步地巩固了作为灵魂救赎的中介的角色。换言之，教会拓展了其界定“正统”内容的权力根基。这一点与使徒统绪的宣称、教父权威的形成与《圣经》的编订有关。

第一，教会的权威源于其宣称的使徒统绪。早期基督教的传教活动都是由使徒来负责执行，其作为教会和基督的连接点，承担着基督所赋予的福音和布道的使命，旨在引领人们走向救赎的道路。基督将天国钥匙交予彼得，确立教会的唯一正统地位。⁵使徒有权对信仰的内容进行裁决，常通过会议实现，如公元 50 年的“耶路撒冷公会”。⁶该会议由使徒与长老召开，保罗、巴拿巴陈述外邦宣教成果，彼得、雅各等使徒裁定外邦信徒无需全守摩西律法，仅需遵守基本原则。⁷随着教会的发展，相关的教会法和规章制度也依使徒的观点为主，进一步巩固使徒统绪的权威。此后的公会议都会强调“自使徒出”，并援引使徒们的观点来对正统内容进行裁定。

第二，教父权威的形成进一步巩固了正统话语。1 世纪末，教会面临教义纷争与迫害压力，克莱门特（Clement of Rome）、英诺修斯（Ignatius of Antioch）与波利卡普（Polycarp of Smyrna）等被称为“使徒教父”的领袖，通过书信维护教会秩序。他们强调主教乃由使徒“接手”继承，加强使徒传承（Apostolic Succession）的基础。同时，借助教父的著作和使徒统绪，教会内部的组织结构（主教—长老—执事）也逐渐成型。教父权威的确立实则源于使徒统绪的传承，以及应对外部压力的需要。以诺斯底主义（Gnosticism）为例，这一思潮源于文化素养较高的“外邦人”，通过融合多宗教神话与礼仪宣称能揭示神秘的启示，吸引了许多信徒跟随，并威胁教会的统一。为了应对，教父以使徒统绪为核心，

¹ 《圣经·马太福音》，16:18-19。

² 《圣经·马太福音》，16:18, 18:17。《圣经·使徒行传》，7:38。

³ 《圣经·马太福音》，28:19。

⁴ 《圣经·以弗所书》，1:23；《圣经·哥林多前书》，12:12-13。

⁵ 《圣经·马太福音》，16:18-19。

⁶ 《圣经·使徒行传》，15:4。

⁷ Frank F. Judd Jr., “The Jerusalem Conference: The First Council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Religious Educator*, Vol. 12, No. 1, 2011, pp.62-63.

透过主教会议召开来统一教义和界定异端，并编纂《使徒信经》以确立信仰纲领。伊里奈乌斯（Irenaeus）等教父亦通过《反异端》（Against Heresies）等著作，通过驳斥诺斯底主义并强调其对于使徒传统的背离，以此巩固教父权威与正统教义。¹

第三，《圣经》的编订。为确保上帝启示的传播更趋于稳定，教会开始逐步制定经文正典，并确立受神启示的权威经文，形成《圣经》。按照编订惯例：凡长期被各大主要教会所采纳的书籍，即被视为真实无误的经典；未被普遍承认的书籍，如诺斯替福音书，则被斥为“伪经”（Apocrypha）；为部分教会接纳的书籍，如《希伯来书》，则被视为存疑之作。²值得注意的是，伪经的出现尤为关键。所谓“伪经”是指那些未被正式纳入《圣经》正典的宗教文献，多为公元前 200 年至公元 200 年间撰写。³大多伪经因宣扬诺斯替主义等异端教义，而被纳入此类。伪经的归类标志着，所谓的正统教义在强调与使徒的连续性的基础上，还需要受到各个主要教会的认可并采纳，教父共识由此成为确立信仰权威的关键。

在使徒统绪、教父权威和所编定的《圣经》正典等基础上，罗马教会在 4 世纪基督教被确立为罗马帝国的国教后，凭借着悠久的历史背景和优越的地理位置，逐渐在各地教会中占据了引领地位。此后，在基督宗教内便逐步构建起一个以罗马教会为核心，由各地主教及地方教会所构成的普世教会网络。该网络不仅在地理上覆盖了整个罗马帝国，也在信仰与教义层面与罗马教会保持高度的一致性，从而形成了一个强大的宗教组织体系。⁴

由此可见，教会权威的来源是在历史的画卷中逐步展开的。教会基于历史的原因，以使徒统绪作为其存续的主要根基。他们所认可的叙事在于，正确的思想与使徒一脉相承，而教会是耶稣令使徒所创立的。因此，维护教会的权威便是维护“正统”本身。然而，在基督宗教发展的历程中，教会权威的根基亦有所扩充。随着外邦人皈依和诸如诺斯底主义的威胁，教会从使徒统绪的基础上衍生出教父权威，并且通过《圣经》的编撰来保障宗教叙事的稳定性。

三、以教阶制保障“正统”

在教会权威的根基由使徒统绪延伸至教父权威与《圣经》之后，教会借助主教会议、信经制定、正典化、圣事规范等机制，以维护教义的纯正性与一致性。然而，依然存在如

¹ Irenaeus of Lyons, “Against Heresies,” New Advent, <https://www.newadvent.org/fathers/0103.htm>, 2025-4-21.

² 保存迄今的最老的录包括：四福音书、《使徒行传》、保罗的书信（包括《希伯来书》在内）、《雅各书》、《彼得前书》、《约翰一书》和《约翰启示录》。《新约》中有些书，直到第四世纪仍未取得一致意见；但后来正典还是编定了。

³ 如《以诺一书》、《犹比利书》、《亚当与夏娃生平》等。

⁴ Irenaeus of Lyons, “Against Heresies (Book III, Chapter 3),” New Advent, <https://www.newadvent.org/fathers/0103303.htm?utm>, 2025-4-21.

信徒对教义的诠释差异，以及教父权威难以确保教义阐释的统一的问题，故正统信仰仍存在许多不稳定的因素。

教阶制的形成有效化解了这一困境。该制度通过区分神职人员与平信徒，以强化信仰的正统性。自公元 2 世纪起，教会组织体系逐渐完善，对“正统”的判定与其组织架构紧密相连，表现为以教皇为最高领袖，主教掌教区权威，神父、助祭等分级，形成严密等级制。¹亚力山大·艾伦（Alexander Allen）指出，宗教组织等级制的形成是其内在精神与思想的一种外在体现，目的在于确保正统信条的维系与贯彻。²

关于“教阶制”（Hierarchy）一词出自希腊语“hieros”（神圣）和“archia”（统治），意为“神圣的统治”。其起源可追溯自公元 1 世纪使徒时期的职事多样性，最初以主教为统一象征，通过主教主持圣餐来维护正统教义。到了 2 至 3 世纪，随着按手礼和授圣职礼的制度化，主教、长老（神父）、助祭的角色逐渐分化。³在以教会作为组织核心演进的过程中，神职人员通过掌握圣事权、训导权、治权以及一系列特权，逐渐构建起了神职人员与平信徒（Lay people）之间的二元等级结构。

首先，训导权（Magisterium）是神职人员界定正统的核心权力。凭借此权，神职人员在信仰与道德等问题上拥有传授、阐释和捍卫宗教“真理”的权威，具体涵盖了教义的确认、信条的颁布及对《圣经》的解读，以此起到引导信徒的作用。训导权源于耶稣基督，经使徒传承，随教阶制一同融入天主教体系，是传统与制度权威结合的体现。

在基督教发展早期面对诺斯底主义、阿利乌斯主义（Arianism）等异端引发的信仰分歧时，教会通过教父权威和主教会议等机制捍卫“信仰宝库”，“训导权”由此逐渐集中于主教和教父手上，形成等级化体系。在中世纪中期，教会强调只有教皇、主教、神父有权诠释经文与教条，巩固训导权威。⁴凭借着训导权，神职人员可以对《圣经》的内容进行阐释，也可以通过公会议影响“正统”信仰的涵义，进而决定“异端”信仰的内容与外延。这也对应了天主教语境中“正统”的意涵，即与教会保持一致。

¹ [美]G·F·穆尔：《基督教简史》，郭舜平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1996 年版，第 55-61 页。

² Alexander Viets Griswold Allen, *Christian Institutions*, New York: Longmans, Green & Co., 1909, p.5.

³ 在 4 世纪，基督教在罗马境内获得了自由传播的机遇，信徒数量显著增长。教会组织在此时期，借鉴了罗马政治体系的官吏设置模式，逐渐发展出更为清晰的等级制度。各地城区纷纷设立主教，负责管理当地教会的各项事务。随着时间的推移，一些较大城市的主教开始承担起管理周边地区主教的职责。到了公元 341 年，安条克宗教会议明确提升了省会主教的地位，此后，省会主教被赋予了新的称谓——监督长（Metropolitan）或大主教（Archbishop），并获得了任命该省范围内所有主教的权力。与此同时，那些位于重要政治或宗教中心的主教，因其显赫的地位和崇高的威望，被尊称为总主教（Patriarch，或译为大教长），其地位类似于罗马管理中多个省份的总督。到了四、五世纪，耶路撒冷、安条克、亚历山大里亚、君士坦丁堡、罗马等这些与基督教创立有着深厚历史渊源或处于重要地区的城市的主教职位，最终都以总主教的身份而广为人知。详细参见：Kenneth Scott Latourette, *A History of Christianity*, New York: Harper & Brothers, 1953, p.185. Williston Walker, *A 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New York: Charles Scribner's Sons, 1922, p.47.

⁴ 彭小瑜：《教会法研究》，第 124-125 页。

其次，圣事权强化了神职人员对正统的控制。圣事（sacrament）的实践被视为一条通往上帝之境的重要路径，能有效帮助信徒对抗罪恶，并缓解末日审判的忧虑。¹中世纪天主教一共有七大圣事，即洗礼（Baptism）、坚振（Confirmation）、圣体圣事（Eucharist）、告解圣事（Confession）、病人傅油圣事（Anointing of the Sick，旧称“终傅圣事”）、婚配圣事（Matrimony）与圣秩圣事（Holy Orders）。其中，前五项圣事需要由已经通过圣秩圣事而获得有效神品的人士来施行，即司铎职务，俗称“神父”。

具体而言，洗礼旨在去除人的原罪，坚振则是确认信徒的信仰。病人傅油象征着信徒死亡前对信仰的最后确认，有助于灵魂与上帝的和解。²圣体圣事与告解礼则相辅相成，信徒经告解后需领受祝圣的圣餐，而神父等神职人员则会在祝圣（Consecration）的过程中将饼酒变为基督的体血，以此象征基督的临在与牺牲再现（representation）。³自从4世纪开始，圣体圣事逐步被视为赎罪祭献，主教与司铎作为祭献仪式的主导者，还掌握了“拯救”忏悔者灵魂的权威。至于婚配圣事，根据天主教神学的观点，它是夫妻双方相互为对方施行的一项圣事，神职人员仅扮演见证者的角色。

这些圣事贯穿信徒的一生，象征着信仰的虔诚与对来世生活的预备。据斯旺森（Robert Swanson）所述，圣事的功能在于确立基督徒的身份，及其忠诚与灵性成长。⁴因此在教会那里，信徒对圣事的拒绝即象征着放弃救赎。同时，神职人员会通过圣事权介入平信徒信仰的实践，成为异端与正统教会冲突的核心场域之一。那些被认为是异端的人，通常都对教会神职人员所主持执行的圣礼抱持着怀疑的态度。

其三，治权使神职人员得以管理教会事务、裁决争议并惩处异端。在实践层面，这一治理权具体涵盖任命权、监督权、纪律执行权、财产管理权及牧灵关怀指导权等诸多方面。具体而言，在中世纪，教皇有权任命主教，主教亦可委任神父并监督其职责。另外，神职人员还可对违纪者施加禁门律或绝罚，管理教会地产与财务，并组织教区活动。在对付异端运动时，神职人员通过治权来进行监禁或逐出异端分子。

值得一提的是，绝罚是治权主要手段之一。绝罚权源自于《圣经》的教导（如《马太福音》、《哥林多前书》），一开始表现为道德规训，即在惩戒罪人并其保留救赎可能的同时，

¹ [英]罗伯特·斯旺森：《欧洲的信仰与虔诚》，龙秀清、张日元译，上海：三联书店2012年版，第34页。

² “Codex Iuris Canonici,” Vatican Archive, https://www.vatican.va/archive/cod-iuris-canonici/eng/documents/cic_lib4-cann834-878_en.html, 2025-3-29. [英]罗伯特·斯旺森：《欧洲的信仰与虔诚》，第35页。

³ 这种联系在第四次拉特兰教令《每个人》中有明文规定：每个人必须每年至少向本堂神父忏悔一次，至少在复活节领受圣餐共融（communion），否则处以破门律，并不得举行基督徒的葬礼。

⁴ [英]罗伯特·斯旺森：《欧洲的信仰与虔诚》，第34页。

保护共同体，并通过暂时隔绝以维护信仰的纯洁。¹早期的绝罚与忏悔圣事结合，鼓励被绝罚者从中悔改，只有严重者才将被孤立。²自《米兰敕令》颁布后，教会规模开始扩大，绝罚也从道德劝诫转向制度化，并与公开忏悔结合，分为小绝罚（禁参与圣事）与大绝罚（完全逐出教会）。³在中世纪中期，绝罚兼具宗教与世俗性质，并被融入到国家刑法依赖世俗的力量来执行。另一方面，自格利高里七世（Gregory VII）改革后，绝罚权被逐步政治化成为教皇对抗世俗权力的工具。在针对异端的问题上，1139年第二次拉特兰会议引入“自动绝罚”，即规定某些罪行在犯下时即自动生效，无需法庭宣判，如伤害神职人员和支持异端。⁴这一机制增强了绝罚的威慑力，被广泛应用于镇压卡特里派等异端的过程中。

其四，神职特权进一步巩固教阶制权威。中世纪罗马教会赋予神职人员三项核心特权，旨在巩固并提升其社会地位。这些特权分别是人身保护特权（*privilegium canonis*）、司法特权（*privilegium fori*）以及免除服役赋税特权（*privilegium immunitatis*）。其中，人身保护特权规定，暴力攻击教士者将受绝罚。司法特权则确保教士仅受教会法庭审判。例如，格兰西在《教会法汇要》指出民事与刑事案件归教会管辖，卜尼法斯八世（Boniface VIII）则将此特权扩展至受剪发礼者。世俗当局只能在主教放弃审判权或剥夺教士身份的情况下介入。另外，免除服役赋税特权则保障了教产的免税免役。11世纪的教牧改革强化了教产自由，只有在紧急（如外敌入侵）且经教皇许可的情况下，世俗势力方可对教产征税。⁵

为维护特权，教会严格要求核查教士发式、服装及生活方式。同时，教阶制以服从和守贞为神职人员核心义务。教会规定神职人员在行为举止上短发、朴素服饰、禁入酒馆、不得经商，同时下级需绝对服从上级，以确保道德楷模形象以及平信徒的等级区分。⁶这一道德楷模的形象将直接影响到教会作为牧者的角色，与教会的正统根基相联系。

与神职人员相对，那些没有获得神职身份或握有以上权力和特权之人，便为平信徒（*laity* or *layman*，或俗人）。从词源上看，“*lay*”来源于希腊语“*laikos*”，意为来自或属于人民的（*of or from the people*）。在早期基督教中，“*lay*”的使用用来表示“上帝的选民”，

¹ 《哥林多前书》亦有说明，保罗针对哥林多教会中的淫乱行为，命令信徒将罪人“从你们中间赶出去”，甚至“交给撒但，败坏他的肉体，使他的灵魂得救”。《圣经·哥林多前书》，5:1-13。

² 在《马太福音》载，耶稣指示信徒在处理弟兄间的过错时，先私下劝诫，再带见证人，若仍不悔改，则“告诉教会”，最后若不听教会，“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税吏一样”。《圣经·马太福音》，18:15-17。“不和他交往，叫他羞愧”。《提摩太后书》，3:14。

³ 彭小瑜：《教会法研究》，第308-310页。

⁴ 同上，第313-314页。

⁵ 同上，第164-171页。

⁶ 具体而言，司门员隶属于诵经员，依次递进至助祭、神父及主教。主教独揽训导权、圣事执行权及治理权，唯有其有权授予圣职、祝圣圣油、施行坚振礼、兴建教堂以及和解忏悔者。助祭扮演着“主教之眼”的角色，其人数限定为七名，负责监督信徒的道德行为、协助圣事执行，但并无独立主持洗礼与圣餐礼的权力，且需对神父保持敬重。神父虽可主持傅油礼，但此仪式所需圣油须由主教祝圣，且仅在紧急情况下或获得授权时，神父方可施行坚振礼，这进一步凸显了对主教权威的服从。

后者借用了希腊语中另一个词“laos”的涵义，即来历不明的人（people of unknown origin）。¹到了公元 1 世纪末，“lay”一词开始更多用于教阶语境，用来代指执事和长老以外的信徒。

在教阶制度尚未明确的早期教会中，平信徒在传教的过程中扮演举足轻重的角色。诸如查士丁（Justin Martyr）、特尔图良（Tertullian）、以及亚历山大的克莱孟（Clement of Alexandria）等教父，皆以平信徒的身份积极投身信仰活动；同样，西普里安（Cyprian of Carthage）与奥古斯丁（Augustine of Hippo）等人亦是从小信徒的身份起步，着手进行神学创作，并享有一定的“训导权”。到了加洛林时期，教会将社会划为三等——平信徒、修士、教士。平信徒从事世俗事务，教士则专注于宗教职责。

另外，由于教育普及面的问题，神职人员更有机会和必要受到比平信徒更好的教育，这导致了平信徒和神职人员之间，除了教阶制所带来的制度权力鸿沟以外，还加上了教育程度的藩篱。一方面，教育资源的不平等影响了神职人员与平信徒之间的权力关系，使前者垄断信仰的诠释权成为可能。另一方面，教育程度的不对称也使得不懂拉丁语的平信徒难以从事宗教参与，加剧平信徒与神职人员的分疏。

小结

本章一方面旨在剖析正统与异端的内涵，另一方面亦分析教会权威的来源以及它如何界定正统与异端。天主教语境下的“正统”是与教会保持一致。教会基于使徒统绪、教父权威，扮演救赎中介与牧者角色，通过训导权、圣事权、治权界定并塑造“正统”标准。“异端”则指信徒对教会所确立“真理”的顽固否认或怀疑，包括信仰内容上的偏离与个人意志上的固执。值得强调的是，“正统”和“异端”都是教会权力的产物。

¹ Mircea Eliade, et al., eds., *The Encyclopedia of Religion* (Volume 7), NY: Simon & Schuster Macmillan, 1995, pp.425-426.

第二章 10-13 世纪教会的双重角色与平信徒异见的兴起

他是一只披着羊皮的狼……是一个总是准备传教的年轻人，拥有可怕的声音。¹

——1116 年，圣伯纳德

10 至 12 世纪，西欧因生产力革命和封建化进入了快速发展期，城市化伴随着人口的增长重塑了社会结构。杰弗里·拉塞尔（Jeffrey Russell）指出，异端运动反映了社会变革对教会权威的挑战，其核心争论聚焦于何谓基督徒所应秉持的生活方式。²教会依据使徒绪和公会议共识，通过规范和命令的形式，单方面地向信徒传达信仰问题的解答。教会在训导权等方面权威的垄断地位，亦使其期望信徒们能对这些信仰解答和教义持以恭敬与顺从的态度。然而，实际上，信仰实践的路径往往展现出“条条大路通罗马”的多样性，教会所规范的教义与信徒个人的信仰实践在多数情况下并非完全一致。

在中世纪封建结构深刻变革的背景下，罗马教会兼具牧者与领主的双重身份。一方面，教会通过救赎中介与圣事维系着正统信仰的权威，另一方面又凭借土地、什一税与司法特权扩展其世俗势力。这种角色的张力表现为，教会的领主化在经济与知识领域占据垄断地位所导致的财富与权力的积累。教会因此背离了清贫与灵性追求，削弱了牧者形象的道德合法性。然而，修道院改革运动虽旨在恢复清贫与纯洁的理念，却因依赖于封建特权而未能扭转这一张力，反而加剧了平信徒对教会腐败与奢靡的批判。平信徒对教会权威的多元化异见与异端思潮也由此应运而生。

第一节 教会双重角色的内在张力

10-13 世纪，罗马教会深陷于封建结构中，逐渐演变为西欧地区规模最为庞大的领主，凸显出牧者与领主双重角色的张力。一方面，罗马教会公开宣称自身承担着“牧者”的职责，以救赎中介为核心，通过宣讲福音与施行圣事，致力于维护信仰的纯粹和正统性，并引导信徒迈向救赎之路；另一方面，作为封建领主，教会则依托土地资源、经济实力与政治权力，深度介入到社会支配体系中，并为平信徒提供庇护。在封建社会的发展中，教会逐渐倾向于追逐世俗权力。因此，对于平信徒而言，教会更近似于封建领主。这种双重身份的内在矛盾，致使其“牧者”的角色趋于弱化。本节将对这一张力的原因、表现与后果进行探讨。

¹ Bernardus Claraevallensis, “Henry of Lausanne: At Le Mans, c. 1116,” in R. I. Moore, *The Birth of Popular Heresy*, London: Edward Arnold, 1975, p.34.

² Jeffrey Burton Russell, *Dissent and Reform in the Early Middle Ages*, p.5.

一、教会的牧者角色

在深入到教会双重角色的内在张力之前，需先阐明罗马教会一贯对外宣称的“牧者”角色。具体而言，教会的牧者角色以救赎中介为核心，源自于其神学基础和历史使命，旨在维护信仰纯洁性、传播福音并通过圣事引导信徒走向救赎。这一角色的形塑，通过使徒统绪、教义传播和教会组织得以实现。

首先，教会的牧者角色可以从《圣经》的神学叙事之上一窥究竟。《圣经》在记载教会的成立时写道，耶稣将天国钥匙授予彼得，确立了教会作为信徒信仰共同体的权威地位，负责“在地上捆绑与释放”。¹另外，在《圣经》中也明确指出教会的使命，即“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²承接第一章的内容，这一使命由使徒接手，通过使徒统绪传承至后世教会领袖。教会自五旬节起，便以使徒为中心，通过布道和集会（ecclesia）凝聚信徒，由此奠定了牧者角色的叙事基础。

其次，作为牧者，教会的主要目的在于维护与传播信仰的纯洁性，具体可分为三个部分：敬拜、传播福音和引领信徒等。第一，敬拜是信徒与神建立属灵关系的核心途径，通过弥撒和祈祷荣耀上帝，并在信徒与神之间建立属灵关系。³第二，传播福音旨在将基督教信仰推广至外邦，履行“使万民作我的门徒”的使命。乡村神父和修道士往往通过布道和教义教育，向信徒传授《使徒信经》、《福音书》等信仰纲领。第三，作为救赎的中介引领信徒走向救赎，教会通过指导圣事的施行以及“教导”信徒，为信徒提供对抗罪恶、获得救赎的路径与方法，做到“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并引领信徒走向救赎。⁴

由此，在“牧者”这一角色定位的框架下，信徒们被灌输这样一种观念：教会不仅是信徒获得救赎的途径，同时亦充当着上帝与信徒之间沟通的渠道。教会借助追溯使徒统绪、依托教父权威以及编订《圣经》，在教阶制的基础之上，对训导权、圣事权和治权实施了垄断。故而，教会作为救赎中介的“牧者”角色，在此与正统信仰的内涵——“与教会保持一致”——达成合一。这意味着，信徒唯有借助教会所主持的圣事施行并遵从教会的教导，才能有获得救赎的可能。而这一点恰恰成为后续异端运动批判与挑战的重点，其中原因也与教会双重角色间的内在矛盾有关。

¹ 《圣经·马太福音》，16:18-19。

² 同上，28:19-20。

³ 关于敬拜，包括了赞美、祷告、读经、行圣礼。在《马太福音》提到：“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 同上，22:37。

⁴ 同上，28:19-20。

二、教会“领主化”及其垄断地位

在采邑制深根于西欧的过程中，作为侍奉上帝的教会也无可幸免地深陷于封建结构中成为西欧最大的领主，并同时垄断了经济与知识两大领域。这种“双重垄断”的态势也导致了教会牧者角色逐渐趋于追求世俗权力与虚荣。这种理想与现实的鲜明反差，在平信徒中引发了强烈的怀疑与不满。

中世纪中期的西欧呈现出封建社会的形态，以采邑制（Fief system）与附庸制（Vassal system）为核心，土地是为该社会形态运转的根本。¹在采邑制下，土地分封构成了军事贵族与农奴的依附关系。²由于权力分散而王权的衰微，这些地方势力凭借土地资源主导社会秩序。³封建社会中，土地不仅是生产资料也是支撑着军事与行政体系的核心，大土地的所有者摇身一变成为地方官吏，领主会依靠采邑来招募军队，扩充自身势力。⁴在加洛林崩溃后，交通与通讯面临瘫痪，仅威尼斯至君士坦丁堡的线路维持运作。因此，穿梭在人群中的，只有少数教士、难民和商贩。⁵地方领主逐渐依托城堡与附庸构建防御体系，许多自主地因强邻的压力被迫转为采邑。⁶同时，依附关系的形成逐渐构筑起以私人纽带为核心的等级秩序。⁷

另一方面，10至11世纪的欧洲正在经历深刻的农业革命，带动了人口的增长与垦荒运动的开展。其中，这与农业革命与重犁和三圃制的普及所推动的生产力提升有直接关联。其中，重犁克服了浅耕犁的局限，起到改善排水、节省劳力的作用。⁸三圃制则提高了土地的利用率，而马匹的应用也进一步提升耕作效率。这些技术革新均带动粮食产量的增加，并在分散的封建社会环境中促进了人口增长、土地开垦与城市化的进程。⁹此外，不仅是人口的激增驱动了垦荒运动，对农作工具与生活用品需求的上升也催生商业集散地与城市的

¹ 采邑制与附庸制在加洛林帝国解体后逐渐盛行，采邑作为领主支付附庸役务的土地报酬，旨在强化附庸的忠诚与军事服务，成为了领主—附庸的经济纽带。另外，布洛赫指出，附庸制融合日耳曼亲兵制、罗马的庇护人—被庇护人关系（patron-client relations）及高卢习俗，满足弱者对庇护的需求。参见：[法]马克·布洛赫：《封建社会》，张绪山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4年版，第253-266，282-292页。

² 同上，第123-124页。

³ [比]亨利·皮朗：《中世纪欧洲经济社会史》，乐文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1年版，第6页。

⁴ 同上，第6页。

⁵ [法]马克·布洛赫：《封建社会》，第125-130页。

⁶ 同上，第271-273页。

⁷ 自主地（allod）指完全独立的财产，不附带依附义务。

⁸ Lynn White Jr., *Medieval Technology & Social Chang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2, pp.43-44.

⁹ 取代了传统的一半耕种、一半休耕的两圃制。⁹在三圃制下，土地被划分为三个部分：一部分用于种植冬作物，例如小麦；一部分用于种植夏作物，像大麦；还有一部分则休耕，以此恢复土壤肥力。Hans-Rudolf Egli, “Some Thoughts on the Origin of the Open Field System in Switzerland and Its Development in the Middle Ages,” *Geografiska Annaler. Series B, Human Geography*, Vol. 70, No. 1, 1988, pp.95-104.

发展，深化职能分工与社会变革。诸如威尼斯、热那亚等城市应运而生，成为连接欧洲与中东的贸易枢纽。¹

在封建社会化和生产力革新的背景下，教会（涵罗马教廷和地方教会）逐渐嵌入封建体系架构之中。具体的表现为三个方面：教会土地领主化、经济垄断和知识垄断。教会逐步发展成为西欧地域内规模最为庞大的领主，握有大量的土地，同时在经济和知识领域占据垄断的地位。

第一，教会的领主化。教会的土地持有始于公元4世纪君士坦丁大帝捐赠的皇室地产与税收特权，该捐赠也奠定了罗马教廷地产的基础。公元6世纪，教会已成为西欧最大单一地产持有者，其中，756年“丕平捐赠”（Donation of Pepin）标志着教皇国（Papal States）作为世俗领地的开端。其中，这一领地还因后续不断的贵族捐赠和王室特赦而持续扩张。在地方教会层面，自加洛林王朝时期，主教便开始兼任世俗管理者，甚至还担任伯爵的角色。²在9-10世纪中央王权衰微后，教会逐渐转为地方独立权力实体（特别是在大教堂所在的城市地区）。这些地方教会除了管理信仰事务，也逐渐发展成各大城市的实际管理者。随后，教会对封建势力的渗透开始由城市管理逐步扩展至乡村（如兰斯、朗格勒），并掌控了各大伯爵领，形成类似公国的结构。在此期间，教会通过对平信徒征收什一税获取了稳定财源，进而强化了其经济与社会影响力。

在封建社会中，教会的地产与职能亦受到封建化影响有所调整。加洛林时期，教会依赖世俗代理人（avoué）处理司法与保护事务。随着王朝的崩溃，这些代理人从国王官员转变为教会的附庸，其任命权也落入主教或修道院手中。这导致职位及采邑的迅速世袭化，更有甚者通过掌控司法与军事掠夺农奴而中饱私囊。³另一方面，教会所拥有的土地、职务、祭坛、教士俸地以及什一税，都呈现出封建化的特征。⁴汤普逊指出，9世纪末至10世纪初，教会封建化为“宗教产权的混乱集合体”，与世俗庄园无异，即“在一所教堂的占有权和一所普通庄园的占有权之间，没有什么明显的差别”，是为封建制度在宗教领域的延伸。⁵

第二，经济垄断。教会凭借其长期积聚的庞大地产资源，通过税收、农产以及劳作收成，稳固地掌控着经济支配权。据统计，到了13世纪，教会共持有土地，包括各个教区和

¹ Alfred Haverkamp, "Population Increase, Settlement Density, and Economic Growth," in Helga Braun and Richard Mortimer, eds., *Medieval Germany 1056-1273*, 2nd ed.,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pp.29-39

² [法]马克·布洛赫：《封建社会》，第643页。

³ 同上，第646-650页。

⁴ [美]汤普逊：《中世纪经济社会史（300-1300年）》（下册），耿淡如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273页。

⁵ 同上，第269页。

修道院等，约占西欧总土地的三分之一。¹得益于信徒的什一税、虔诚捐献以及各地香客慷慨的施舍，教会积累了雄厚的财力，成为歉收之年唯一有能力向世俗贫苦大众施以援手和提供贷款的机构。

第三，知识垄断。由于 10 至 12 世纪社会文化资源匮乏且文盲率高，教会牢牢掌控着读和写这两项在文化传承与发展中不可或缺的关键技能。早在公元 8 世纪末，主教座堂学校（Cathedral School）便已兴起，并于 11 世纪日渐成熟。该学校遍布在西欧和神圣罗马帝国的各大主教辖区，主授七艺（seven liberal arts），系统化地训练神职人员的读写与计算能力。²查理曼大帝时期通过了《普世训谕》（Admonitio Generalis）等法令，在帝国内铺设宫廷学校与修道院学校网络，并统一书写与教学规范。³这些改革也为后续几百年里，教会教育垄断奠定了制度基础。

在神圣罗马帝国早期，奥托一世（Otto I, 936–973）等统治者通过推行“帝国教会体制”（Reichskirchensystem），将各教区与修道院置于皇权管辖，并任命独身的神职人员兼任管理世俗事务，以避免其他群体因家族野心而影响行政的畅通。⁴自奥托一世起，帝国便在美因茨（Mainz）、科隆（Cologne）等地设立了多所座堂学校，用于培养忠于帝国皇权的神职精英，负责政令、税收与土地的执行和管理，以此来巩固中央集权。这一操作无疑深化了教会对教育的垄断。许多封臣为表明他们对君主的忠诚并替后代谋取出路，纷纷将子嗣送入座堂学校接受教士的教育。这些经过宫廷培养的贵族子弟大多担任主教或修道院院长，以宗教权威的身份维护王权。⁵在此背景下，教授拉丁语的教会完全垄断了帝国行政体系的人才输送，导致几乎所有王公伯侯需要的法令起草、税务核算、土地契约等事务，都只能依赖教会培养的文士来完成。同时，教会内部所栽培的财务专家精通制作联单账簿、精准登账与科学计算收支等复杂财务工作，亦能够确保教会地产的财务收支实现良好平衡。

简言之，在采邑制深根于欧洲的过程中，作为侍奉上帝的团体，教会也无从幸免的“深陷”于封建结构中，成为西欧最大的领主，并且同时垄断了经济与知识两大领域。教会在当时的社会中，既是令人敬仰的道德权威象征，又凭借其强大的经济实力，成为一股不可忽视的力量。⁶

¹ Robert B. Ekelund, Jr., Robert F. Hébert, and Robert D. Tolliso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the Medieval Church,” in Rachel M. McCleary, ed., *The Oxford Handbook of the Economics of Religion*, Oxford, U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1, p.306.

² 即文法、修辞、辩证法、算术、几何、音乐、天文学。

³ “Admonitio Generalis,” The Pocket Scroll, <https://thepocketscroll.wordpress.com/tag/admonitio-generalis/>, 2025-04-24.

⁴ 李腾：《布鲁诺大主教与德意志帝国教会体制》，《经济社会史评论》2024 年第 3 期，第 66-67 页。

⁵ 同上，第 67 页。

⁶ [比]亨利·皮朗：《中世纪欧洲经济社会史》，第 6 页。

三、领主与牧者角色的张力及其影响

中世纪平信徒对教会权威异见的兴起很大程度上根植于教会领主和牧者角色的矛盾之中。教会领主化使其在经济剥削与世俗权力扩张的过程中逐渐背离了原有的牧者使命，导致了庇护与压迫并存、神圣的神职人员生活奢靡的矛盾现象。平信徒因现世庇护与来世救赎的“双重诉求”而依附于教会，却对神职人员的暴行与教会的世俗化日益不满。多元化信仰的需求与异端思想的萌芽由此催生。

教会的领主化与经济、知识领域的垄断使其世俗权力在封建社会中显著增长，并溢出了“牧者”角色的既有范畴。教会双重角色的特性便在于，它不仅能为平信徒提供世俗层面的人身保护，还能充当“精神导师”，引导平信徒走向救赎。这种双重特性也导致民众受到了双重利益的驱动而选择向教会靠拢：一方面，信徒希望能获得教会所提供的现世保护，如豁免权等；另一方面，则是为了尽可能换取来世“永恒自由”的保障。

具体而言，封建时代的大多数信徒都是农民，身处在社会阶层的最底层。教会因能提供庇护与豁免权，吸引了大量农奴与依附者前来投靠。信徒们因深信只要献身于教会就能获得现世的保护和来世的救赎，所以皆心甘情愿地接受教会的统治。¹他们的生活均受教会领主与牧者角色的双重支配，需要缴纳什一税并承担繁重的劳役。然而，经济状况的差异导致了农民内部的分化，拥有耕畜的农民相较于贫困的耕作者，能享有更优越的社会地位。同时，同样贵为农民的乡村祭司虽与信徒共享相似的生活环境，但他们却能依赖领主分配的俸禄来维持生计，仅需偶尔参与农事活动。

教会的双重角色导致了内在矛盾，具体表现两种角色的性质与目的上。一方面，牧者的角色要求教会以灵性为导向，并且摒弃世俗的欲望。该角色的运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教会的神学权威与信徒的信任。其中，这种灵性权威高度依赖于神职人员的行为是否符合福音理想。一旦神职人员偏离了清贫的原则，教会的牧者形象便会受损。另一方面，领主的角色则以物质利益和世俗权力为根基，追求对社会的支配。例如，封建社会中教会通过什一税、劳役和地产管理获取财富，高级教士往往兼任领主，并参与军事活动或世俗司法。由此可见，二者的目标和性质在本质上是対立的，这种对立使得教会难以在保持灵性权威的同时，兼顾世俗权力的扩张。反观，追求领主角色的世俗利益，必然会导致教会牧者角色的道德与神学合法性的削弱。

¹ [英]科林·莫里斯：《基督教文明（1050-1400）》，[英]约翰·麦克曼勒斯主编：《牛津基督教史插图本》，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70 页。

这一双重角色的内在矛盾所导致的运作冲突在封建社会中被凸显出来，直接影响了教会的权威并导致平信徒多样化的信仰诉求兴起。这一影响具体可以从两个方面探析：第一，对信徒的庇护与压迫现象同时并存；第二，神职人员的腐败与奢靡生活。

首先，教会的庇护常伴随着对信徒的压迫。一方面，压迫者与教会牧者形象有所对立。另一方面，则直接触发作为被压迫者的平信徒的不满。作为领主，教会通过什一税和劳役剥削农民，加重了他们的经济负担。什一税强制要求信徒缴纳收入的十分之一，常以实物形式征收，严重影响贫困农民的生计。堂区的神职人员有权仰赖其作为救赎中介的角色，通过停止拒缴纳什一税地区的相关宗教活动，来迫使农民屈服。¹此外，教会地产的管理也常由代理人或领主执行，其苛捐杂税和劳役进一步恶化了农民的生活。例如，教会地租除了什一税之外，还包括“庄园劳役地租”（labour service）和季节性额外献工（week-work, harvest work）等多重义务，农民必须先完成庄园主的地块，方能耕种自耕地。²这种压迫与教会的牧者与救赎中介形象形成尖锐的对立，动摇了教会的道德权威。

其次，神职人员的腐败与奢靡生活，凸显出与清贫理想的对立，削弱了教会的精神权威。教士的腐败体现在圣职买卖和作风贪腐淫乱两个方面上。第一，买卖圣职（simony）使教皇职位和其他神职商品化，诸如贿选和职位出售等事件频频发生。购得神职的贵族往往缺乏灵性素质，进一步导致教会内部机构臃肿、管理混乱。神职职位更因此常被世俗贵族把持，并导致教职私家化与裙带关系的问题。此外，买卖圣职也与教皇选举扯上关系。例如，本尼迪克九世（Benedict IX, 1032~1045年在位）于1045年以一千多磅银子出售教皇职位。³这很大程度扭曲了教会的宗教使命，也严重削弱了教会的威信；第二，贪腐淫乱之风风行，表现为被奉为圣洁代表的他们往往违背独身誓言。其中，不乏有妻妾成群者。⁴此外，为了换取大量的财富，教会甚至不惜将圣礼和神恩作为商品出售。⁵同时，神职人员追求壮丽的教堂建筑、精美的饮食衣着，与清贫理想背道而驰。这种矛盾不仅削弱了教会的精神权威，也引发了信徒的质疑。

中世纪教会领主—牧者角色的矛盾，体现为牧者理想与领主权力的对立及庇护与压迫的并存，暴露了其在封建社会中的适应性危机。作为牧者，教会需以福音与圣事来维系信仰权威；而作为领主，它则通过什一税、劳役及神职腐败来追求世俗利益，进而严重背离

¹ 雍正江：《中世纪西欧的什一税》，《世界宗教文化》2007年第4期，第25-27页。

² Giles Constable, "Resistance to Tithes in the Middle Ages," *The Journal of Ecclesiastical History*, Vol.13, No.2, 1962, pp.172-175.

³ [美]威利斯顿·沃克：《基督教教会史》，孙善玲等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255页。

⁴ 安长春：《基督教笼罩下的西欧》，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5年版，第208页。

⁵ 邹绍华、彭成刚：《中世纪基督教会的腐败与反腐败》，《咸宁师专学报》2000年第5期，第33-34页。

牧者的道德原则。平信徒因寻求现世的庇护与来世的救赎依附教会，却对神职人员的奢靡、淫乱及经济压迫深感愤怒与失望。这种不满情绪激发了多元化信仰诉求，促使他们质疑教会权威，为异端思想的萌芽奠定了基础。

但值得强调的是，平信徒的不满并不在一开始就以异端运动的形式表现出来。这些异见与不满在修道院改革之前显得较为零散，持有不满者亦缺乏可以作为追求与参照的替代性信仰形式。在修道院运动兴起之后，改革的呼声给平信徒带来了清贫布道的信仰实践理念，他们的异见和不满也因此具有一定的方向性和凝聚性。

第二节 修道院改革运动对平信徒异见的催化

针对教会出现的“领主化”倾向，以及牧者角色所展现出的追求世俗权力的特征，旨在恢复教士清贫与纯洁理念的修道院改革运动应运而生。在改革初期，修道院运动试图通过遏制教士的奢靡之风与腐败现象，来重塑教会的道德形象。然而，由于修道院的经济来源高度依赖封建势力，其后续运作也逐渐偏离了改革的初衷，甚至与清贫的目标背道而驰。因此，修道院改革并没有解决教会“领主”和“牧者”双重角色张力所导致的矛盾，反而加剧了平信徒的不满，为异端的兴起提供了进一步发展的土壤。本节将对此展开探讨，分析修道院改革与异端形成的背景及其内在关联。

一、修道院改革的兴起

修道院制度起源于3世纪埃及的隐修生活，由圣安东尼（Anthony the Great）所创，在4世纪时经教父引入西欧。公元6世纪，本尼迪克（Saint Benedict）于意大利山区创立蒙特卡西诺修道院（Monastery of Monte Cassino）。他颁布了《本尼迪克会规》（The Rule of Saint Benedict，简称《会规》），对西欧修道院的管理与运作进行了规范化。该《会规》将修士从事农业与手工业劳动视为修行的核心，深刻地影响了后续的垦荒运动与教会经济，以及克吕尼修道院等推动的农业开垦。例如《会规》强调：“懒惰乃灵魂的蛀虫，修士们需在规定时间内从事手工劳作，其余时间则专注于研读《圣经》。”¹

然而，在封建时代，修道院逐渐被贵族子弟所占据。由于这些纨绔子弟极其厌恶手工劳动，因此他们经常通过将土地出租给农奴来获取利益，并转而专注教导、抄写手稿或处理行政事务。许多国王、贵族以及主教出于展现虔诚的宗教信仰与扩张自身势力的双重考量，纷纷出资兴建修道院。在修道院建成后，得益于信众的捐赠，其资金迅速累积，而由此产生的部分收益则归原建造者或其家族所有。因此，由俗人建造的修道院，变成了一种投资方式。它可以如同世袭财产一般，传给后代或转让，或在诸位继承人之间进行分配。

¹ Benedict of Nursia, *The Rule of Saint Benedict*, trans. W.K. Lowther Clarke, London: S.P.C.K., 1931, pp.1-31.

这当中唯一的限制在于，这些修道院不能被全部世俗化或撤销。在封建时代最为“黑暗”和残暴的时期，修道院也如同其他机构一样，走向了衰落。¹

在 10 至 11 世纪，针对修道院改革运动开始。诸如克吕尼派（Cluny）、熙笃会（Cistercians）等新兴修道院团体相继在这一时期涌现。克吕尼修道院提出了严格的宗教生活规范，强调所有修士必须绝对服从院长的领导。贝尔诺院长在克吕尼修道院推行了《会规》，规定修士们每日必须履行三项核心职责，即虔诚祈祷、经文诵读以及体力劳动。其中，劳动再次被提升至拯救灵魂不可或缺的高度，被视为修行道路上的一条重要路径。²

此外，熙笃会的教规要求修道院团体投身实际手工劳作，并坚决反对使用农奴劳动。这是因为在他们的理念中，规避体力劳动对身心的益处是不可取的。该派秉持的清静主义甚至禁止修道院占有封建采邑，目的在于避免修道院陷入封建纷争的漩涡。越是偏远、与自然斗争越是艰苦的地方，对熙笃会的吸引力就越大。在其发展初期，熙笃会在沼泽与森林区域的偏远地带开垦荒地，成为了农业开发的先驱，带动了西欧的垦荒运动。³然而，随着熙笃会的进一步发展，通过实施水利工程（诸如堤坝与沟渠的建设）、林业管理策略（如保留特定树木以保护土壤）以及参与商业活动（例如葡萄种植业的兴起与磨坊经营的垄断），熙笃会亦积累了显著的财富。

随着这些团体的兴起，欧洲不仅步入一个全新的宗教改良时期，还开启了世俗改良的新阶段。一时间，庄园、田地、森林、葡萄园、牧场、磨坊、牛乳棚等如雨点般捐赠给修道院。修道院积极设立定期市场，用于售卖其生产的产品。其工坊能够制造木器、皮革制品、织物、铁器以及铜器等多种物品，更有修道院住持仿效世俗贵族的做法，开始铸造货币。

可见，无论是克吕尼修道院还是熙笃会，都强调以实际的劳动和清贫布道来完成修行，进而实现自身的解放。这些观念与实践伴随着横跨西欧荒地的改革浪潮，并俨然成为了平信徒之间的新兴宗教潮流。

二、修道院改革的失败

修道院改革旨在恢复修道精神的清贫与禁欲理想。改革以《会规》为蓝本，试图将修道院作为载体重振本尼迪克所强调的自由、清贫与劳动等神圣使命。然而，出于修道精神与封建社会现实的深刻冲突，修道院逐渐走向堕落，不再持以清贫的理念与实践，反而和

¹ [美]汤普逊：《中世纪经济社会史（300-1300 年）》（下册），第 213-214 页。

² 王亚平：《西欧中世纪社会中的基督教教会》，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 2011 年，第 19 页。

³ 到了 12 世纪中期，熙笃会在今天的德国东北部一带推动了大规模的移民活动，进而成为了“新东北”地区的经济支柱。

领主化的教会一般背离了牧者的灵性使命。导致修道院改革失败的原因可从两个方面展开：第一，财富增长背离清贫理想；第二，教俗权威的渗透。

首先，修道院改革虽以践行清贫理念作为核心追求目标，然而其经济活动却与封建体系存在着紧密的依存关系。这种依赖促使修道院财富持续积累，使其得以掌握包括赋税征收在内的多种经济特权以及司法特权，进而侵蚀了修士作为牧者本应履行的使命。10世纪中叶，克吕尼修道院获赠的土地高达近千份，占地面积亦可达数千英亩之多。到了12世纪，熙笃会更是发展成西欧的大地主。这些修道院通过出租土地来获取经济收益，至13世纪末他们的田产已广泛分布于各个农庄。¹修道士逐渐摒弃了亲身参与劳动的传统，部分人士甚至重蹈本尼迪克修道院的覆辙，通过出租土地以谋取经济回报。贵族阶层也往往将“败家子”安排至寺院，借此减轻自身的经济负担，但这无疑加剧了寺院的臃肿与腐化现象。

其次，修道院改革并不脱离于教会体系之外，其所享有的自由操作空间也并非自然获得，而是必须依赖国王与教会授予的特许权方可实现。在此过程中，修道院还需接受王权的庇护以及教廷的监护。尽管修道院看似拥有一定自主性，但实际上通过王权所赋予的庇护权以及教廷的监护权，修道院依然处于王权与教廷的掌控之下。²例如，修道院内部院长（abbot）领导，设副院长（prior）与修士（monks），在教会等级制度中的层级各异，具体取决于其是否隶属于地方主教管辖，或是享有豁免权的特权地位。豁免权使修道院院长（如“无教区院长”，abbots nullius）掌控着大量的土地与经济资源，享有近似主教的权力。在权力和资源的集中下，修道院更像是封建领主，而非清贫的牧者。³此外，所拥有的特许权也将修道院卷入了教皇与贵族的权力博弈之中。修道院成为教皇与世俗权贵争夺的工具，其自由被权力依赖侵蚀，一定程度上导致修士堕落与自主权的削弱。⁴

修道院的特权地位以及日益增长的财富是改革失败的关键原因。豁免权与特许权虽赋予修道院操作空间，却使其卷入封建权力结构，强化领主化倾向，并背离清贫与牧者理想。修道院改革虽然失败，但所倡导清贫与布道观念却在民间传播，催化了异端运动的兴起。

三、改革对平信徒异见的影响

在中世纪中期，平信徒对教会权威异见的萌芽，与教会所面临的“领主—牧者”角色张力紧密相关。然而，修道院改革未能有效化解因教会“领主—牧者”角色张力所引发的一系列问题。相反，这场改革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清贫与布道观念在平信徒群体中的广泛

¹ 王亚平：《修道院的变迁》，东方出版社1998年，第97页。

² 王亚平：《试论10、11世纪西欧修道院改革运动》，《东北师大学报》1991年第6期，第61-62页。

³ 王亚平：《西欧中世纪社会中的基督教教会》，第19页。

⁴ 王亚平：《修道院的变迁》，第94-95页。

传播，使之成为平信徒所相信和追求的宗教理想。以下将从两个层面深入剖析修道院改革对平信徒异见的影响。

第一，修道院运动带动的垦荒与地方化促进了宗教思想的多元化。修道院运动推动了垦荒运动的蓬勃发展，促进了原本封闭的庄园之间的相互联系。大量修道院在各地建立，成为宗教、文化和知识传播的重要中心。这些修道院不仅分布于乡村，也出现在城市和贵族宫廷周边，形成了相对独立的文化与思想生态系统。新的思想观念在各地修道院、城市以及贵族宫廷中兴起，地方上的创新力量也在一定程度上摆脱了国家政治监督的直接束缚，带动了思想的多元化发展，但同时也为信仰差异的产生（对正统的偏离）创造了条件。这种多元化的思想环境在一定程度上挑战了罗马教会对正统教义的绝对控制。

第二，诸如清贫和布道等信仰实践，通过修道院这一渠道被广泛传播至平信徒群体之中，也推动了天主教内部的自我革新。从某种程度上说，异端思想与异议观点的产生，正是源于这一自我革新进程中所引发的动态变化。一方面，自我革新的体现之一在于修道院模式的不断演进与更替。例如，熙笃会的兴起便是对克吕尼派腐化现象的回应，前者改善了修道院的经营模式。另一方面，革新还鲜明地体现在修道士对清贫理想的宣扬与部分修道士或修道院在实践中，日益滋生的奢靡之风之间的矛盾关系上。诸如克吕尼会和熙笃会等修道院，在其初创时期均极力强调修道士的清贫、虔诚与质朴，这些特质随着修道院信仰的传播而与特定的信仰形式紧密相连。对于广大平信徒而言，这无疑构成了他们所能直观感知并接受的信仰面貌。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修道士们逐渐背离其清贫与劳动的初衷，转而通过特权（诸如免税、通行税豁免等）及商业活动积累起巨额的财富。

这种理想与现实的鲜明反差，搭配先前的教士奢靡腐败和买卖圣职等事件，在平信徒中汇聚成强烈的怀疑与不满。修道院的财富积累与特权不仅削弱了其作为信仰楷模的公信力，还使平信徒开始质疑教会整体的道德权威。这种情绪在某些地区为宗教异端运动和早期改革思想的兴起提供了土壤，并最终促使了部分平信徒以挑战教会权威的方式表达反抗。例如，基伯特·得·诺戎等人对修道院成员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指出修道院充斥着“血缘僧侣”（因家族关系而强行加入者）、“滑稽僧侣”（被迫加入者）以及“买卖圣职者”（通过金钱交易获取神职资格者），充分暴露了寺院招募过程中的混乱无序与道德沦丧。¹

简言之，修道院运动借助垦荒活动与地方化的进程，推动了社会流动与思想多元化发展，进而削弱了教会对正统教义的解释与控制力度。地方修道院因具备相对的独立性，为异端思想的滋生提供了环境，使得诸如质疑教会权威的观念，结合此前信众对神职人员腐败现象的不满情绪，得以广泛传播。此外，修道院改革虽通过传播清贫与布道观念，激发

¹ [美]汤普逊：《中世纪经济社会史（300-1300年）》（下册），第214-215页。

了平信徒对简朴信仰的向往，但出于修道院自身追求世俗权力及滥用特权的行为，却导致这一理想未能实现，进而引发信众对神职人员及修道院权威的质疑。值得注意的是，清贫理念在深入人心的同时，也加剧了教会牧者理想形象与现实行为的割裂。

小结

10 至 13 世纪，西欧因封建化与生产力革命进入了变革期，教会也因此面临“牧者”与“领主”双重角色的内在张力，其结果导致教会因追求世俗权力而背离其牧者角色，教士买卖圣职与奢靡腐败现象引发了平信徒的普遍不满。随后，修道院改革运动把清贫布道的观念传播给了广大平信徒，将这种不满推向了高潮。一方面，修道院改革带动了信仰形式的多样化，为异见思想的兴起提供了有利因素；另一方面，清贫布道等观念的传播也损害了教会和神职人员牧者在平信徒心中的形象。

仅供学习交流

第三章 10-13 世纪异端运动的兴起及其对教会的冲击

若你问及服从，我宣称服从上帝而非人。若你问及我的使命，我乃受命于那位说“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者（耶稣）。他委我以重任，言“爱邻如己”。我接受《新约》，并以此为教义根基。若你援引哲罗姆、奥古斯丁或其他教父言论驳我，我承认其有一定分量，但它们并非救赎所必需。¹

——1132 年，洛桑的亨利

10 至 13 世纪，西欧的社会经济格局发生了剧烈的变化，而教会亦在这一背景下发生了转型，凭借知识与经济领域的垄断一跃成为西欧最大的领主，并肩负领主与牧者的双重角色。在该双重角色的张力下，教会逐渐于追逐世俗权力的过程中背离了牧者的形象，在信仰与经济等方面压迫平信徒。这些变化共同引发了平信徒群体对教会普遍的不满情绪。与此同时，修道院改革所倡导的清贫理念与布道活动，也为平信徒提供了新的思想启发。这些改革所提倡的宗教生活，着重于强调信仰的虔诚，并把清贫和布道作为纯正的宗教生活样态。然而，部分的修道士和神职人员奢靡和压迫农奴的腐败行为，与改革所宣扬的理想形成了落差，进一步让平信徒深感失望、质疑与反感，亦促使平信徒积极地投身改革运动。至此，布道活动不再局限于教会认定的“教士”群体，由平信徒所组成的布道者开始在世俗社会中扮演着牧者与启迪者的角色。

本文主要聚焦于三组 12 至 13 世纪西欧宗教异端现象及其核心人物，即“洛桑的亨利”（Henri of Lausanne）、²“布吕伊斯的彼得”（Peter of Bruys），³以及“卡特里派运动”（Cathars）。⁴按照本文的阶段式划分，前二者属于中期阶段的异端，而卡特里派属高潮阶段的异端。⁵这些异端在其特定历史阶段，以不同方式对中世纪天主教正统教义体系形成了挑战。本章旨在深度呈现其兴起与发展情况，并通过神学主张和组织运动两个层面，分析异端运动对教会的影响。

¹ 笔者自译，详见：William, “Henry: The Debate with the Monk William,” in R. Manselli, *Bulletino dell' Istituto storico Italiano*, 1953, pp.36-40.

² 亨利生卒年份不详，活跃时间为 1101 - 1148 年。

³ 彼得生卒年份不详，活动时期约 1117 - 1131 年。

⁴ 卡特里派组织活跃时间为 1140 - 1230 年。

⁵ 注：如绪论所述，由于初期阶段的异端在神学主张较不成熟，在组织活动上也略显分散，故对罗马教会的威胁并不突出，教会的打击也可谓轻而易举。因此，这些案例较难看出异端与正统之间的互动张力，故在此不做详细的研究分析。

第一节 10-13 世纪异端运动的基本情况

针对 10-13 世纪异端运动风起云涌，大体可归类为三个阶段：10 世纪末至 11 世纪中的初期阶段，11 世纪中叶至 12 世纪中期的中期阶段，以及 12 世纪末至 13 世纪中叶的高潮阶段。

初期阶段的异端活动以分散化为主要特征。受修道院运动影响，他们一致推崇纯洁的生活。同时，他们通常基于对教会和教士腐败的不满，提出局部的教义批评或实践改革，但这些观点往往零散且因地制宜，难以形成广泛认可的替代方案。例如，勒塔德（Leutard）、坦凯尔姆（Tanchelm）及利索瓦（Lisois）等异端，在神学知识与运动组织方面并不成熟，大多依赖神秘启示和个人魅力来进行布道活动，难以将主张转化为清晰的信仰架构。此外，这一时期的异端活动范围也较为局限，主要分布于今法国东北部的韦尔蒂（Vertus）、安特卫普（Antwerp）、泽兰（Zeeland）、佛兰德斯（Flanders）及莱茵河流域等乡村与小镇，吸引了一小批不满教会腐败的平信徒与下层教士。这些运动虽对地方教会组织造成了一定的扰动，但因分散且无统一领导，并未构成实质威胁，教会仅需依靠地方主教警告或安抚即可控制。

到了 11 世纪中期至 12 世纪中期（中期阶段），新一代异端分子则是激进的改革者。他们坚持要对教会进行变革，以使教会的实践符合基督教（天主教）所倡导的理念。¹这些中期阶段的异端承接初期异端的主张，大多质疑神职人员的权威，并对由教士所主持的圣礼之有效性有所怀疑。不过，他们的神学主张较初期阶段的异端更为成熟，且足以动摇教会作为救赎中介的地位。然而，这一时期的异端在组织上仍显零散，多依靠异端领袖的个人魅力来维持，教会往往通过针对领袖的行动，即可遏制异端运动。本文所着重研究的洛桑的亨利与布吕伊斯的彼得便是这一时期的典型。

12 世纪末期则是异端运动的高潮阶段。其中，卡特里派的兴起是关键推动因素。与以往的零散和缺乏组织性和系统性教义不同，高潮阶段的异端运动不仅形成了较为成熟的教义体系，还构建起严密的组织架构。例如，卡特里派以《新约》作为其教义构建的依据，同时吸纳了二元论的神学观念，并在此基础上发展出一套层次分明、足以与天主教媲美的教阶体系。随着这时期异端运动的不断壮大，异端与罗马教会之间的冲突逐渐升级。为遏制卡特里派的发展，罗马教会不惜发动十字军进行围剿，并在军事行动结束后，通过设立宗教裁判所来进行全面且深入清查与惩处行动。

¹ Malcolm Lambert, *Medieval Heresy: Popular Movements from the Gregorian Reform to the Reformation*, p.43.

第二节 12 世纪中期洛桑的亨利与布吕伊斯的彼得¹

11 世纪中期至 12 世纪中期，大众异端以个人布道为载体，批判教会腐败，追求纯洁信仰。初期阶段所播下的异端种子，在这个时候已长成具组织性和系统性的异端运动。他们主要分布在今天的法国南部、德国中南部、德国西部以及比利时等地区，通过布道有针对性地挑战罗马教会的教义、圣事规范和道德权威。洛桑的亨利（Henri of Lausanne）以及布吕伊斯的彼得（Peter of Bruys）则是将这一运动推向高潮的关键人物，前者甚至被异端历史学家 R·I·摩尔称为“欧洲首位‘异端宗师’（heresiarch）”。²

一、亨利与彼得的生平与活动经历

本节聚焦于洛桑的亨利与布吕伊斯的彼得两位异端领袖的生平与异端活动，并透过其神学主张与组织活动两个层面分析他们的异端运动对罗马教会的影响。

1. 亨利

洛桑的亨利（Henri of Lausanne，生卒年份不详），是活跃于 1101 年至 1145 年期间的一位异端人物，主要的活动范围涵盖当今法国南部的米迪（Midi）及朗格多克（Languedoc）等地区的城镇。³他以多种名称著称于世，包括“布吕伊斯的亨利”（Henri of Bruys）、“克吕尼的亨利”（Henri of Cluny）、“图卢兹的亨利”（Henri of Toulouse）、“勒芒的亨利”（Henri of Le Mans）以及“执事亨利”（the Deacon）。在亨利的布道生涯中，他凭借着独特的个人魅力与对教会正统信仰的深刻批判，赢得了众多民众的拥趸。这些追随者被后世称为亨利派（Henricians），当时是地方教会和罗马教会严厉打击的重要对象之一。

关于亨利的记载目前只能通过《勒芒主教记事》（Gesta Pontificum Cenomannensium）、圣伯纳德（Bernard of Clairvaux）的书信和修士威廉（Monk Williams）的辩论集得知。据杰弗里·拉塞尔考，亨利曾是一名修道士，并且可能是克吕尼修道院的成员，具备读写能力，但是否曾被授予圣职却尚不确定。⁴据《勒芒主教记事》的记载，亨利是一个外貌憔悴、衣衫褴褛的苦行者，高大矫健，以赤足布道，并常居门廊或排水沟旁，犹如“披着羊皮的狼”般既具迷惑性又充满传教热情。⁵

¹ 洛桑（Lausanne）位于今瑞士西部沃州（Vaud），濒临日内瓦湖（Lake Geneva）北岸，地处阿尔卑斯山脉南麓，中世纪为重要的宗教、文化与贸易中心；布吕伊斯（Bruys）位于今法国东南部上阿尔卑斯省（Hautes-Alpes），靠近罗桑（Rosans），地处阿尔卑斯山脉边缘，属偏远乡村地区，12 世纪时为小型农业社区。

² R. I. Moore, *The Origins of European Dissent*, p.83.

³ Jeffrey Burton Russell, *Dissent and Reform in the Early Middle Ages*, p.68.

⁴ Ibid., pp.68-69.

⁵ “他是一只披着羊皮的狼，面容显得憔悴不堪，眼神犹如遭遇海难的船员般无助，头发被随意扎起，胡须未经打理，身形高大挺拔，步履矫健有力，即便在隆冬时节也赤足行走。他是一位时刻准备着传教的青年，嗓音令人畏惧。其衣着破旧不堪，生活方式颇为奇特：虽在城中房屋内有居所，但他的家仿佛就在门

约 1101 年起，亨利便开始在勒芒等地布道，并以苦行实践与非传统教义引发关注。¹ 他质疑教会圣礼权威，主张应焚烧不贞女衣物、禁止婚礼财物、倡导“贫者与贫者结合”，被同时作为克莱尔沃修道院院长和教会顾问的圣伯纳德界定为异端。² 亨利的行为及其教导吸引了一大批追随者。据记载，他们被其外表的“迷惑性”和雄辩的口才所折服，引发了勒芒民众对神职人员的普遍敌意。³ 亨利通过激烈的言辞煽动群众，并攻击教会和神职人员，甚至导致了一些暴力事件。亨利的追随者们拒绝与当地神职人员教导，甚至偷盗和毁坏他们的财产。⁴ 1116 年，勒芒主教希尔德伯特（Hildebert）通过训导权揭露其信仰谬误，将其驱逐出勒芒主教区。亨利遂辗转逃至普瓦捷（Poitiers）、波尔多（Bordeaux）、阿尔勒斯（Arles）等地继续他的异端布道。在这些地区，他的活动致使信徒抵制教堂仪式与圣礼，重创了当地教区的秩序。⁵

由于亨利的系统性挑战引发了教会神权与世俗权力的危机，阿尔勒大主教便决定将其逮捕，并押至 1135 年比萨会议（Council of Pisa）受审。由时任教皇英诺森二世（Pope Innocent II）主持的教会法庭，将亨利判定为“异端”，并判处数年监禁。约 12 世纪 40 年代获释以后，亨利依旧未改初衷，辗转他地布道，并在朗格多克继续发挥其影响力。1145 年，圣伯纳德亲赴朗格多克，联合教皇使节捕亨利于图卢兹（Toulouse），并判处终身监禁。此为亨利生平的最后记载。

2. 彼得

布吕伊斯的彼得（Peter de Bruys，出生日期不详，死于 1138 年）的布道活动与亨利几乎同期。彼得尊者（Peter the Venerable），甚至推测亨利的教义或许受到了彼得的某种启发。

廊之下，而他的床铺则安置在排水沟旁。”参见：Bernardus Claraevallensis, “Henry of Lausanne: At Le Mans, c. 1116,” p.34.

¹ 根据克吕尼修道院院长彼得（Abbot Peter of Cluny）的记载，亨利抵达勒芒的时间大约是 1101 年。

² 依据圣伯纳德的记述，他在勒芒（Le Mans）公然对教会圣礼的权威性提出质疑，并阐述了一系列被视为异端的观点，其中涵盖：“所谓生活不贞洁的妇女，被要求当众焚烧自己的衣物与发丝；在婚姻及财物收受等方面，他提出了一系列独特规定，诸如禁止接受金银、财物、婚礼赠品及嫁妆，并倡导裸者与裸者、病者与病者、贫者与贫者之间结合，全然不顾贞洁与乱伦的界限。”详见：Bernardus Claraevallensis, “Henry of Lausanne: At Le Mans, c. 1116,” pp.35-38.

³ 依据圣伯纳德的记述，他在勒芒（Le Mans）公然对教会圣礼的权威性提出质疑，并阐述了一系列被视为异端的观点，其中涵盖：“所谓生活不贞洁的妇女，被要求当众焚烧自己的衣物与发丝；在婚姻及财物收受等方面，他提出了一系列独特规定，诸如禁止接受金银、财物、婚礼赠品及嫁妆，并倡导裸者与裸者、病者与病者、贫者与贫者之间结合，全然不顾贞洁与乱伦的界限。”详见：Bernardus Claraevallensis, “Henry of Lausanne: At Le Mans, c. 1116,” pp.35-38.

⁴ Ibid., pp.33-35.

⁵ “他们拒绝神圣奥秘，拒绝向神职人员奉献供品、初熟之物、什一税以及对病患的探视，同时也抛弃了日常的虔诚……”详见：“Henry: The Council of Pisa,” in R. I. Moore, *The Birth of Popular Heresy*, London: Edward Arnold, 1975, pp.38-39. Williston Walker, *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Scribner, 1914, p.298. Bernardus Claraevallensis, “Henry: St Bernard Prepares His Mission”, in R. I. Moore, *The Birth of Popular Heresy*, London: Edward Arnold, 1975, p.40.

¹然而，这一观点遭到了异端研究领域的学者（如摩尔等人）的反驳。迄今为止，关于彼得的资料相较于洛桑的亨利而言显得尤为稀缺。²

彼得诞生于现今法国阿尔卑斯山脉罗桑（Rosans）行政区内的布吕伊斯（Bruys）小村庄。历史资料显示，他一度担任牧师职务，但由于某些未知的因素，他被自己的宗教团体所排斥，随后在法国南部地区展开了传教活动。大约在 1117 年，他的足迹遍布多菲内（Dauphiné）与普罗旺斯（Provence）。彼时，掌管埃姆布朗（Embrun）、迪耶（Die）和加普（Gap）等教区的地方主教，均在各自权限内对彼得所宣扬的教义实施了打压。³

然而，这并没有影响彼得的布道。他的教义在纳博讷（Narbonne）和图卢兹（Toulouse）等地赢得大批信徒的追随。在生命的最后阶段，他选择重返普罗旺斯，但却在 1138 年，靠近阿尔勒斯的地方，因点燃十字架而被当地的民众推入火篝里。

二、亨利与彼得的异端运动对教会的影响

亨利、彼得的异端运动对教会的影响体现在两个层面：神学主张与组织活动。在神学主张层面，他们通过其反教会和批判圣事的观点打击了教会作为救赎中介的角色。在组织活动层面，他们则通过其独特的神学主张与信条吸引其追随者，通过广泛布道以及与神职人员的直接冲突影响教区的秩序。

具体而言，亨利及其追随者公开拒绝教会圣礼与弥撒，并且拒缴纳什一税，甚至当众羞辱神职人员，使教区运作几近瘫痪。彼得和他的追随者则通过焚烧十字架、拆毁教堂，并为儿童重施洗礼，来表示对圣职中介和教会建筑的彻底否定。他们的核心活跃范围都集中于今天的南法，不仅引发社会动荡，更实质性动摇了罗马教会的神学与制度根基。

1. 其神学主张的影响

亨利的宗教主张以“服从上帝而非人”为核心，表现为两点：其一，重视《圣经》的个人理解和解读，并将其作为布道的依据；其二，公开反对主教和教会领袖的权威，挑战“使徒统绪”和“圣职按立”原则。⁴亨利以《使徒行传》（5:29）中彼得对众使徒所说的

¹ 彼得尊者（Peter the Venerable，约 1092 - 1156）是中世纪最具影响力的克吕尼会（Cluniac）修道院院长之一，他以恢复修道院纪律、推动学术翻译（尤其是阿拉伯文献到拉丁文）及在天主教内部倡导宽容著称，其工作为后世基督教—伊斯兰学术对话奠定基础。

² 这些信息主要源自彼得尊者致阿尔勒大主教、埃姆布鲁恩领主（Embrun）、迪耶（Die）与加普主教（Gap）领主，以及克吕尼修道院院长彼得（Abbot Peter）的一封重要信函来了解彼得，该信函题为《对彼得·布鲁瓦派之驳斥》（Tractatus contra Petrobrusianos），它成为了我们探究彼得及其信徒思想倾向的宝贵文献。Peter the Venerable, “Peter de Bruys: The Teachings of the Petrobrusians,” in R. I. Moore, *The Birth of Popular Heresy*, London: Edward Arnold, 1975, pp.60-62.

³ F. L. Cross and E. A. Livingstone, eds., *The Oxford Dictiona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3rd e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p.1264.

⁴ 关于亨利的宗教思想以及观点，只能通过由 R·曼塞利（R. Manselli）编辑，收录于《意大利历史研究所通报》（Bulletino dell' Istituto storico Italiano）的一封信函中得知。此记述是迄今为止关于中期阶段异端观

“顺从神，不顺从人，是应当的”为主要的依据。另外，他引用《马太福音》（28:19）的“使万民作门徒”作为传道依据，强调基督的普世命令超越教会制度，否定罗马教会的中介角色，同时也展现出宗教改革时期“信徒皆祭司”观念的雏形。这两个核心理念引发了其与正统教会的分歧，在亨利与威廉的辩论中尤为凸显，其中“忏悔和补赎”、“原罪和洗礼”、“圣餐”、“教士权力和权利”以及“婚姻”等议题均为辩论的关键内容。¹

首先，关于补赎和忏悔。亨利引用《雅各书》（5:16）“所以你们要彼此认罪，互相代求，使你们可以得医治”中的“彼此认罪”，主张《圣经》指示信徒的忏悔可以在自选的人群中完成，无需神父和其他教会人士充当中介，由此大力抨击教会将忏悔仪式制度化是对《圣经》的扭曲。威廉反驳亨利的诠释，强调《雅各书》（5:14-16）应整体理解，经文提及的“病人”医治实则需请教会长老，并奉主之名用油抹身和祷告。关于“彼此认罪”，威廉指的是这里的“彼此”是在进行祈祷的神父与忏悔者本人之间的互动。

其次，关于原罪。亨利质疑原罪的传递机制，主张未达理性年龄的儿童死后自动得救，否定洗礼必要性。他引《马太福音》（19:14）“让小孩子到我这里来”，认为儿童无需洗礼即可进天国。他还因受洗者仍会死亡，而称洗礼无法消除原罪惩罚，强调救赎仅靠基督的“爱”与普世恩典便足够了。²威廉则指控亨利为佩拉纠（Pelagius）异端，反驳称儿童死亡属“自然”原罪后果，而非神罚。威廉区分了赦免与惩罚的施行，洗礼赦免原罪但保留死亡惩罚，以防仅为不朽受洗。他引《罗马书》（5:12）“在亚当里众人都犯了罪”及《约翰福音》（3:5）“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重生，就不能进天国”，证明洗礼的不可或缺性，以“一切不是出于信仰即为罪”驳斥亨利对《圣经》的邪恶“曲解”。

其三，关于圣餐、教士权力和财产拥有等课题。亨利的观点基本集中于教士、祭司和神职人员的品德上。他认为基督的身体不能由不配的祭司授予，因此祭司个人的圣洁决定了圣餐的效力。³威廉则反驳，圣礼效力源于基督权能，而非祭司品德，强调信徒应凭信心从任何祭司领受圣餐，因为《圣经》明确表明了洗礼与基督的身体在每位祭司处皆完美。圣餐需信心、思想、理解、爱心、效法与凝聚，面包通过信仰与爱心转化为属灵洁净。威

点的最详尽记录，提供了教会对此类对手指控的典型回应范例。根据曼塞利猜测，这场辩论很可能发生在比萨公会议召开前后，也就是1132至1133年之间。信中提及了亨利与一位名叫威廉的神职人员进行辩论的全过程，曼塞利认为该威廉可能是圣蒂埃里的威廉（William of St Thierry），即圣伯纳德的朋友及异端的狂热追捕者。

¹ 亨利和威廉的辩论记录是非常完美的正统与异端信仰的博弈案例，可直接对比。

² 他指出，倘若洗礼能够洗净原罪，那么为何受洗之人依然会遭受原罪的惩罚——即死亡？他援引《福音书》中的经文“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并指出无法确定受洗之人是否真正具备信心和信仰。在亨利看来，有些人无需洗礼便能得救。

³ William, “Henry: The Debate with the Monk William,” in R. I. Moore, *The Birth of Popular Heresy*, London: Edward Arnold, 1975, p.52.

廉进一步指出，对无真信心者，圣餐仅具象征性，对有信心者，圣餐则会带来生命。由此可见，正统教会认为圣礼超越了人性缺陷，而亨利未“领悟”这一点。¹

其四，亨利也认为神职人员和教会无权垄断属灵审判权，甚至提出“主教和神父不应拥有金钱或俸禄”，更没有权力束缚和释放基督徒，由此指控教会物质化背离基督的贫困精神。其核心依据在于神职人员的腐败。威廉引用《约翰福音》（12:6）的“犹大钱囊”辩护教会资产管理，同时援引奥古斯丁“正当使用”理论，指出教会人士拥有的财富乃是用于神圣的目的。

其五，关于婚姻。亨利主张婚姻仅凭双方同意即可成立（除通奸外），否定教会对婚姻的司法管辖权。他否认婚姻是圣礼的一部分，教会无权干涉。威廉则通过婚姻合法合意、教会认证和排除血缘障碍等三个目的进行反驳。其中，第一目的是生育子女，其次是避免淫乱，第三则是圣洁。这三点与端庄和爱心直接相关，赋予了信徒信心、对贞洁的盼望以及基督与教会的不可拆散的联合等三种益处。在此基础上，威廉指出，只有三件事能阻碍婚姻圣礼的缔结，那就是誓言、圣职和血缘关系。因此，并非仅凭双方的契约就能成立婚姻，而是需要一个明确的协议，因为它涉及每个人的生活方向，以及合法关系中的人之间的爱与子女生育。

另一方面，彼得异端思想的核心在于，他坚信人们能够在正统教会体系之外，仅凭阅读并实践《福音书》中的教义便可获得救赎。²与亨利一样，他批驳教会作为救赎中介的角色。彼得的异端主张可分为五个方面：经典观、十字架、教堂的必要性、原罪观和圣礼观。其中，他的原罪观与亨利类似。

首先，经典观。³彼得认同《福音书》在字面意义上的教义权威性，但对《新约》中“非福音书”的经文持否定态度。这种否定来自于他对这些作品的使徒原创性存有质疑。此外，彼得对《旧约》的内容提出了挑战，并拒绝承认教会教父以及罗马天主教会所固有的权威地位。由此可见，彼得认可正统“自使徒出”，但将《圣经》（特别是《新约》的《福音书》）视为正统传递的载体，而非教会。

其次，彼得主张打碎并焚烧十字架。⁴在他看来，基督曾在十字架上承受了极度可怕的折磨和极为残酷的死亡，故而它根本不值得被崇拜和敬重，也不应成为任何形式祈求的

¹ Ibid., p.52.

² 关于彼得的具体教义可以从彼得尊者的信函中发现。在该信的序言中写道：“布吕伊斯的彼得播下并精心培育了近二十年的异端教义的五颗种子，结出了尤为有害的果实。我特别关注了这些方面，以便从文字和精神层面都能牢牢抓住那些对信仰伤害最大的要点，从而更好地揭示其危险性。”参见：Peter the Venerable, “Peter de Bruys: The Teachings of the Petrobrusians,” pp.60-62.

³ Ibid., pp.59-61.

⁴ Ibid., pp.60-62.

对象。相反，为了对基督所遭受的折磨与死亡予以“报复”，这十字架理应遭到亵渎与侮辱，要用刀剑砍劈，再付之一炬。

其三，教堂不应存在。彼得认为任何地方都不应建造教堂或神殿，那些已然存在的更应当予以拆除。在他们看来，基督徒祈祷并不需要特定的圣地，因为当人们虔诚地呼唤上帝时，无论身处酒馆还是教堂，街头还是神殿，祭坛之前还是马厩之中，上帝都会垂听而且，上帝只会垂听那些值得倾听之人的祈祷。¹

其四，原罪和洗礼。与亨利类似，彼得认为，尚未达到具备理解能力年龄的儿童，无法借由天主教洗礼获得救赎。在彼得看来，他人的信仰对这些儿童毫无价值，毕竟儿童自身无法运用这份信仰。在洗礼过程中，一个人唯有凭借自身的信仰方可获得救赎，而非依靠他人的信仰。因为主曾言：“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²

其五，圣礼观。彼得否定基督的身体与血液能够通过圣礼持续地在教堂中呈现。³彼得坚称，所谓在教堂中通过圣礼呈现的基督身体与血液，根本是子虚乌有，也绝不应将其视作对上帝的供奉。另外，彼得还对信徒为逝者奉献祭品、祈祷、施舍及其他诸如此类的行为嗤之以鼻，声称这些举动对死者毫无助益，无论以何种方式皆然。

通过亨利和彼得的异端主张可以发现，他们的神学主张皆以反对教会作为救赎中介为导向，只是二者的基础有所不同：首先，亨利所质疑的是神职人员的腐朽品德与能力，故视神职腐败为信仰危机根源，反对教会垄断忏悔、洗礼与婚姻，并质疑“使徒统绪”与圣职权威。彼得则是质疑教会存在的必要性，认为“自使徒出”体现在经文上而非教会机构上；其次，在圣礼圣事上，亨利质疑的并非圣礼的有效性，而是执行圣礼的方式，特别是在神职人员介入的情况下。彼得则更为激进，他否认圣礼是救赎的必要途径；其三，经典观上，他们均重视《圣经》的个人理解和解读，并将其作为布道的依据。其中，彼得进一步对《旧约》及非福音书《新约》进行全盘否认。他们的出发点虽有差异，但其神学主张均成体系化，并且都指向的教会作为正统的根基。这一点从上述亨利与威廉的辩论中便可凸显。

2. 其组织活动的影响

亨利和彼得均凭借其神学主张吸引了一大批的追随者。这些追溯者一方面对神职人员的腐败不满已久，另一方面深受二者的“克里斯马”所折服。他们的追随者被称为亨利派（Henricians）和彼得派（Petrobusians）。但由于现存一手资料的残缺，故只能从一些神职

¹ Ibid., pp.60-62.

² 《圣经·马可福音》，16:16。

³ Peter the Venerable, “Peter de Bruys: The Teachings of the Petrobusians,” pp.62-63.

人员的信件中侧面体现其组织活动，具体为教堂破坏、焚毁十字架、拒出席神职人员主持的圣礼等等。他们的活动范围均分布在南法的朗格多克和勒芒等。

亨利派强调《圣经》的个人解读和独自忏悔的重要性，并公开号召信徒放弃财物。据记载，在亨利的布道下，亨利派妇女将珠宝与华服献出，年轻男子甚至迎娶妓女以示悔改。他们认为“所谓生活不贞洁的妇女，被要求当众焚烧自己的衣物与发丝；在婚姻及财物收受等方面……禁止接受金银、财物、婚礼赠品及嫁妆，并倡导裸者与裸者、病者与病者、贫者与贫者之间结合”。¹另外，在亨利讲道的影响下当地居民蔑视神职人员，他们公开嘲讽教士的“懒惰”与“无能”，并拒绝参与弥撒与圣礼且拒缴什一税。²一些神职人员曾试图与亨利进行谈判，却遭到亨利追随者公开的羞辱和攻击。³据圣伯纳德《致信集》记载，亨利派所到之处“教堂无人问津，人民没有祭司，祭司没有得到应有的尊敬，基督徒没有基督。教堂被视为犹太会堂，上帝圣所的圣洁被否认，圣礼不被视为神圣，圣日被剥夺了它们的庄严……洗礼的恩典被否认，天主教儿童被阻止接受基督赋予的生命。”⁴这些对教会权威的系统性否定，很大程度上动摇了教区正常运作。

有关彼得派的记录虽少，但其运动整体略显激进。他们发起了大规模的圣像破坏运动，并公然焚烧十字架，在圣周五用十字架的火焰烹肉示威。此外，彼得派所到之处会对儿童重新施洗，并对群众灌输教会无用的观念。在一些地区，彼得派甚至掠夺和焚烧教会财产，并对神职人员暴力相向，并有神职人员被残害的记载。⁵

这两派的组织活动均导致了教区的社会混乱，威胁教区的社会秩序。他们拒缴什一税、没收教士财产并攻击神职人员，使教会蒙受损失。然而他们的运动缺乏组织性，因此影响范围有限，也易于教会打压。尽管如此，他们的活动仍为后续的异端运动奠定了基础，也预示着宗教反抗形式将从个体的、零散的抗争逐步演变为有组织的、集体性的挑战。

第三节 12 世纪末至 14 世纪初的卡特里派

卡特里派（Catharism）之名根源于希腊语“Katharoi”，意为“纯洁”，又称“清洁派”或“纯洁派”。关于它的起源，在研究异端的史学界内存在诸多分歧。主流观点认为，卡特里派衍生于鲍格米尔派（Bogomils），后者深受摩尼教（Manicheism）及天主教异端思想的影响，萌发于 10 世纪的保加利亚。该派秉持二元论，倡导禁欲生活，并反对罗马教会的权

¹ Bernardus Claraevallensis, “Henry of Lausanne: At Le Mans, c. 1116,” pp.35-38.

² “Henry: The Council of Pisa,” pp.38-39.

³ Bernardus Claraevallensis, “Henry of Lausanne: At Le Mans,” pp.33-35.

⁴ Bernardus Claraevallensis, “Henry: St Bernard Prepares His Mission,” pp.39-41.

⁵ Cornelius J. Kirkfleet, *History of Saint Norbert: Founder of the Norbertine (Premonstratensian) Order, Apostle of the Blessed Sacrament, Archbishop of Magdeburg*, St. Louis, MO: B. Herder, 1916, p.163.

威。11 世纪，其思想经由商贸路线（如达尔马提亚）传播至意大利及法国南部，并衍生出卡特里派。¹然而，亦有学者如杰弗里·拉塞尔认为，卡特里派与上述东方二元论信仰并无任何关联。²本节将通过卡特里派的兴起与发展情况以及卡特里派对教会的影响两个层面进行探讨。

一、卡特里派的兴起与发展情况

卡特里派的发展可分为三个阶段，分别是 1142 至 1160 年的萌芽阶段、1160 至 1209 年的扩张阶段，以及 1209 年至 14 世纪初的衰亡阶段。

1. 萌芽阶段（1142-1160）

尽管学术界对于卡特里派的根源尚未形成明确的共识，但可以肯定的是它在西欧的首次记载约为 1142 至 1145 年之间，出自斯特因菲尔德（Steinfeld）修道院院长埃弗辛（Eversin of Steinfeld）向圣伯尔纳德（St Bernard）通报了在科隆地区（Cologne）新出现的一种异端思潮的一封信中。信中记述两名被捕的异端分子，在地方教会的劝说下仍坚守信念，并在民众强烈的愤怒情绪中，以愉悦接受的态度奔赴火刑。

埃弗辛指出，该异端自诩源自古代教会，宣称拥有自身的使徒序列及“教皇”。他们拒绝罗马教会所规范的圣礼与婚姻，转而奉行自创的“安慰礼”（consolamentum）。此仪式通过按手礼的方式来完成对信徒的洗礼。经此礼的人被称为选民，有权为他人施洗和祝圣。³同样，在 1145 年，一位列日（Liege）神职人员致信教皇卢修斯二世（Lucius II），提及在香槟地区（Champagne）出现了类似的异端，他们有自己的等级制度，并将信徒分为被称为“信徒”的入门者和“听众”。⁴在摩尔看来，这两封信件标记着中世纪异端发展的一个分水岭，代表着一个新的异端——卡特里派的蔓延。⁵

2. 扩张阶段（1160-1209）

卡特里派起初在法国南部、北法和意大利等地迅速传播并深根，甚至一度触及英格兰。⁶1165 年，卡特里派“完美者”（boni homines，又有翻译为“完人”——“perfecti”）在南

¹ R. I. Moore, *The Origins of European Dissent*, pp.168-170. Michael Lambert, *Medieval Heresy Popular Movements from the Gregorian Reform to the Reformation*, p.162.

² Jeffrey Burton Russell, *Dissent and Reform in the Early Middle Ages*, pp.188-229.

³ Eversin of Steinfeld, “Annales Brunwilarenses”, in R. I. Moore, *The Birth of Popular Heresy*, London: Edward Arnold, 1975, pp.77-78.

⁴ Eversin of Steinfeld, “Heretics at Liège”, in R. I. Moore, *The Birth of Popular Heresy*, London: Edward Arnold, 1975, pp.78-79.

⁵ R. I. Moore, *The Origins of European Dissent*, pp.168-170.

⁶ 1166 年，由领袖杰拉德（Gerard）率领的 30 名德语卡特里派信徒进入英格兰传教。P. Biller, “William of Newburgh and the Cathar Mission to England,” *SCH Subsidia X II*, pp.11-30; text tr. IVEH, pp.345-7. Biller supersedes all others.

法的隆贝尔（Lombers）集会中与当地主教展开辩论，批判神职人员堕落，并强调自身道德优越，迫使教会代表只能不断援引《新约》经文周旋。¹这相当于卡特里派的发展已经进入到可以与教区领袖抗衡的完备状态。1167年，在今南法劳拉盖（Lauragais）的圣费利克斯（Saint Felix）村举行的国际二元论者会议上，展示了卡特里派在该地区的势力和组织独立性。在会议上，卡特里派在他们的势力范围内仿照天主教的模式划分为多个教区。

至13世纪初期，卡特里派的发展势头极为迅猛，其势力范围从莱茵河畔扩展至比利牛斯山脉及意大利半岛。其中，卡特里派在朗格多克地区深深扎根，特别是在图卢兹（Toulouse）、阿尔比（Albi）和卡尔卡松（Carcassonne）等地区。一开始，北法便作为卡特里派传播的核心地带，他们以那里为根据地，不仅向外派遣人员（诸如意大利传教团队），还创新了安慰礼等宗教仪式。²1214至1215年间，纳博讷的伊沃（Ivo of Narbonne）记录了卡特里派定期派遣学生前往巴黎学习文科与神学的情景，这些学生能够在学校自由出入并安全返回，暗示了北法卡特里派组织严密性及资源上的支持。³

可以说，这一时期标志着卡特里派（Catharism）发展的鼎盛阶段，不仅使罗马教廷的主教们深感震惊，就连那些同样被罗马教廷视为异端的团体，如瓦尔多派（Waldensians）和卑微者派（Humiliati），亦感到有必要限制卡特里派影响力的扩张。1179年，教皇亚历山大三世（Alexander III）在拉特兰公会议上正式将卡特里派斥为异端。

3. 衰亡阶段（1209-14世纪初）

在英诺森三世（Innocent III, 1198-1216在位）执掌教廷之际，他大力推行对异端的系统化应对策略，使反击异端成为其教皇任期内的一个重要核心任务。英诺森三世的继任者们——洪诺留三世（Honorius III, 1216-1227年在位）、格列高利九世（Gregory IX, 1227-1241年在位）及英诺森四世（Innocent IV, 1243-1254年在位），均延续并强化了这一反异端政策。1209年，英诺森三世发起了一场针对法国南部的十字军战役，旨在通过军事手段彻底根除该地区的异端势力。这场战争自1209年持续至1229年，成功迫使卡特里派转入地下活动。与此同时，一系列旨在打击异端的政策、制度及相应机制也在这一过程中逐步确立（后文将详细论述）。

¹ 注：参与这场辩论的不仅涵盖了教区主教威廉（William）、纳博讷（Narbonne）的大主教及其他主教，还吸引了贝济耶（Beziers）的子爵以及法国国王之妹、图卢兹伯爵夫人康斯坦斯（Constance）。Michael Lambert, *Medieval Heresy Popular Movements from the Gregorian Reform to the Reformation*, pp.66-67.

² 根据兰伯特的研究发现，在1220年，欧塞尔（William of Auxerre）的威廉在《黄金大全》（Summa Aurea）中对“摩尼教徒”（目前来看，指的是卡特里派）主张的驳斥，与克雷莫纳（Cremona）多明我会士莫内塔（Moneta）后来所记载的卡特里派言论不谋而合，这证明了北法地区存在活跃的卡特里派群体。参见：Michael Lambert, *Medieval Heresy Popular Movements from the Gregorian Reform to the Reformation*, p.67.

³ Ibid., p.67.

从卡特里派转入地下活动以来，其活动范围被大幅压缩至比利牛斯山脉的周边区域。随之而来的是，其信徒或追随者数量急剧下降，卡特里组织体系也岌岌可危。在宗教裁判所等外部压力的猛烈打击下，卡特里派在 14 世纪后几乎销声匿迹。同时，其内部还爆发了因“绝对二元论”与“缓和二元论”之间的激烈竞争而导致的分裂。其中，前者坚持善与恶作为永恒原则彼此独立存在，而后者则主张恶的精神源自善神，并最终隶属于善神。¹

与卡特里派的起源相同，它的消失亦是历史学界的一大谜团，这并非本文所要探寻的重点。然而可以确定的是，卡特里派的出现给罗马教会统治下的整个西欧社会带来了震撼性的冲击，并直接促使罗马教会采取了一系列巩固自身权力的尝试。

二、卡特里派对教会的威胁

中期阶段的异端（如亨利和彼得）虽然对天主教的正统信仰以及教会的合法性做出了极其激烈的抨击，并且还吸引了一批追随者。然而，他们的局限始终在于其“异端”学说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个人的影响力。一旦他们被教会所绝罚，或在社会活动中销声匿迹，则其追随者就会如鸟兽散尽般成为一波乌合之众。然而，到了 12 世纪 40 年代开始，这一情况得到了逆转。卡特里派的出现标志着异端运动高潮阶段的来临。同样的，本文将从神学主张和组织运动两个层面分析卡特里派对教会的影响。

1. 神学层面的威胁

卡特里派的神学主张可以以教义主张和圣礼圣事两个维度进行剖析。²第一个维度，从教义主张层面出发，具体可围绕卡特里派的神论、经典观、灵魂观、基督论、道德观以及对罗马教会的态度等六大维度进行阐释。

第一，神论。卡特里派教义的核心是严格的二元论，即宇宙由两个对立的神或原则主宰。卡特里派认为存在两位创世者：一为“仁慈之神”（benevolent god）掌管精神世界，创造了不可见的灵魂和灵性真理；一为“恶神”（malevolent god），创造了可见的物质世界包括人体和自然界。二元论直接影响了卡特里派对经典和灵魂的看法。³

¹ 注：多数学者普遍认同，12 世纪中叶欧洲最初的二元论信仰倾向于缓和型，而 12 世纪晚期至 13 世纪早期，卡特里派中涌现的绝对二元论思想，则可能是受到保加利亚波格米勒派重新影响的产物。Edward Peters, *Heresy and Authority in Medieval Europe: Documents in Translation*,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1980, pp.105-107.

² 若干信件及宗教裁判所记录是理解卡特里派教义的核心一手资料，包括埃克伯特（Eckbert）的十三篇反卡特里派讲道、皮埃尔·塞尔奈（Pierre des Vaux de Cernay）的《阿尔比史》（*Historia Albigensis*）及雷尼尔·萨克尼（Rainier Sacconi）的笔记。埃克伯特（1165）首次系统记录卡特里派教义，其讲道前言（Col. 11-14）及首篇（Col. 13-21）尤为关键。皮埃尔（1218）随阿尔比十字军（Albigensian Crusaders）征战，其《阿尔比史》详述卡特里派信仰。萨克尼（1254）记录朗格多克及意大利北部卡特里派信仰，展现宗教裁判所的细致工作，为研究提供宝贵资料。

³ Jeffrey Burton Russell, *Dissent and Reform in the Early Middle Ages*, pp.188-191.

第二，经典观。与布吕伊斯的彼得类似，卡特里派重《新约》而摒弃《旧约》，把前者归于仁慈之神，后者归于邪恶之神。¹他们批评《旧约》的著者存在误导，理由是造物主曾宣告：“凡食分辨善恶树之果者，当日必亡。”²据他们的观察，人们在食用那果实后并未立即丧命，反而是从那一刻起，人类步入了逐步迈向死亡的苦难历程。此外，他们指责《旧约》的著者为造成大规模伤亡的凶手，是“他”下令焚毁了所多玛（Sodom）与蛾摩拉（Gomorrah）两座城池，也是因“他”而引发了那场淹没世界的滔天洪水。

第三，灵魂观。灵魂被他们视为善神的造物，因堕落或被恶神俘虏而陷入肉体这一“监狱”。因此，“救赎”的目标是通过禁欲和圣礼摆脱物质束缚，重返精神世界。埃克伯特写道：“他们说人类的灵魂是堕落的灵，这些灵在世界创造时被赶出天堂；在人体中，他们可以通过善行赢得救恩……”³

第四，基督论。卡特里派完全否认基督具有真实肉身，认为他仅是善神的灵性使者，旨在带来有关救赎的知识。根据埃克伯特的记载，卡特里派认为耶稣并非由处女玛利亚所生，也不具备真正的人性，而是拥有一种类似肉体的存在。他们不相信耶稣从死亡中复活这一叙事，认为这只不过是死亡与复活的象征性模仿。⁴在《阿尔比史》中更是记载道，抹大拉的玛利亚（Mary Magdalene）是恶人耶稣的“妾”，与《约翰福音》中的淫妇等同。真正的“善基督”并不具肉身，仅以灵性形式存在于保罗体内。⁵

其五，道德观。卡特里派秉持禁欲主义的理念，并将其贯穿于日常生活实践中。在他们看来，婚姻是一种死罪，因为它会延续灵魂的囚禁状态，所以力主完全禁止婚姻的行为。此外，他们还严禁食用肉、蛋和奶酪等食物，认为这些是性交的产物，源自恶神的创造。与此同时，卡特里派也将发誓视作死罪，反映出他们对世俗权威的拒斥态度。雷尼尔提到，这种极端禁欲的倾向在卡特里派“完美者”群体中尤为显著。⁶

其六，对罗马教会的态度。他们宣称罗马教会是“贼窝”，是《启示录》中的“娼妓”。⁷埃克伯特在《反对卡特里派讲道》中提到，卡特里派“嘲笑并认为在教堂举行的弥撒毫无意义”，并称“罗马教会和所有天主教信仰的教堂中的整个祭司阶层都将被诅咒”。他们认为，教会不仅不是代表善神的旨意，反而服务于恶神，帮助恶神维护物质世界的统治。⁸这

¹ 但那些从《旧约》中被纳入《新约》的某些权威内容除外。Pierre des Vaux de Cernay: “The Historia Albigensis,” in Edward Peters, *Heresy and Authority in Medieval Europe: Documents in Translation*, pp.123-124.

² Pierre des Vaux de Cernay: “The Historia Albigensis,” pp.123-124.

³ Eckbert of Schönau, “Sermon against the Cathars,” in R. I. Moore, *The Birth of Popular Heresy*, London: Edward Arnold, 1975, p.92.

⁴ Ibid., pp.91-92.

⁵ Pierre des Vaux de Cernay: “The Historia Albigensis,” pp.123-125.

⁶ Ibid., pp.123-125.

⁷ Ibid., pp.123-125.

⁸ Eckbert of Schönau, “Sermon against the Cathars,” pp.91-92.

种看法主要源于卡特里派对物质世界的否定。他们认为，教会的财富、权力和物质仪式（如教堂建筑、圣物崇拜）都是恶神创造的象征，而非通向救赎的途径。这种彻底的敌对态度使卡特里派将教会视为信仰的对立面，而非待改革对象。

第二个维度，从圣礼圣事的层面出发。作为基督观和灵魂观的延伸，卡特里派并不相信罗马教会的祝圣仪式或圣餐的领受能创造基督的身体与血液，反而声称唯有他们的仪式能生成基督的身体。卡特里派将自己的肉体 and 身体冠以“主的”之名，并宣称他们实际上已经在日常饮食滋养自身肉体的过程中“创造”了主的身体。为此，卡特里派另行发展了一套独特的仪式体系，用以取代天主教的圣礼。据雷尼尔的记载，这套仪式体系主要包括安慰礼、祝福面包以及忏悔三项。

第一，“安慰礼”（Consolamentum）居于卡特里圣事的核心地位。该仪式通过按手仪式与诵读《主祷文》来实施，被视作灵性洗礼与圣灵降临的重要标志。此外，安慰礼也是信徒晋升为“完美者”的象征，更是信徒灵魂获得救赎的唯一通道。他们认为，若无此仪式，死罪将无法获得赦免，圣灵亦无法赐予任何人。¹此外，安慰礼的执行至少需要两人的参与，不仅可由主教及其执事来执行。在紧急情况下，女性亦可承担此重任。倘若执行仪式之人身负死罪，则安慰礼将无法产生赦罪的效果。

第二，“祝福面包”仪式。该仪式在每日餐前进行，主要是将面包掰碎，以此象征团体的团结一致。不过，卡特里派坚决否认这一行为与基督身体的直接联系。在具体的实践中，当男女成员围坐餐桌旁时，他们会集体站立，共同朗诵“主祷文”。随后，由在场地位最高或年龄最长者取出面包，一边念诵“愿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典与我们都同在”，一边将面包掰开，逐一传递给每个人。这不限于卡特里派的成员，也包括了他们的追随者，即便这些追随者可能涉及偷窃或杀人等罪行者，亦能参与其中。²

第三，忏悔。卡特里派的忏悔，主要分为公开集体忏悔、私下死罪忏悔和每年轻罪忏悔：其一，公开集体忏悔是卡特里派的常规忏悔在公开场合进行，可能有上百名男女信徒参与。仪式中，信徒宣称：“我在这里，在上帝和你面前，承认并接受我所有罪行的责任，无论何种性质，并请求上帝和你原谅。”³随后，所有人接受“安慰礼”，象征罪的赦免；其二，私下死罪忏悔是指若“完美者”在接受“安慰礼”后犯下肉体罪或其他“死罪”（如违反禁欲），需向主教单独忏悔，并再次接受“安慰礼”，至少需另一人在场。这种程序旨在恢复灵性纯洁，但雷尼尔指出，其重复性显示了卡特里派对罪的轻忽态度；其三，每年轻

¹ Rainier Sacchoni, “On the Cathars and Waldensians,” in R. I. Moore, *The Birth of Popular Heresy*, London : Edward Arnold, 1975, pp.133-134.

² Ibid., p.134.

³ Ibid., p.134.

罪忏悔是主要针对日常“轻罪”。卡特里派每月在主教面前集体跪拜，主教手持福音书或《新约》，一名代表大声宣读：“我们在上帝和你面前承认我们的罪行，因为我们大大地犯了罪，在言语、行为、思想和想象上。”¹

2. 组织层面的威胁

与亨利派和彼得派等异端不同，卡特里派的组织活动建立在其严密的组织结构基础上。这一结构以“完美者”为核心，他们组成教士精英，终身奉行极端的清贫与非暴力的观念，并成对巡回传道，为信徒施礼并管理教区，相当于一个异端“神职阶层”。

具体而言，卡特里派内部主要划分为四个教阶等级，依次为主教、长子（*filius major*）、次子（*filius minor*）和执事。首先是主教，作为卡特里派的最高领袖，主教负责掌管教派内的一切事务，并主持诸如“安慰礼”、祝福面包以及忏悔等重要仪式。《阿尔比历史》称他们“穿黑衣，假装守贞，禁食肉类”。²主教的授任需至少三名现有主教通过按手和《主祷文》完成，象征权威的传承。主教还监督下属行为，确保教义执行。

其次，长子、次子与执事这三个教阶成员，均在公开集会中被授任。他们的职责是在主教缺席时主持“安慰礼”，但无权执行其他圣礼。长子和次子依次代行主教职责，并负责巡访信徒。执事则处理日常事务，并通过禁食或跪拜赦免罪行。其中，主教的继任方式因各宗派而异。传统上，次子升为长子，长子升为主教，新次子由集体推选。但是，西部卡特里派为了避免“子授父权”的问题而改为临终任命，导致部分教会同时存在两位主教。

通过严密的组织体系以及围绕“完美者”所构建的异端网络，卡特里派的异端活动辐射范围较广，且对教会的威胁颇巨。具体体现在，巡回布道、与神职人员当众辩论、建立主教区以及与世俗领主合作四个层面上。

首先，巡回布道。自卡特里派发端起，以“完美者”为核心的卡特里信徒（被称为“听众”，*Credentes*）便开始在北法和南法的各个乡村和城镇中举行公开讲道。³他们通过朗读《圣经》并以其二元论的神学观念进行诠释。同时，搭配其反教会思想与纯洁、禁欲的生活态度，吸引了大批的平信徒。

其次，与神职人员辩论。卡特里派不排斥与神职人员当面对峙。例如 1165 年，法国南部的隆贝尔（*Lombers*）城堡内，“完美者”与当地主教展开了公开的辩论。他们着重批判了神职人员生活方式的堕落，并强调了他们自身在这一方面的优越性。地方教会的代表们在阐述观点时受到了限制，只能援引新约《圣经》中的相关文本作为依据进行辩

¹ Rainier Sacchoni, “On the Cathars and Waldensians,” p.134.

² Pierre des Vaux de Cernay: “The Historia Albigensis,” pp.123-125.

³ 1166 年，由领袖杰拉德（Gerard）率领的 30 名德语卡特里派信徒进入英格兰传教。P. Biller, “William of Newburgh and the Cathar mission to England,” pp.11-30.

护。¹除此之外，在其他地方也发生过类似的辩论案例，卡特里派皆都占据上风。这激励了他们在修道院、市场甚至私人宅第中开展集会，鼓吹“唯独福音”以及反对教会作为救赎中介，并造成教区礼拜人数锐减。

其三，建立主教区。自 1165 年起，卡特里派便在阿尔比（Albi）、图卢兹（Toulouse）、卡尔卡松（Carcassonne）、阿让（Agen）等地设立了他们的“主教区”（bishoprics）。卡特里派向这些主教区派遣主教与执事，形成了与天主教堂并列的教会版图。²在这些主教区中，他们的追随者普遍拒绝向天主教会缴纳什一税和捐献，转而将物资转向支持“完美者”及“卡特里教区”的运转，切断了教会地方教会的财政命脉。据研究发现，卡特里派大多从事织布（Weavers）、农业等劳动，并凭借施舍和纳捐维系生活，形成独立于教廷的经济体系。³在 1179 年被判定为异端后，卡特里派的这些平行教区依旧在贵族保护下维系。这直接威胁到了地方教会的日常运作，并震慑罗马教廷。

其四，与世俗领主形成联盟。例如在朗格多克、图卢兹、卡尔卡松等地，因政治利益与宗教同情为卡特里派提供领地和军事支持，使其组织活动获得合法保护。该地区的政治格局呈现出高度分散性，受图卢兹伯爵（如雷蒙六世，Raymond VI）、阿拉贡国王、特伦卡韦尔子爵（如贝济耶和卡尔卡松的雷蒙·罗杰）以及福瓦伯爵等势力的分散掌控。这些领主之间不存在严格的封建从属关系，地方贵族也享有较大幅度的自主权。⁴因此，即便如作为最强势领主的雷蒙六世，也无法对其他贵族实施完全控制。

此外，这些要塞多位于山地要冲，便于抵御罗马教廷委派的巡回主教或封建王权部队的镇压。这些贵族章契还规定，卡特里派教区可在他们的领地内自由运营，导致教廷难以直接插手地方事务。卡特里派在这些领地模仿天主教的模式访问学校，并划分出主教区。这一系列举措都标志着卡特里派从个人布道模式向制度化、组织化形式的转变。贵族阶层成为卡特里派的主要庇护者，诸多贵族家庭不仅公开支持卡特里派，甚至直接加入其中，建立起“异端之家”。⁵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罗马教会在朗格多克地区的影响力较为有限。以图卢兹的富尔克兰德主教为例，因其面临贫困问题以及受到地方贵族的干预，难以

¹ 注：参与这场辩论的不仅涵盖了教区主教威廉（William）、纳博讷（Narbonne）的大主教及其他主教，还吸引了贝济耶（Beziers）的子爵以及法国国王之妹、图卢兹伯爵夫人康斯坦斯（Constance）。Michael Lambert, *Medieval Heresy Popular Movements from the Gregorian Reform to the Reformation*, pp.66-67.

² Michael Lambert, *Medieval Heresy Popular Movements from the Gregorian Reform to the Reformation*, p.67.

³ Lutz Kaelber, "Weavers into Heretics? The Social Organization of Early-Thirteenth-Century Catharism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pp.111-137.

⁴ Malcolm Barber, *The Cathars: Dualist Heretics in Languedoc in the High Middle Ages*, p.46.

⁵ “完美者”是该运动的精神精英，他们通过“安慰礼”脱离尘世污秽，过极端清苦的生活，并肩负教义传播与牧养职责。

对教区实施有效管理，低级神职人员也常常因被视为懒惰或无能而遭嘲笑。¹反观卡特里派的传教士因纪律严明，而备受尊崇。

通过以上组织结构及其组织活动的四个方面可见，卡特里派在教义上、组织上和信仰上，皆直接颠覆了罗马教会统治下的信仰秩序。教区制、经济独立和领主庇佑使他们的异端活动得以顺利进行，并有能力与教会进行抗衡。

小结

中世纪异端运动起初以分散的局部批评为主，在 11-12 世纪略显成熟，并以洛桑的亨利与布吕伊斯的彼得为代表，通过布道挑战教会权威。在 12 世纪末，异端运动则以卡特里派的兴盛而达到高潮。

亨利、彼得与卡特里派等异端运动，对罗马教会的影响可以体现在神学主张与组织活动两个层面。首先，神学主张层面指向的是教会作为救赎中介的角色。亨利强调个人解读《圣经》与直接信仰，批判神职腐败，并否定教会作为救赎中介的必要性，动摇了教会的“使徒统绪”与圣职制度的正统性。彼得更为激进，他拒绝教会建筑、圣礼及《旧约》，主张仅凭福音实践即可得救，颠覆了教会制度的神学根基。卡特里派则以二元论为基础，认为物质世界为恶神所造，否认天主教圣礼的效力，构建以“完美者”为核心的替代信仰体系。

其次，在组织活动层面，异端运动对教会的威胁因其形式而异，以卡特里派最为突出。亨利与彼得的异端运动虽具有一定影响力，但组织上主要依托于个人魅力，组织结构松散涣散。这导致他们的活动大多局限于局部抗争，较易被教会镇压，影响程度和范围均较为有限。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卡特里派构建了严密的教阶体系和主教区，并且积极与世俗领主、贵族结成联盟，形成了一个在地方上能与罗马教会相抗衡的平行宗教网络。

¹ Malcolm Barber, *The Cathars: Dualist Heretics in Languedoc in the High Middle Ages*, pp.57-59.

第四章 罗马教会对异端的打击与镇压

最严重的疾病是憎恨争论。¹

——约公元前 400 年，苏格拉底

在中世纪异端运动的冲击下，罗马教会面临了正统教义与权威层面的挑战，迫使教会对异端采取应对之策。然而，其应对策略在“正义”与“仁慈”的神学悖论中摇摆不定。上帝的正义要求严惩异端以维护信仰纯洁，而基督的仁慈则呼吁教会应当予以充分的宽恕与感化，为迷途者保留救赎之门。这种内在张力不仅塑造了教会对异端态度从宽容到高压的演变，也反映出教会在维护权威与适应社会变革间的艰难抉择。

对此，本节从“正义—仁慈”的理论争议入手，进一步阐明和分析教会对洛桑的亨利、布吕伊斯的彼得与卡特里派的截然不同的处置方式，并探讨教会如何在异端威胁下进行策略的调整，在从仁慈倒向正义的过程中逐步构建起一个迫害型的社会体系。

第一节 教会在正义与仁慈之间的摇摆

根据上述论述可见，异端行为所针对的，除了天主教最为根本的“正统”教义之外，还涉及罗马教会合法性的根源。不论教会的目的是在于维护自身权威，还是重申上帝的荣耀，罗马教会都需要对异端采取相应的措施，以作为天主教信仰体系内部对异端的一种必要回应。然而，教会内部在对待异端的处理方式上存在争议。这些争议聚焦于“基督的仁慈”（Christ's mercy）与“正义的重申”（reaffirmation of justice）这两个核心要素之上，并体现在实践层面。要求教会在处理异端问题时，既要坚守并维护信仰的纯洁性，又需兼顾并体现宽恕与救赎的精神，存在一定的难度。对异端的过于仁慈容易导致异端运动的不可控，但采取严苛的镇压却与教会的慈爱形象有所不符。

一、“捍卫正义”与“彰显仁慈”之间的张力

“正义—仁慈”之间的抉择与博弈，贯穿了整个中世纪教会在镇压异端的历史。然而，正义与仁慈之间的选择并非总是截然分明，部分神学家乃至宗教裁判所的判官亦会在这两者之间摇摆不定，力求在这两者之间寻得一种微妙的平衡。从宗教哲学的视角审视，正义与仁慈（爱）的内在张力早已根植于基督徒对上帝以及善与恶本质的理解之中。

正义（Justice）是上帝的核心属性之一，体现自上帝对人类罪恶的审判与惩罚。上帝的正义形象在《圣经》中被描绘得淋漓尽致，例如上帝将偷吃禁果的亚当和夏娃逐出伊甸

¹ Plato, *Phaedo*,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pp.43-44.

园（禁止的惩罚），并发大洪水对罪恶至深的人们进行审判。¹这种正义的形象，强调人的罪性、罪行必受惩罚。因此，作为上帝在人世的代理人，一些神职人员认为教会应将镇压异端视为上帝神圣正义的执行。

另一方面，上帝同样具有仁慈（Mercy）的一面，体现为上帝对人类的深切关怀与无尽的爱。据《圣经》的记载，耶稣便在很多方面承载着这一仁慈的形象。例如，耶稣教导人们要爱敌人，祈祷那些逼迫你们的人，也要对那些愿意悔改者予以关注。²仁慈的形象呼吁教会应当学习基督的方式，以基督的爱感化那些迷途的羔羊，为异端保留改过自新和重新向“善”的机会。

正义与仁慈之间的张力便是根植于基督宗教对上帝本质的双重理解之中。从正义的维度出发，上帝是如此公正，以至于惩罚的存在本身就是被惩罚有罪的证据，且上帝在任何情境下都不可能实施不公正之举。上帝正义的绝对性，使对罪行的审判是无可避免的。³在道德范畴内，正义不仅是上帝的本质属性，亦是对人类罪性（sinful nature）的必然回应。无人能逃避上帝的正义裁决——无论是末日审判或教会作为代理人所执行的惩罚——那些违背其旨意的意志，终将落入其惩罚的意志之下。⁴因此，在这一维度严惩异端是必须的。

然而，从仁慈的维度来考量，上帝对人类充满了深切的关怀与无尽的爱。教会作为牧者应当向异端传递这种爱，并且感化他们。教会更应当相信和贯彻，所有真心悔悟之人必将获得宽恕。正如《诗篇》所言：“我要向你歌唱仁慈和审判。”⁵因此，从这一层面考量，教会不可以强制的手段打压异端，反而应当充分发挥精神导师和牧者的角色，予以规劝和开导。

二、罗马教会关于打击异端手段的争议

由于“正义”与“仁慈”的张力，教会在探讨如何处理异端问题的时候，便陷入了举棋不定而左右摇摆的情况。

有一些神职人员认为，为了更大程度地保护那些纯洁的信徒免受邪恶侵染，教会应当采取强有力的手段，并借助世俗的力量来打击异端分子，以重申上帝的正义。这些人通常将异端视为“邪恶”且“不可再教化”的对象，例如马尔堡的康拉德（Conrad of Marburg）

¹ 《圣经·创世记》，3:23-24；《圣经·创世记》，7:17-21。

² 《圣经·马太福音》，5:39, 44，6:14，18:22；《圣经·约翰福音》，8:7-11。

³ Jaroslav Pelikan, *The Christian Tradition: A History of the Development of Doctrine, Vol. 3: The Growth of Medieval Theology (600-1300)*, pp.112-113.

⁴ Ibid., pp.111-112.

⁵ “I will sing of mercy and judgment: unto thee, O LORD, will I sing.” 《圣经·诗篇》，101:1。

与尼古拉斯·埃梅里希（Nicholas Eymerich）等人。¹这些神职人员声称，鉴于异端分子对教会的基本教义和结构发起攻击，且影响“恶劣”，因此教会的捍卫者有必要对异端分子采取暴力行动作为回应。由于异端分子犯下了令人发指的罪行，那么追捕异端分子的人也必须采取看似极端的行为，比如不惜牺牲一百个无辜者以除掉一个有罪之人。例如，康拉德提出，异端分子不仅是社会上的臭名昭著的人，更是邪恶仪式的秘密执行者，他们与其他信徒聚集一处，崇拜魔鬼，并从事淫乱行为。因此，在他们看来，每一个被指控为异端分子的，都背负着需要通过通过火刑柱上焚身方能得以净化。²

另有一批人则较为侧重于上帝和基督的慈爱，认为异端分子只是误入歧途。教会若需要捍卫信仰的纯正以及保护那些纯洁的信徒，则更应该采取一定程度的宽容。在他们看来，彻底解决异端问题并不是将异端分子识别为“敌人”，去制造敌我之分，而是应该引导他们“变得和我们一样”。因此，他们主张通过劝导与宽恕感化异端，寄望于其改邪归正。例如，在1252年，神职人员维罗纳的彼得（Peter of Verona）及其同伴在前往米兰途中，遭遇了异端分子的伏击。³对此，彼得并未尝试寻求逃脱或自卫，而是将双臂高举向天，将灵魂托付给上帝。据记载，他在临终之际，用自己的鲜血在地上书写了信经的开篇之数句经文。⁴彼得虽被当地异端分子杀害，但他反而以这种方式“击败”了这些异端分子：据说正是因为彼得在死亡面前展现出的坚毅，使所有人都被他所献身的天主教信仰所吸引。彼得通过激励那些刺杀他的人皈依，并使他们成为他在修会及圣洁之路上的同伴，使上帝的慈爱重新在异端分子面前显现，通过激发他们的愧疚来使他们重回基督的怀抱。持该立场的神职人员声称，尽管追捕异端者可能与异端分子的行为相异，对于对方的支配行为采取顺应的回应，但正是这种对异端分子的“顺应”，使他战胜了对方。⁵

神学领域中正义与仁慈的悖论，构成了罗马教会在选择应对异端策略时如同钟摆般的权衡机制。罗马教会在最初面对零散的大众异端时，其态度更多地倾向于展现上帝的仁慈。然而，自12世纪末卡特里派势力显著增强以来，对异端的处理方式开始明显偏向于“正义”一端，大量借助世俗权力来严厉镇压异端。

¹ 康拉德·冯·马尔堡（Conrad of Marburg）是13世纪德意志本笃会修士，受教皇委任为宗教裁判所调查官，以严酷审讯卡特里派等异端著称，1233年在执行职务中被刺杀；尼古拉斯·埃梅里奇（Nicholas Eymerich）是14世纪加泰罗尼亚多米尼加会神学家和宗教裁判所总检察官，其著作《异端辩难录》（*Directorium Inquisitorum*）是中世纪异端审讯的权威手册，深刻影响了欧洲各地的宗教审判实践。

² Karen Sullivan, *The Inner Lives of Medieval Inquisitors*, p.198.

³ 维罗纳的彼得（Peter of Verona，约1205-1252）是一位意大利多米尼加会神父和宗教裁判所探员，以其在伦巴第地区严厉镇压加泰里派异端而闻名，最终于1252年殉道并被快速封圣。

⁴ Karen Sullivan, *The Inner Lives of Medieval Inquisitors*, pp.198-199.

⁵ *Ibid.*, pp.198-199.

从手段变迁的视角观察，11 至 12 世纪间，主教们倾向于被动地等待民众对异端的指控，并依赖“上帝的审判”（例如神判法）作为裁决手段，对异端持宽容，执行处决的情况极为罕见。然而，进入 12 至 14 世纪，教皇逐渐推动采取主动调查的措施（如颁布《废除令》（Ad abolendam）等法令），并引入宗教裁判所，赋予裁判官更大的权力。在此背景下，酷刑与死刑的适用频率显著增加，反映教会对于异端威胁所持有的更高警惕性。这一变迁可以从教会对亨利、彼得以及卡特里派的态度中一窥究竟。

第二节 教会对亨利和彼得的打击

教会对亨利和彼得的打击，以“仁慈”（怀柔）手段为主。通常，教会倾向于向异端提供悔改的机会，并秉持慈悲与宽容的原则，期望能促使他们“悔改”。同时，持这一立场的神职人员也坚信，上帝的裁判将协助教会实现正义。对于彼得和亨利的打击，教会采取了三类措施，分别为劝诫和辩论、剥夺布道许可和驱逐，以及审判和监禁。其中，以劝诫和辩论为主。

一、劝诫和辩论

勒芒主教希尔德伯特（Hildebert）在亨利初到勒芒时（12 世纪初）即以公开辩论（disputation）驳斥其主张，并动员当地神职人员与学者撰文批判，试图削弱民众对亨利的支持度。修士威廉更是直接与亨利展开激烈的辩论，企图能让亨利与其追随者回心转意。1140 年代，当亨利在朗格多克恢复其传教活动，圣伯纳德遂受罗马教会委托，多次在波尔多、图卢兹等地公开讲道，揭露亨利教义的“无知与危险”，并号召亨利与其追随者回归正统。¹

对于彼得，克吕尼院长彼得尊者（Peter the Venerable）则撰写书信系统驳斥其教义，并在欧洲各修道院广泛散发，试图切断其思想传播渠道。²罗马教廷的学者如阿贝拉尔（Peter Abelard）也在大学与座堂学校公开讲授反驳，利用学术权威压制其教理影响，并对彼得进行公开的驳斥。³

由此可见，劝诫和辩论的主要目的在于以指出其主张和行为的漏洞，规劝异端者回归正轨，并给予他们改过自新的机会。一般而言，在劝说无果以后，主教等神职人员便会将他们认定为异端，但同时保留其悔过的权利。

¹ Bernardus Claraevallensis, “Henry: St Bernard Prepares His Mission,” pp.39-41.

² Peter the Venerable, “Peter de Bruys: The Teachings of the Petrobrusians,” pp.60-62.

³ F. L. Cross and E. A. Livingstone, eds., *The Oxford Dictiona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3rd e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p.1264.

二、剥夺布道资格和驱逐

在规劝无用的情况下，教会的打击手段才逐渐升级。例如，随着亨利持续在勒芒散布其异端教义并号召支持者袭击神职人员，勒芒主教方才决定将其驱逐出境。在此过程中，勒芒主教并未采取强硬手段迫使亨利屈服，而是以保护主教区信徒福祉的名义，将亨利逐出城外，期望通过隔离来削弱他对民众的号召力。类似地，亨利在普瓦捷和波尔多等地布道时，当地主教也采取了相应的驱逐措施，禁止其在教区内公开讲道，并通过教区公告警告信徒远离其教义。¹这一策略反映了教会初期对异端的谨慎态度，试图避免直接冲突，以避免社会矛盾的激化。

对于彼得，地方教会则是剥夺了他的牧师身份，并颁布禁令禁止他在多菲内、普罗旺斯等地布道。例如，1117年，埃姆布朗（Embrun）主教在发现彼得的教义引发信徒抵制教堂和圣礼后，正式撤销其神职资格，并联合邻近教区的迪耶（Die）和加普（Gap）主教，发布联合禁令，禁止彼得及其追随者在教区内集会或传教。²

三、审判和监禁

在前两种手段无用的情况下，教会才会对异端进行审判和将其监禁。例如，1135年，阿尔勒斯主教贝尔纳（Bernard）对亨利施逮捕并将其押送至比萨公会议（Council of Pisa，1135年）上，面见教皇英诺森二世。³在比萨会议上，阿尔勒大主教指控亨利可能曾在该教区有过活动。亨利被判有罪，但会议并未明确声明其被指控为“异端”的具体内容。据说，亨利为了规避更为严厉的惩处，被迫放弃了这些被视为异端的观点，然后被移交给克莱尔沃（Clairvaux）修道院，成为一名修士。⁴对于其追随者，教会通过下令没收财产，关闭其集会场所，使之自动瓦解。

彼得方面，由于彼得的意外死亡，教会并没有来得及对其采用审判和监禁的手段。在彼得被民众当街烧死后，教会便降低了对彼得派的打压手段，改为由主教们通过公开弥撒与布道，将彼得及其信徒标签为“异端暴徒”的同时，鼓励其他民众驱逐和没收彼得派的财产，以此形成社会舆论压力，使彼得派的异端组织活动无以为继。⁵

由此可见，劝诫与布道是教会应对彼得、亨利等异端运动的主要方式，即便采取驱逐或监禁等措施，也常伴随劝诫，旨在引导异端回归正统信仰。由于这些异端运动的组织较

¹ Bernardus Claraevallensis, "Henry of Lausanne: At Le Mans, c. 1116," pp.35-38.

² Peter the Venerable, "Peter de Bruys: The Teachings of the Petrobrusians," pp.60-62.

³ Jeffrey Burton Russell, *Dissent and Reform in the Early Middle Ages*, p.72

⁴ "Henry: The Council of Pisa," pp.38-39.

⁵ Peter the Venerable, "Peter de Bruys: The Teachings of the Petrobrusians," pp.60-62.

为松散，因此教会在处置亨利、彼得等领袖后，对其追随者的打击力度明显减弱，并未演变为大规模社会清查，足见教会手段的“仁慈”。

第三节 教会对卡特里派的镇压

罗马教会对卡特里派的打击从 12 世纪中后期延续至 13 世纪中叶。在这一过程中，教会对卡特里派与亨利等大众异端采取了明显不同的处理方式，运用了一系列综合性的手段。除了早期的布道、劝诫、驱逐之外，教会还发动了阿尔比十字军（1209-1229 年）进行镇压，并在战争结束后，以对付社会运动的方式设立了宗教裁判所（Inquisition）、裁判所通过实施排查、搜捕、火刑和大规模监禁等措施，强烈打击卡特里派。教会对卡特里的打击手段从仁慈（怀柔）转向正义（高压）的原因，一方面是卡特里派高度的组织性及其依托地方领主庇护导致怀柔手段失效，另一方面也与教皇和教会世俗权力的显著增强有直接的关联。

早期卡特里派兴起之时，罗马教会曾试图对他们进行改造。但随着 1167 年后一场场辩论的败北以及神职人员腐败所衍生的各种不满，使卡特里派进一步壮大，教会不得不采取更严厉的举措来应对。到了 13 世纪，卡特里派的势力达到鼎盛，罗马教会的打击由此愈发严酷。简言之，罗马教会对卡特里派的打击手段可大致分为三类，即劝诫与限制布道、绝罚与武力镇压，以及社会监控与宗教裁判所。

一、劝诫与布道限制

在卡特里派兴起的初期阶段，教会主要依赖于布道和劝诫和绝罚的方式，力图遏制其日益扩大的影响。于第二次拉特兰大公会议中，教会便颁布了 30 条法令，其中第 23 条明确禁止平信徒未经许可进行布道活动，而第 7 条则重申了教士独身制的规定，以捍卫教会的神圣性质。这些举措主要直接指向异端可能借以利用的薄弱环节，诸如平信徒的擅自布道行为或教士道德沦丧所引发的种种质疑。¹

在卢修斯三世（Lucius III, 1181 - 1185 年在位）时期，其颁布的教皇诏书《废除令》（Ad abolendam, 1184 年）便规定了主教有责任调查异端。²在 1198 年英诺森三世继任教皇初期，他沿用了这一策略。教皇英诺森三世派遣熙笃会（Cistercians）修士和教皇使节（如皮埃尔·德·卡斯特利亚诺，Peter of Castelnau）深入朗格多克等南法地区，亲自与卡特里派领袖辩论并兼行劝诫。

¹ Second Lateran Council, “Canons,” <https://www.papalencyclicals.net/councils/ecum10.htm>, 2025-3-29.

² Lucius III, “Ad abolendam,” <https://professor-moriarty.com/info/files/resources/verona1184.txt>, 2025-3-29.

二、绝罚与武力镇压

在怀柔方法打击无果后，教会开始采取强硬的措施，例如对绝罚与武力打压。其中，武力镇压的手段主要针对的是卡特里派和庇佑他们的封建领主。而绝罚则主要施加于那些庇护卡特里派的领主和封建势力。值得强调的是，这些强硬手段的采用，与英诺森三世时期罗马教廷世俗权力的攀升有着直接的关系。

绝罚权是教会应对异端与世俗王权的重要手段，带有浓厚的世俗与政治色彩，常需依托世俗权力合作以落实。绝罚作为一种惩戒手段，通过剥夺受罚者的宗教权利以及社会地位，目的在于保护信徒群体免受异端思想的“侵蚀”。正如格兰西在《教会法汇要》中所说的，为了维护教会的灵性福祉，就需要将这些“病羊”的隔离开来。同时，绝罚也希望能通过孤立异端的效果，激发他的悔悟之心并回归正途。¹

在教会打击卡特里派的过程中，英诺森三世频频对支持异端的贵族实施绝罚。例如1207年，他对图卢兹贵族雷蒙六世施以绝罚，意在切断他与封臣之间的关联纽带。²雷蒙六世虽然被绝罚，但他的封臣依然保持对他的忠诚。继任的教皇洪诺留三世与格列高利九世继续推行绝罚政策，但进行了策略上的调整。³例如，洪诺留三世指出，绝罚需与世俗的强制力量相结合。

然而，针对异端与封建主的绝罚措施并未达到预期。一方面，绝罚因封建政治体系的高度分散性而受限，正如英诺森三世对雷蒙六世所施行的绝罚案例所示。另一方面，卡特里派凭借自身稳固的信仰叙事与组织体系，发展出独特且不依赖罗马教会的救赎观念。他们主张，成为“完美者”是获取救赎的唯一通道，只要他们在临终之际接受了“安慰礼”，死后便能升入天堂。再者，与天主教徒需要终身与罪恶搏斗不同，卡特里派的信仰允许信徒直至临终前夕皆可随心所欲地生活。对世俗且好战的法国南部领主而言，卡特里派被认为是一个不对他人进行“过度”评判且教义简明的教派。因此，与罗马教会相比卡特里派更受他们的青睐，即便部分追随者似乎并未全然领悟其二元论神学的深邃含义。⁴

由于卡特里派信徒的坚定信仰及其在当地民众中所享有的广泛支持，因此单纯的布道和绝罚收效甚微。这也让急于求成的英诺森三世意识到，使用较为和平的手段并不足以遏制卡特里派。于是，他开始将目光聚焦于透过武力征服或更强硬的手段来打击卡特里派。

¹ 彭小瑜：《教会法研究》，第317-319页。

² 雷蒙六世虽没有公开自己为卡特里信徒，但暗地里对卡特里派持有同情，并拒绝配合英诺森三世派遣的调查团工作。

³ 使用比例更小，以镇压和监禁为主。

⁴ Catherine Léglu, et al., eds., *The Cathars and the Albigensian Crusade: A Sourcebook*, London: Routledge, 2014, pp.5-6.

自 1200 年起（战前），英诺森三世便逐个罢黜了一些他认为是异端或受异端影响过大的法国南部主教，并下令由其他主教在教会法庭对异端进行调查。此外，他还鼓励世俗当局代表教会对封建势力进行干预，希望能以此消灭那些正在“腐蚀”法国南部社会的异端分子。1204 年和 1205 年，英诺森三世敦促法国国王腓力·奥古斯都（Philip Augustus）参与打击异端的行动。¹1207 年，他承诺参加军事行动的人将获得和前往圣地的十字军同等的大赦。英诺森三世相信，军事手段能够更快地实现其目标。与此同时，被派遣到图卢兹的教皇使节卡斯泰尔诺的彼得（Peter of Castelnau, ? -1208 年）在异端教区被残害，令英诺森三世痛下定决心，正式决定十字军征服的方式来彻底解决异端问题。²

英诺森三世遂于 1208 年 3 月 10 日发布的《教皇通谕》，明确号召法国南部各主教，包括纳博讷（Narbonne）、阿尔勒（Arles）、昂布兰（Embrun）、艾克斯—普罗旺斯（Aix-en-Provence）及维埃纳（Vienne）等地大主教及其麾下的主教与民众，呼吁他们“以强健之手与伸展之臂”对异端施以武力，标志着教会对异端实施武力镇压行动的肇始。³英诺森三世还将卡特里派称为比撒拉逊人更为险恶的敌人，以卡斯泰尔诺的彼得之死作为动员号召，激励“基督的战士”。英诺森三世在此首次明确提出，凡“心怀悔悟并真诚忏悔”者，若能挺身而出，以武器对抗异端，均可获得“免除一切罪孽的赦免特权”（indulgence of the remission of all sins）。

此次征伐由教皇使节阿尔诺·阿马尔里克（Arnald Amalric）指挥，蒙福尔的西蒙（Simon of Montfort）等法国北部贵族成员加入队伍。1209 年 7 月，十字军在里昂集结，首攻比埃尔（Béziers）。十字军采用极刑和屠杀等方式，试图震慑异端的行动。诸如公开火刑、活埋和屠杀屡见不鲜，导致了数十万平民和异端的死亡。7 月 22 日，城市陷落，并发生了大屠杀，传阿尔诺下令“全杀，上帝自辨”，共约 2 万人丧生。⁴同年 8 月，卡尔卡松（Carcassonne）陷落，西蒙接管特兰卡维尔领地，并逐渐成为战争的领袖。十字军以攻城战为主，辅以屠杀、焚烧制造恐惧。

¹ Ibid., p.23.

² 皮埃尔·德·卡斯泰尔诺（Pierre de Castelnau），教皇英诺森三世的使节，负责处理法国南部的卡特里派异端问题。1208 年 1 月 13 日，他与图卢兹伯爵雷蒙六世（Raymond VI）会谈未果。次日，卡斯泰尔诺在前往图卢兹途中被伯爵部下刺杀。教皇视此为对教会权威的挑战，指责伯爵纵容异端，遂于 1208 年 3 月呼吁法国国王腓力二世（Philip II）出兵，因未获回应，教皇发起阿尔比十字军（Albigensian Crusade），赋予参与者与圣地十字军同等的赦免特权。

³ 英诺森三世（Innocent III）在通谕中引用《箴言》（Proverbs 24:30-31），将异端比作侵蚀教会“葡萄园”的荆棘，强调教皇清除威胁的职责；又援引《雅歌》（Song of Songs 2:15），喻异端为“小狐狸”，称其为“瘟疫般的人群”（pestilential men），指责其散布谬误教义，以激发信徒憎恶。参见：Innocent III, “Ne nos ejus (10 March 1208),” in Catherine Léglu, et al., eds., *The Cathars and the Albigensian Crusade: A Sourcebook*, pp.38-39.

⁴ Catherine Léglu, et al., eds., *The Cathars and the Albigensian Crusade: A Sourcebook*, pp.8-10.

1210 年，西蒙成功攻占了布拉姆（Bram），并对俘虏施以刺瞎双眼、割鼻等酷刑。同年夏天，米内尔夫（Minerve）陷落，多达 140 名卡特里派“完美者”被当街烧死。¹1213 年 9 月 12 日的穆雷（Muret）战役中，西蒙彻底击败了阿拉贡的联军。²1214 年，西蒙进攻多尔多涅河谷，攻占多地，持续以残酷手段震慑反抗。

卡特里派在十字军的打击下逃往蒙塞居尔（Montségur）等城堡避难。³1215 年，第四次拉特兰会议确认了西蒙为新的图卢兹伯爵。1218 年 6 月 25 日，西蒙围攻图卢兹时被投石机击中头部身亡。这也导致十字军军队的瓦解，这场战役也由西蒙的阵亡而进入到新的阶段。⁴西蒙的儿子阿马尔里克（Amaury）及时接替了其父亲成为军队的领袖，但是并没有办法组织军队的瓦解。

直至洪诺留三世继任教皇后，他成功说服法国国王路易八世，使路易八世（Louis VIII）默认以军事行动作为王室扩张领土的手段。在此情形下，针对卡特里派的十字军军队才得以重振。随着路易八世于 1226 年投身其中，十字军重整旗鼓，并在同年 9 月迫使阿维尼翁（Avignon）和博凯尔（Beaucaire）的领主投降，随后进军阿尔比（Albi）。因为路易八世的加入，许多南方领主在一番权衡下选择接受王室权威，使得十字军行动对卡特里派的生存环境造成了更严重的破坏。此局面最终促使卡特里派头号庇护者——雷蒙七世在 1229 年请求谈判，这场跨越了 20 年的战争方才宣告结束。

此次战争虽没能完全铲除卡特里派，但却极大程度压缩了他们的生存空间，并透过破坏组织和社会基础削弱了卡特里派在南法的势力。许多卡特里派据点被占领，相关人员或被处决或被迫逃亡。对于法国王室与教会而言，此次战争无疑是一次大幅度扩充自身力量的契机。罗马教会在朗格多克的权势显著增强，通过与法国王室建立政治联盟，并借助没收财产、启用宗教裁判所及教育手段等措施，成功地压制了卡特里派并重塑了地区秩序。

三、社会控制与宗教裁判所

在阿尔比十字军结束后，镇压卡特里的步伐并未停止。格列高利九世在 1229 年《巴黎和约》签订后，开始通过与领主的合作以便于搜查并逮捕可疑的异端分子，以此方式进一步压缩卡特里派的生存空间。这些手段具体包括教士搜捕、民众揭发、隔离和身份标记、

¹ Ibid., pp.9-10.

² 是一支由阿拉贡国王彼得二世、图卢兹伯爵、富瓦伯爵和科曼日伯爵支持的联军，导致彼得二世战死。Malcolm Barber, *The Cathars: Dualist Heretics in Languedoc in the High Middle Ages*, p.132.

³ 卡特里派利用教皇对剥夺雷蒙六世儿子继承权合法性的担忧，发起反击。在西蒙在北方巩固地位时，小雷蒙（Raymond VII）围攻了他在博凯尔（Beaucaire）的军队，雷蒙六世前往西班牙集结新力量。此后，西蒙面临来自图卢兹和普罗旺斯的双重威胁。Malcolm Barber, *The Cathars: Dualist Heretics in Languedoc in the High Middle Ages*, pp.134-135.

⁴ Ibid., p.130.

社会管控以及设立宗教裁判所（Inquisition），由此共同促成一个相互规训、自我约束的社会环境的形成。

首先，教士搜捕。1229年11月，教皇使节、圣安杰洛的红衣主教罗曼努斯（Romanus of Sant' Angelo）在图卢兹召开会议，颁布了45项教条（以下称《图卢兹教规》），其中有18项针对异端。¹这些教令授权地方高级教士搜查和逮捕异端，每个教区需任命一名神父和两名可信赖的平信徒，系统搜查房屋、地下室及藏身处。倘若发现异端曾藏身之处，该地点将被摧毁。

其次，民众相互揭发。教会要求居民宣誓揭发异端，并责成公共官员逮捕异端分子，将反异端责任从教会扩展至世俗社会。教会鼓励民众告密，并承诺将提供告密者宽恕。此外，教会提出了“宽限期”的概念，在该宽限期内自首者可免于肉体惩罚，以此诱导部分居民背弃异端支持者。这些行动成功在社区内部制造分裂，削弱卡特里派的社会根基。²

其三，隔离和身份标记。那些自愿忏悔的卡特里信徒将被重新安置在从未有异端嫌疑的天主教城镇，且需佩戴两个十字架，在得到教皇或其使节认可完成足够补赎前，不得担任任何公职或参与法律程序。另外，那些不自愿忏悔的异端将被隔离监禁。³

其四，社会管控。《图卢兹教规》规定，每位达到“懂事年龄”者均有义务宣誓反对异端思想，并被要求每年进行至少三次的忏悔。同时，教会严禁个人持有《圣经》全书，仅特许拥有《诗篇》及《日课经》，且这些经书必须为非译本。⁴对于那些被认定为异端或有异端嫌疑的人，则不得担任医师职务。他们所立的遗嘱亦需由牧师及其他“信誉卓著之人”共同见证方能生效。这些规定对卡特里派的日常活动施加了严格限制，有效增强了教会对民众生活的控制。

其五，设立宗教裁判所。1233年4月，教皇格列高利九世颁布了两项重要敕令，正式授权多明我会（Dominican Order）在朗格多克地区协助主教开展反异端活动。诸如彼得·塞拉（Peter Seila）与威廉·阿诺德（William Arnold）等人，即被委任为图卢兹与卡奥尔地区的裁判官，标志着宗教裁判所的正式设立。⁵

宗教裁判所的设立除了标志着教会对卡特里异端打击手段的转变（即从大规模军事行动转向司法和思想控制），也赋予了此举新一层的目标。一方面，宗教裁判所旨在全面消灭卡特里派的信仰及其社会基础，尤其是其“完美者”（perfecti）和信徒（credentes），完成

¹ Ibid., p.144.

² Catherine Léglu, et al., eds., *The Cathars and the Albigensian Crusade: A Sourcebook*, pp.15-16.

³ Malcolm Barber, *The Cathars: Dualist Heretics in Languedoc in the High Middle Ages*, p.145.

⁴ Ibid., pp.145-146.

⁵ Ibid., pp.147-148.

军事行动所无法达成的目标。另一方面，正如 R·I·摩尔所强调的，宗教裁判所的设立旨在压制那些威胁教会核心信仰和社会秩序的异端思想，借此强化教会的权威。¹

在手段方面，在宗教裁判所所构建的框架内，教会除了通过一系列系统化的调查与审判程序外，也融入了本文前面提到的四种社会打击手段（相互揭发、隔离、标记等）。这些手段旨在瓦解卡特里派社区庇护网络，打击效果尤为显著。²具体而言，宗教裁判所的操作可分为三个阶段，即前期准备、审讯和惩罚。

首先，前期准备阶段。教区神父会在此阶段召开民众集会，由裁判官宣讲异端的罪恶，同时设定 12 天的“宽限期”，鼓励自首或举报，并承诺自愿坦白者免于监禁、流放或财产损失。此举收效颇为显著，例如在 1235 年图卢兹的一次调查中，许多卡特里信徒因恐惧被高密而纷纷选择自首。³被举报或疑似异端的则会收到宗教裁判所的“传票”，详细传达传唤原因、指定地点，并规定一个合理的延缓期限。与此同时，裁判所推行了一套匿名指控措施，通过隐瞒举报者身份及证据，来制造恐惧迫使被怀疑者主动屈服。⁴

其次，审讯阶段。审讯由裁判官、公证员及多明我会成员秘密进行。他们通过详细询问、记录并核实被告是否接触、帮助或支持异端，以此判断异端行为的真实性。⁵这些证据的采集多依赖未经证实的消息（fama）或至少两名证人证词，即使缺乏确凿无疑的事实依据，也有可能仅因未举报“完美者”而被定罪。⁶通过迫使信徒供出“完美者”或庇护者的审问方式，宗教裁判所进一步掌握了卡特里派的庇护网络，并借助该网络滚雪球式的加大搜寻、逮捕范围和力度。例如，宗教裁判所借由被捕者威廉·索利尔（William of Solier）的供词引发多人被捕，极大提升了打击效率。⁷

其三，惩罚阶段。经过司法审讯流程之后，宗教裁判所采纳并实施了一系列多元化的惩罚与威慑手段，具体可分为轻罪与重罪两种。轻罪的处罚措施只针对那些自愿悔改者，涵盖了强制佩戴黄色十字架、执行长途苦行朝圣（通常要求赤足行进，且可能伴随鞭笞之苦），承担为期一年的资助贫困人群的义务，有时还需接受监禁的附加条件。⁸值得注意的

¹ R. I. Moore, *The Formation of a Persecuting Society: Authority and Deviance in Western Europe, 950-1250*, pp.1-5.

² 目前对宗教裁判所具体程序有详细记载的是 1248 或 1249 年，由伯纳德（Bernard of Caux）和约翰（John of St Pierre）编写的《宗教裁判所程序》（Processus Inquisitionis）。Bernard of Caux and John of St Pierre, “Processus inquisitionis,” in Ad. Tardif, ed., “Document pour l’histoire du processus per inquisitionem et de l’inquisitio heretice pravitatis,” *Nouvelle revue historique du droit français et étranger*, Vol. 7, Paris, 1883, pp.669-678. Quoted from Walter L. Wakefield, *Heresy, Crusade and Inquisition in South Franc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4, Appendix 6, pp.250-258.

³ Walter L. Wakefield, *Heresy, Crusade and Inquisition in South France*, p.217.

⁴ Bernard of Caux and John of St Pierre, “Processus inquisitionis,” pp.250-258.

⁵ Ibid., pp.252-253.

⁶ Catherine L  glu, et al., eds., *The Cathars and the Albigensian Crusade: A Sourcebook*, p.18.

⁷ Malcolm Barber, *The Cathars: Dualist Heretics in Languedoc in the High Middle Ages*, pp.148-149.

⁸ Bernard of Caux and John of St Pierre, “Processus inquisitionis,” pp.255-256.

是，教会要求苦行的朝圣者要在游行中展示悔罪姿态。佩戴十字和朝圣的手段主要目的在于公开羞辱悔改者，进而切断其与卡特里派的社会联系，并进一步加深其他信徒对这些个体所持的不可接近与排斥的观念。

有关重罪的处罚，则针对那些拒绝悔改或持续顽抗者，涵盖全面没收财产以及剥夺继承权。¹此外，对于那些极端固执或再次违法的个体，教会将把他们移交给世俗审判机构，并施以极端的火刑作为惩罚。²判决结果会在“公开布道”的场合下被正式宣告，火刑的判决则会立刻执行。此举旨在对围观者施以震慑的作用，以将信仰的纯正性与对教会服从的观念深刻的烙印在他们的脑海中。1252年，随着英诺森四世颁布《为铲除异端》（*Ad extirpanda*）教令，授权世俗官员实施酷刑的权力，并要求对所有顽固的异端分子及复犯者予以处决。³

在面对宗教裁判所的严厉镇压时，卡特里派及其支持者一度尝试通过暴力反抗、集体抵制行动以及寻求领主庇护等手段，力图捍卫其信仰及地方权益。尽管这些零星的抵抗行动在短期内制造了一定的扰动，却也不得不在教会与王室联袂施加的强大压力下以失败告终。到了13世纪40年代，宗教裁判所在朗格多克地区通过大规模的调查行动、实施针对性的惩罚措施，并全力追捕所谓的“完美者”，同时借助王室与教会的双重支持，成功攻陷了卡特里派的最后据点——蒙塞居尔（Montségur），标志着卡特里派作为一个宗教异端组织的正式衰落。此后，卡特里派的信徒转而采取更为隐蔽和分散的方式，继续传承其信仰，直至14世纪才完全消失于历史舞台。

小结

中世纪中期的异端运动从教义和权力两个方面冲击和挑战罗马教会。为回应异端对救赎中介角色所提出的质疑，以及应对异端组织发起的反抗行动，罗马教会在“正义”和“仁慈”之间反复纠结权衡。这一张力源自于天主教教义的两个方面：上帝的正义要求严惩异端以维护信仰纯洁，而上帝的仁慈则倡导宽恕，为异端者保留悔改的机会。教会内部因此有了很大分歧。一派主张用世俗力量严厉打击异端，强调正义的贯彻。另一派人则想通过劝导和感化，让异端重回正轨。这种内在张力贯穿于教会处理异端的历史，也影响了它的应对策略，使罗马教会在宽容与高压之间摇摆不定，并最终在卡特里派等异端运动的威胁下，通过明确以高压手段为主要打击方式，逐步构建起“迫害型社会”。

¹ 值得注意的是，剥夺继承权的处罚措施自1239年起被正式使用，其影响深远，持续作用于两代人之间。

² Bernard of Caux and John of St Pierre, “Processus inquisitionis,” pp.255-256.

³ Catherine Léglu, et al., eds., *The Cathars and the Albigensian Crusade: A Sourcebook*, pp.68-71.

具体来说，教会起初对亨利和彼得采取怀柔手段，主要是劝诫、辩论、剥夺其布道许可，或通过有限地驱逐和监禁来实现，期望他们能迷途知返。对卡特里派，教会则采取了完全不同的高压手段。从早期的劝诫与布道转向绝罚、武力镇压乃至宗教裁判所的系统性迫害的转变，这种变化除了与卡特里派的高度组织性和地方领主支持导致的怀柔失效有关，也与罗马教会和教皇当时世俗权力增强有很大关系。

教会打击异端的手段在 13 世纪初从“仁慈”转向“正义”，确实有效的遏制了异端的发展与蔓延，也成功巩固了自己的权威。但同时，高压手段的诉诸也让教会的道德形象变得复杂，亦使教会更依赖世俗权力，还促成了西欧“迫害型社会”的形成。诸如恐惧、告密、身份排斥和暴力成为常态。异端在教会高压的打压下被边缘化，其他信徒也被迫顺从。这些都在当时西欧的社会结构和文化中留下了烙印，为后来的宗教改革和社会动荡埋下了伏笔。这一点将在下一章着重阐释。

仅供学习交流

第五章 中世纪罗马教会正统一异端关系的权力分析

有什么比不信任（*credere*）神的应许更大的蔑视和叛逆呢？……这人岂不是否认神吗？……那些自以为凭借行律法所要求的慈善怜悯的善行而遵纪守法的人……却被归入不信（*incredulitatis*）的罪里。

——1520年，马丁·路德：《教会被掳于巴比伦》

关于中世纪中期异端问题的探讨，以及由此衍生出的正统与异端之间的复杂关系，实则与“支配—服从”的权力关系密切相关。作为中世纪中期西欧神圣秩序的构建者，罗马教会期望信徒们能够自觉地将教会的教义与制度内化为自身信仰实践的准则，并在日常生活中对教阶权威予以顺从与维护。然而，有权力之处必有反抗。异端运动的出现很大程度上，便是对罗马教会的秩序进行反抗的一种体现。但同时，罗马教会与异端的权力关系，又不同于其他常见的权力关系（如领主—奴隶或君主—臣民），呈现出以信徒的信仰作为纽带的关系形式。本章旨在通过分别分析支配者（罗马教会）与从属者（信徒和异端），力图阐明这种以信仰为纽带的权力关系。

第一节 罗马教会谋取和运用权力

为分析罗马教会作为秩序支配者在权力关系中的考量与特征，米歇尔·福柯（Michel Foucault）的“权力—知识”理论提供本文重要视角。福柯指出，知识在权力关系中产生，权力则借助知识的生产和传播来发挥作用。¹在中世纪，罗马教会不只是宗教机构，更是其所构建秩序的权力中心，通过掌控宗教知识、制定法律和建立制度，维持对信仰的绝对权威。罗马教会的权力操作具体可表现为两个层面：第一、教会通过权力置换信仰内容；第二、通过法律化框架界定和打击异端。

一、教会将宗教权威置换为政治权力

对圣保罗而言，信仰本质上是一种行动，是对整个存在的肯定，是一种存在主义的、毫无保留地将自己抛向上帝的行为。保罗在《罗马书》中说“义人必因信得生”（*The just shall live by faith*），这里的“信”不仅是接受真理，更是一种自身全人投靠上帝的行为。²因此，在真正的“信仰”范畴中，强调的是毫无保留的、超越理性意志的相信与投入，并且超越人单纯的认知，涉及对无法完全证明的事物的接受或承诺。与之不同的，是信念。

¹ [法]米歇尔·福柯：《规训与惩罚》，刘北成、杨远婴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12 年版，第 226-228, 233-234 页。

² 《圣经·罗马书》，1:17。

信念（belief）更强调意志的参与，即意志认为某事为真的状态。信仰与信念的关系是存在相互的交集的，其交集和分离的程度取决于意志参与而导致的偏离程度。在教会决定正统信仰内容的中世纪，教会更重视的是信仰对于信念的优先性，即强调个体对于所规定的教义的无条件相信。

佩利坎使用了信靠（fides qua creditur）和真道（fides quae creditur）两个词对此进行更深层次的阐释。¹所谓信靠，是人对信仰的主观行为，即个人对上帝或真理的信任与投入，可以理解为“主观信仰”。真道，则表示信仰的客观内容，指被相信的教义和真理，可理解为“客观信仰”。它们是信仰的两个面向，相辅相成。²信靠是行动，真道是基础。中世纪罗马教会所推崇的，是以真道作为信靠的表现（客观信仰取代主观信仰），由此来要求信徒认可教义的权威性。即使一个祭司自我意志上不信这些教义，他仍能向他人传授，因为教义本身被视为独立于个人信仰的客观真理。

因此，在罗马教会构筑的秩序语境里，“信仰”（faith）与“教义”（doctrine）这两个词汇具有可互换性。³教义既可以简单地表示“教导”，亦能够涵盖整个基督教诫命的总括内容。正如罗伯特·普伦（Robert Pullen）所言：“神父的教义包含两件事，即信仰的纯洁和道德的正直。”⁴同时，教义也意味着“关于天上事物的教导”所蕴含的“正统信仰和健全教义”，其范畴自教会创立之初便由天主教教父予以界定。这种“教义”是基于上帝的话语而被相信、被教导以及被承认的。圣经中的表述“我信，所以我言”将“相信真理”与“承认真理”关联起来，作为信徒对基督的不可分割的回应，以奥古斯丁的“他内心的信仰”和“他口中的承认”而闻名。⁵

罗马教会致力于将自己制定的教义作为正统信仰的核心内容，以此巩固其宗教权威。承接本文第一章所详述的内容，教会自从基督宗教初传之时便扮演着重要的角色。教会得以存续的根基便在于它宣称自己为救赎所必经之“中介”，而使这一叙事得以可能的，是罗马教会援引使徒统绪、教父权威、编订《圣经》以及教阶制所造就的神职人员与平信徒之间的权力鸿沟，为自己搭建构筑秩序的合理叙事。在教阶制中，神职人员对训导权、圣事权和治权的垄断，使他们可以在必要的时候更改教义的内容或阐释的方式，也能修改仪式

¹ Jaroslav Pelikan, *The Christian Tradition: A History of the Development of Doctrine, Vol. 3: The Growth of Medieval Theology (600-1300)*, p.4.

² Ibid., p.4.

³ Ibid., p.4.

⁴ Robertus Pullus, “Sententiae,” 7.17, in *Patrologia Latina*, Vol. 186, Paris: Migne, 1854, col. 928. Quoted from Jaroslav Pelikan, *The Christian Tradition: A History of the Development of Doctrine, Vol. 3: The Growth of Medieval Theology (600-1300)*,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8, p.4.

⁵ “Sed aliud ea quae creduntur, aliud fides qua creduntur.” 详见：Augustine of Hippo, “De Trinitate,” (13.2.5), The Latin Library, <http://www.thelatinlibrary.com/augustine/trin13.shtml>, 2025-04-24.

的规则与过程。这些“修正”皆可理解为知识的生产与再生产的过程，旨在以上帝的名义巩固自身的权威。这就能解释“正统”的涵义是与教会保持一致，因为教会正是权力的所有者。

封建社会的罗马教会一跃成西欧最大的领主，也使其权力从信仰体系的范畴扩展到世俗领域。罗马教会通过与世俗权力的合作（如加洛林帝国、神圣罗马帝国），进一步垄断了土地资源、经济与知识规范。例如，查理曼大帝时期通过《普世训谕》（*Admonitio Generalis*）以及神圣罗马帝国时期的“帝国教会体制”的推行，使修道院和座堂学校成为了西欧知识的中心，通过僧侣们负责抄写教会编订的经典文本并广而布道，强化了教会对知识以及对正统教义的控制。

从这一角度理解罗马教会与异端的关系，可以发现，诸如亨利、彼得和卡特里派通过自己的方式来理解《圣经》。该行为本质上便是对“正统”内涵的偏离，更何况他们所理解出的结论是反对教会作为救赎中介的角色以及质疑神职人员主持圣礼的有效性，直接触及了教会合法性的核心。因此，罗马教会对异端的打压动机，不仅是出于维护信仰的“纯洁”或针对运动破坏的应对，更是其“权力—知识”体系自我维护的行动，旨在通过打击或消灭来削弱异端神学主张和组织活动的社会影响，进而维护既有的秩序。

二、教会界定和打压异端的制度框架

制定和使用法律对异端的打压也是支配者彰显其权力的手段之一。罗马教会通过法令的颁布以及宗教裁判所的设立，制度化对异见的压制，并使自身权力更为巩固。这一点与异端界定的脸谱化以及手段的制度化有关两个层面有关。

首先，教会通过明确地将某一特定个体或群体判定为异端，以便在其他信徒面前，将正统的教义与宗教实践和异端思想清晰地区分开来。赫伯特·格伦德曼(Herbert Grundmann)指出，中世纪教会借助神学和道德框架，构建了一个固定的“异端典型”(typus)，并将其视为正统信仰的反面镜像。这一典型并非源于对异端者真实生活的观察，而是由教会的先入为主观念所塑造，其目的在于服务于谴责、恐吓和教化的需要。这些形象主要体现为骄傲(*superbia*)和伪装虔诚(*species pietatis*)。¹

一方面，骄傲被视为一切罪恶的根源(*radix vitiorum*)，诸如虚荣(*vana gloria*)、虚伪(*hypocrisis*)、不服从(*inobedientia*)等都衍生自骄傲。教会指明，异端者往往骄傲地自恃拥有某种知识，并以傲慢无礼的态度挑战教会权威。在本文所探讨的案例中，修士威廉以

¹ Herbert Grundmann, "The Profile (Typus) of the Heretic in Medieval Perception," pp.18-20.

“令我惊讶的是，你竟不愿将傲慢之颈屈从于人的服从之轭”来指责亨利的自大与无知。¹卡特里派也被批评为异端者自以为拥有优越知识，进而违背教会教义。²

另一方面，伪装虔诚（*species pietatis*）被视为反基督的标志，旨在表达异端者看似谦卑，实则内心傲慢的形象。该形象源自《提摩太后书》：“有敬虔的外貌，却背了敬虔的实意”。³教会往往依据此将异端者的外在美德（如虔诚生活）贬低为他们刻意营造的某种假象。其中，虚伪（*hypocrisis*）作为骄傲的延伸，被视为异端者隐藏真实信仰的双重罪行。例如，教会在记录有关亨利的文章中，多次提及亨利及其追随者的“虚伪”形象。

其次，教会通过建立和执行一系列规范、规则和制度来提升自身权力并打击异端。这些举措开启了教会历史的一个新纪元，即信仰规范化的时代。值得注意的是，信仰规范化的进程是在教会与异端斗争的过程中逐步形成的，其对象范围从特定异端群体逐渐扩展至整个基督教领域。规范的举措涵盖多个方面，多以法律规范的形式呈现，包括：通过限制布道权、提升教士的教育水平来强化教会的训导权；通过强制信徒在教会人士的指导下参与圣事，以加强教会的圣事权；还有通过法律化、条规化的方式，建立对未遵循者的惩罚机制，从而深化教会的治权。

针对平信徒，第二次拉特兰大公会议颁布了 30 条法令。其中，第 23 条法令明确禁止平信徒在未经许可的情况下开展布道活动。第 7 条法令则重申了教士独身制的相关规定，企图以此捍卫教会的神圣特质。这些措施主要直接针对异端可能趁机利用的薄弱之处，例如平信徒擅自进行布道的行为，或是教士道德败坏所引发的诸多质疑。⁴

正值卡特里派与瓦尔多派（*Waldensians*）在法国南部及意大利北部迅速蔓延之际，第三次拉特兰大公会议召开，并颁布了 27 项法令。其中，第 27 条赋予了世俗权力协助教会镇压异端分子的职责，并明确规定异端及其支持者将面临被逐出教会及财产被没收的处罚。⁵第 1 条法令对教皇选举制度进行了改革（要求三分之二多数通过），旨在确保教会的统一领导。第 18 条法令则要求提升教士的教育水平，以增强其训导的权威性。⁶值得一提的是，此次会议首次将异端视为一种系统性的威胁，不仅针对如卡特里派等特定群体，还呼吁全体基督徒坚定支持正统信仰。由此，教会运用自身权力进行规范化的措施由局部的反异端

¹ William, “Henry: The Debate with the Monk William,” pp.47-51.

² Eckbert of Schönau, “Sermon against the Cathars,” pp.91-92.

³ 《圣经·提摩太后书》，3:5.

⁴ Second Lateran Council, “Canons,” Papal Encyclicals Online, <https://www.papalencyclicals.net/councils/ecum10.htm>, 2025-3-29.

⁵ Third Lateran Council, “Canons,” Papal Encyclicals Online, <https://www.papalencyclicals.net/councils/ecum11.htm>, 2025-3-29.

⁶ Third Lateran Council, “Canons,” Papal Encyclicals Online, <https://www.papalencyclicals.net/councils/ecum11.htm>, 2025-3-29.

行动扩展至更为广泛的教会治理层面，例如通过提升教士的教育水平来确保教义的准确传播，从而防止异端利用教士的无知进行渗透。

此外，宗教裁判所的设立也是教会权力的直接体现。教会通过宗教裁判所，授权多明我会成员对付异端。教会将对信徒的调查以及对异端的迫害手段（如酷刑和处决的应用）加以制度化，以此加固其正统信仰的权威。同时，宗教裁判所也将异端审判程序化，将宽限期、自首免刑、强制供词与证据采纳等规则纳入到教会的法律体系中。另外，对付异端的刑罚分级，如佩戴十字架、朝圣、没收财产和公开火刑亦体现出福柯所言的——法律即权力运作的一种策略，通过公开惩戒维系对社会的规训与恐惧。¹

关于教会对异端问题的处理，康德总结得很到位：“如果一个教会像通常会出现的情况那样，冒充自己是唯一的、普遍的教会……那么，它就会将那些根本不承认其教会信仰的人称作不信者，并且对这类人满怀仇恨；而对于那些只是部分地偏离其教会信仰的人，则会将其称作异端，至少也会像躲避传染病人一样避开他们……一个教会的导师与首领们，在教会信仰的要点上自称拥有独一无二的正确信仰，这被叫作正教……如果一个教会把自己的教会信仰冒充为具有普遍约束力的，那么它就被称作一个普世的教会。而那个对其他教会的这种要求提出抗议（尽管在它自己力所能及的时候，也常常乐意行使这种要求）的教会，则被称作一个抗议宗的教会……”²

第二节 异端反抗教会权力

本节聚焦于探讨中世纪时期信徒与异端在罗马教会秩序体系中所扮演的从属者角色，旨在揭示信徒信仰呈现出的多样性特征与教会权威之间存在的矛盾关系，并深入剖析异端现象以及信徒反抗行为背后所蕴含的权力因素。加文·兰缪尔（Gavin Langmuir）的“宗教—笃信”机制以及詹姆斯·斯科特（James Scott）的“支配—从属”机制，为分析教会规范化教义和信徒个体实践的差异提供了框架。借助这一框架，本节旨在阐明教会塑造神圣形象的尝试，以及因该尝试与现实之间的落差而引发的反抗。

一、平信徒信仰和仪轨的多样性

加文·兰缪尔区分“宗教”（religion）与“笃信”（religiosity），认为“宗教”是由宣称超自然权威的领袖长期倡导并要求践行的信仰与习俗构成的社会现象，其界限由特定信仰和习俗划定；³而笃信则是个体在社会联系、观念、信仰及行为上的独特组合，常与宗教

¹ [法]米歇尔·福柯：《规训与惩罚》，第6-11页。

² [德]伊曼纽尔·康德：《单纯理性限度内的宗教》，李秋零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7年版，第108-109页。

³ Gavin I. Langmuir, *History, Religion, and Antisemitism*,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0, p.137.

权威的规定有所差异。¹简言之，“宗教”指的是权力关系中教会作为支配者所制定的教义，而“笃信”则因个体差异而展现出多样性和高度的流动性，二者间形成了权威一服从、结构一单元、稳定一流动的动态关联。²

应用于本文，此架构揭示了一个核心事实：中世纪教会及其所构建的天主教世界，并非铁板一块、令行禁止的体系。表面上，教会依据使徒统绪自诩为圣灵的代表，宣称自己握有基督权柄并与基督“具有同一本质”，以此获得权威来规范信仰的内容。然而，教会所确立的正统信仰及相关仪轨并未全面渗透至社会的各个层面，布道者的宣讲以及普通信徒的理解在很大程度上呈现出不同于教会的规定且多样的形态。

以 11 至 12 世纪广为流行的“圣雅各朝圣”为例。该朝圣活动名义上由教会发起，其宣称的目的在于赎罪以及寻求圣徒的代祷。然而，信徒参与朝圣的实际动机相较于教义所界定的范畴更为宽泛，除了宗教层面的诉求外，还包括商业考察、探险体验，以及祈求婚姻美满、身体健康等个人愿望。在朝圣途中，信徒会自发组成祈祷团体，吟唱地方特色的圣歌，并相互交换朝圣徽章。³这既遵守教会赦免的承诺，又融入个人情感和地方文化的表达。这种实践突破了教会严格规定的仪式，展现了“笃信”的多样性和灵活性。

另一个典型案例可参见朗格多克地区的罗卡马多尔（Rocamadour）。此地因供奉的黑色圣母像以及相关奇迹遗物，吸引了众多朝圣者纷至沓来。⁴信徒在圣母像前点燃蜡烛、献花、触摸栏杆，祈求健康与平安。这些行为已经超出了教会仅允许的“亲吻圣物”规范，带有浓厚的个人祈愿色彩。许多乡村家庭还将圣母像复制品置于家中，并配以本地民歌和祈祷文，形成与教会弥撒并行的“家祭”仪式。⁵这些实践均表明，信徒不仅接受教会关于

¹ 关于“笃信”，指的是一些显著的模式或结构。依据这些模式或结构，个体的人类有机体有意识地将自身内部发生的所有不同过程，与周围环境中影响自身的那些过程联系起来，以便形成、维系并确保其独特身份要素的连贯性与持续性。Gavin I. Langmuir, *History, Religion, and Antisemitism*, pp.140, 160.

² 兰缪尔巧妙地援用星系模型以喻示此关系：在星系架构中，恒星经历着诞生与消亡，行星与卫星遵循特定轨道运行，流星则将物质由一个轨道转移至另一轨道。尽管星系内部存在一定的结构性，但天体间的关系及其相互吸引力的强度却处于持续变动之中。从恒星的角度出发，所有天体均围绕其运转，且引力因距离的不同而有所差异。这种引力差异，一方面象征着宗教权威对信仰主体控制力的强弱变化，另一方面也反映了权威对个体认知程度的深浅。因此，引力的大小赋予了个体一定程度的流动性，随着其在不同位置所受刺激的变化而不断演变，所有星群间在符号交互中所产生的影响力亦在持续变迁。参见：Gavin I. Langmuir, *History, Religion, and Antisemitism*, pp.161-162.

³ “Pilgrimage in Medieval Europe,” The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April 1, 2011
<https://www.metmuseum.org/essays/pilgrimage-in-medieval-europe>, 2025-4-24.

⁴ Cassandra Twiggy Walker, *The Role of Popular Piety in the Development of Black Madonna Iconography*, Ph. D. thesis, Georgetown University, 2012, pp.65-79.

⁵ Congregation for Divine Worship and the Discipline of the Sacraments, “Directory on Popular Piety and the Liturgy: Principles and Guidelines,” Vatican City, December 2001,
https://www.vatican.va/roman_curia/congregations/ccdds/documents/rc_con_ccdds_doc_20020513_vers-direttorio_en.html, 2025-5-3.

圣母中保的神学教义（“宗教”），更通过个人化、情感化的仪式（“笃信”）将信仰与日常生活融合，体现出信徒信仰的活跃性以及官方教义的补充与再造。

二、以“异端”反对教会权威

正统与异端关系的另一个基础，在权力关系中教会对其自身形象的表现。詹姆斯·斯科特在研究权力关系的公开剧本（Public transcript）和潜隐剧本（Hidden transcript）时提出，“公开剧本”是统治者的自我画像，就像是他们自己想要留给别人的印象。在斯科特那里，支配者（dominators）在公开剧本层面行使权力的方式，充斥着伪装和表演。¹他们尝试在从属者（subordinates）面前塑造一种特殊的形象，一方面维护自己的统治理念，另一方面更是为了维护其权力的合法性基础。

在该权力关系中，支配者的形象不仅源自弱者的期待，还源自他们的统治理念，或者那些被他们视为权力正当性基础的观点。支配者需根据他们的统治理念塑造并维持特定形象的稳定，如神圣君主彰显神性、民选领袖体现民主、武力统治者展现将军风范，以巩固其权威。²然而，这种形象输出既强化了既有秩序，也为支配者带来了维系形象的责任。一旦形象崩塌，或不符合从属者的期待（如神性丧失），支配者便可能面临被从属者颠覆的危机。

在这一框架下，罗马教会的秩序是将其自身塑造成上帝在地上的代表，承载传递神旨、引导救赎的使命，强调神圣、纯洁、无私、慈悲与智慧的形象。他是上帝和信徒的中介，也是神圣的牧者。然而，在中世纪中期，这一形象发生了一定程度的断裂。

首先，在封建社会结构下，教会成为西欧最大的领主。主教和修道院院长不仅掌控着宗教事务，还通过土地、什一税和代理人制度积累了巨大的世俗权力和财富。代理人从教会地产中巧取豪夺，甚至对农奴实施压迫。这与教会宣扬的“慈悲”和“无私”形象形成鲜明对比。

其次，在 10 至 13 世纪的封建社会中，圣职买卖（Simony）标志着教会内部普遍的腐败现象。在 11 世纪的西欧，主教职位的任命往往由世俗领主或国王掌控，他们将这些职位出售给出价最高者，而非基于候选人的虔诚或能力。其中，也不乏有教会高层参与其中。例如主教通过贿赂获得教皇的认可，教皇选举也受到金钱的影响。这种行为与教会宣扬的“神圣”和“纯洁”形象背道而驰，暴露了潜隐剧本中的贪婪和世俗化倾向。对于平信徒

¹ [美]詹姆斯·斯科特：《支配与抵抗艺术：潜隐剧本》，王佳鹏译，南京大学出版社 2021 年，第 61-67 页。

² 同上，第 51-52 页。

而言，圣职买卖意味着神职人员不再是信仰的真正代表，而是权贵交易的产物。这种腐败削弱了教会的道德权威，信徒对其合法性的质疑，埋下了异端萌芽的伏笔。

再者，教会通过修道院运动倡导清贫和劳动的信仰实践，例如本尼迪克会规和熙笃会的规定，将清贫视为通往救赎的路径。然而，随着修道院开始接受贵族的捐赠、并投身于商业活动（例如经营磨坊、种植葡萄）以及垄断土地资源，其财富规模迅速扩张。克吕尼修道院虽以严格纪律著称，却最终陷入奢华，而熙笃会也未能完全避免财富积累的诱惑。平信徒目睹着修道士从原本清贫的修行者逐渐转变为富有的地主，教会也在自我标榜为基督代理人的形象的同时，在实践中呈现出显著的落差。平信徒反感与不满的情绪因此油然而生。此外，底层信徒也因什一税和地租的重压，感受到教会的剥削而非关怀。这种经济压迫与“清贫”理想的背离为异端思想提供了滋养。

由此可见，教会在广大信徒中的真实形象与被宣传的、被植入的期待形象之间的断裂。这种断裂，导致了教会作为神圣救赎中介的角色发生了动摇，成为了权力关系中从属者反抗行为产生的核心根源。对教会心怀不满的信徒，因质疑教会权威的合理性以及通往救赎路径的可行性，试图在其他领域探寻新的信仰权威来源。内在的圣灵虽赋予了他们某种程度的权威认知，但他们并非全然秉持反律法主义立场。实际上，他们迫切需要更为具体、切实的指导，而这样的指导恰好在他们触手可及之处便可寻得。¹毕竟，《圣经》为他们勾勒出了使徒教会的理想图景，他们将此理想与他们所亲身经历的教会的不完美之处进行鲜明对比。正因如此，他们始终倾向于诉诸《圣经》以寻求答案。

因此，在中世纪中期对教会不满者往往以清贫、虔诚为旗号开展布道活动，且其言行通常或多或少带有反教会的倾向。那些在教义思想层面以及组织结构方面直接针对教会的群体（此类群体要么过度偏离正统信仰，要么公然以反教会为旗帜，抑或二者兼具，同时还具备一定的群众基础），基本上都会被教会明确标定为“异端”。

值得强调的是，这种标定并不只是单纯意义的教义分歧，而是教会通过指认和裁定来维护其权威和秩序的一种手段。教会利用权力和制度，将那些对它的权威形成挑战的群体定义为异端，借此来巩固其在信仰和政治上的主导地位。本文所着重探讨的亨利、彼得以及卡特里派，便是这其中的典型案例。

第三节 迫害异端与罗马教会衰败关系

通过上述对罗马教会与异端权力关系的分析，本文试图进一步提出迫害异端与罗马教会衰败的关系。虽然教会用高压手段成功压制了 10 至 13 世纪的异端运动，看似短期内消

¹ Jeffrey Burton Russell, *Dissent and Reform in the Early Middle Ages*, pp.9-10.

除了信徒反抗的威胁，但教会暴力镇压异端的行为与其道德形象不符，这为教会后来的衰败埋下了隐患。

一、罗马教会衰败的主要原因

罗马教会经英诺森三世到卜尼法斯八世（Boniface VIII，1294-1303 在位）达到鼎盛，并在 14-16 世纪逐渐走向衰败。自 14 世纪以来，教会的权威因阿维尼翁之囚（Prisoner of Avignon，¹1309 - 1377）和东西教会“大分裂”（Western Schism，²1378 - 1417）而遭到严重的削弱。教廷也因此被批评为“巴比伦之掳”（Babylonian Captives），其内部的腐败与政治操弄亦引发了信众的广泛不满。15 世纪末至 16 世纪初，神职人员的奢靡之风、敛财行径以及腐败的现象触发了民众的广泛抗议。其中，赎罪券（indulgence）的贩卖更是成为激化矛盾并将民众的抗议推向高潮的关键事件。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于 1517 年发表《九十五条论纲》，标志宗教改革爆发，教会在制止改革浪潮中进一步失去合法性和信徒支持。至 1550 年代，新教在北欧及德意志诸邦迅速传播，这些地区纷纷宣布脱离罗马教会与教皇的权威管辖。

罗马教会的衰落是多种因素交互作用的结果，可从教会体系的内部和外部两个维度进行分析。外部视角关注政教之间的冲突以及文艺复兴和人文主义思潮的兴起，认为罗马教会的衰败与此有关；在内部视角下，教会的衰败则与神职人员的腐败与内部改革乏力有关。

首先，政教之间的冲突致使教会在政治领域的影响力（即世俗权力）遭受削弱，同时其精神层面的权威也逐渐瓦解。在卜尼法斯八世离世后，在法王腓力四世的控制下，教皇克莱孟五世（Clement V）将教廷迁往阿维尼翁（1309-1377 年），并撤销了卜尼法斯八世的通谕和绝罚令，俨然成为法国的附庸。这一事件瓦解了教会自格里高利七世起所逐步建立的超国家权威。³ 当 1378 年教廷迁回罗马后，又因枢机主教团分裂而选出乌尔班六世（Urban VI）与克雷芒七世（Clement VII）两位教皇。这一“大分裂”事件诱发了教廷统一性与神圣性的进一步受损。同时，各地的民族意识也由此觉醒。例如，英格兰通过《圣职委任法》（1351 年）和《禁止擅自行使教廷司法权法》（1353 年）来抵制教皇的干预。中

¹ 阿维尼翁之囚是指 1309 年教皇克莱孟五世（Clement V）在法国阿维尼翁（Avignon）定都，至 1377 年教皇格里高利十一世（Gregory XI）返回罗马的时期。期间七位教皇多为法国籍，教廷实际上受制于法国王权，其独立性与道德威信因此严重受损。法王腓力四世（Philip IV）与教皇之间的冲突直接促成这一迁移，阿维尼翁教廷虽在行政与财政上表现高效，却因奢华与属世化倾向引发信众对教会腐败的广泛批评。

² 大分裂是指 1378 年至 1417 年间，罗马与阿维尼翁教廷各自选立教皇，1409 年又出现第三位比萨教皇，形成三线并立的对峙局面。这一分裂动摇了教会内部的权威结构，枢机团和欧洲各国君主借机介入教廷事务，使教会整体合法性与统一性遭受严重挑战。分裂期间，公开的教廷对立和互相诋毁使信徒对教皇权威产生深刻怀疑，信仰凝聚力显著下降。1417 年康斯坦茨大公会（Council of Constance）决议，选举马丁五世（Martin V）为惟一教皇，方终结了长达近四十年的分裂，但教会的道德与组织合法性已大不如前。

³ [美]威利斯顿·沃克：《基督教教会史》，第 332-333 页。

产阶级的崛起和罗马法的复兴也进一步削弱教会权威，平信徒援引罗马法扩大王权，加速教廷衰落。¹

其次，文艺复兴与人文主义思潮自 14 世纪起在西欧各地兴起。该思潮以强调“世俗化”、个人主义和民族主义为特点，与中世纪的罗马教会主导思想形成鲜明的对比。这些思潮借由复兴古典文化、批判经院思想及教廷积弊，对罗马教会的权威产生了深刻影响，进而导致其政治影响力与精神感召力逐步衰退。²例如，人文主义强调世俗化教育和个人自由，对教廷的腐败和世俗权力提出尖锐批评，借此挑战了教会的精神垄断与道德权威。另外，文艺复兴进一步激发了民众的民族意识，同时借助教育领域的革新举措，使人文主义的观念广泛传播。³

其三，从教会体系的内部视角出发，教会的衰败与神职人员的腐败息息相关。前面提到的买卖圣职（Simony）现象、裙带关系以及神职人员奢华无度的生活方式（如教皇宫廷的过度奢靡）等行为，在罗马教会内部始终是一个悬而未决的问题。此外，财务滥用与强制征税的问题更是引起的平信徒的强烈不满。例如阿维尼翁和大分裂时期教廷开支过大，同时神职人员生活奢靡，只能通过强征苛捐杂税的方式来维持。教廷对拖欠税款者的严酷惩罚（如绝罚、革除教籍），致使民怨四起。⁴同时，诸如出售赎罪券等行径，更被视作对信徒的剥削。

其四，教会内部改革的疲软。尽管教会内部弊端明显（圣职人员的道德败坏、修道院堕落、迷信与宗教生活的物质化），但改革努力收效甚微。⁵维恩（Vienne，1311 年）、康斯坦茨（Constantia）和巴塞尔（Basel）等大公会议虽都提出改进圣职人员纪律、限制教廷税收和滥用司法权等决议，但因缺乏执行力，且许多教会高层不愿牺牲特权，因此仅在个别问题上稍有进展。同样的，第五次拉特兰会议（1512-1517 年）的召开也未能推动实质改革。此外，即便是支持文艺复兴的教皇也更关注于文化和世俗目标，对内部改革充耳不闻。⁶这些热忱的缺失亦导致了后续威克里夫和胡斯等异端运动兴起。

针对上述致使罗马教会衰败的主要因素进行剖析可以发现，这些因素的核心本质不外乎罗马教会统摄各诸侯及信徒之权威的瓦解。与此同时，该瓦解还伴随着对教廷权威的种种反抗行为。上述四点因素虽分别从不同维度揭示了这一核心本质出现的原因，但究其根本，它们均属于“支配—从属”机制范畴内的问题。这些因素共同作用，促使权力关系中

¹ 同上，第 337 页。

² [德]毕尔麦尔等编：《中世纪教会史》，雷主柏译，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 2010 年，第 394-401 页。

³ 同上，第 398-401 页。

⁴ [美]威利斯顿·沃克：《基督教教会史》，第 337-338 页。

⁵ [德]毕尔麦尔等编：《中世纪教会史》，第 416-420 页。

⁶ 同上，第 422 页。

处于从属地位的群体（如诸侯、普通信徒）对教会的支配地位产生质疑，并进而发起反抗，催生了包括异端运动在内的多种抗争形式。

那么，教会所采取的手段能否有效根除这些异端运动的根源，并彻底解决教会信仰权威瓦解的难题呢？基于本文前述分析，答案显然是否定的。此外，教会采取的手段反而使其陷入道德权威无法自证的逻辑困局中。

二、迫害异端动摇教会根基

罗马教会对异端的迫害所导致教会衰败隐患可以分为两个层面。第一，教会的迫害是对异端问题产生的根源的忽视，无助于异端问题的解决。第二，教会的迫害使其陷入道德权威无法自证的逻辑困境中。

第一，教会的迫害是对异端问题产生的根源的忽视。弗里德里希·恩格斯就曾在《德国农民战争》中指出，16世纪的宗教改革实际上是阶级斗争的一种表现形式，这种斗争因中世纪神学对知识和政治的垄断而披上宗教外衣。¹罗马教会在中世纪所享有的“霸权”地位，使得其成为了反封建势力首先攻击的对象，以“反教会运动”为表现。其中，这些运动所蕴含的革命理论和主张，在当时的教会神学体系框架下，便被视为“异端”。²恩格斯揭示了异端运动的本质，即信徒与农民针对教会作为封建秩序支柱的经济压迫以及道德腐败的反抗。这种反抗在“支配—从属”的权力关系中尤为凸显，教会的强制手段试图通过暴力维护其救赎中介的垄断地位，却忽视了异端兴起的深层社会根源，那就是底层信徒对教会奢靡作风和压迫的不满。

从前两节的权力关系分析也可以发现，教会的强制手段，从性质上，是无法消解这种信仰形式的反抗的。在以信仰作为纽带的权力关系中，信徒的意志（信念）并不总是趋同于教会所倡导的“教义”。同时，因地制宜的信仰多样性也源源不断的提供信仰形式的各种启发。更何况，众多信徒汇聚成的异端运动，正是由于教会施加的压迫以及其奢靡之风所引起的。

本文所分析的异端（如卡特里派、亨利派和彼得派）的神学主张与组织活动，均是围绕打破罗马教会作为救赎唯一中介的垄断地位而展开的。这些主张与行动深根于他们对教会的压迫与神职人员腐败的不满。然而，教会对异端的镇压举措，实际上是忽视了底层民众和信徒对腐败和经济压迫不满的一种表现。这便是为什么异端思潮在卡特里派衰颓以后并没有完全散去的原因。诸如14至16世纪再度兴起的瓦尔多派（Waldensians）、14世纪中期因不满教会腐败而兴起的胡斯运动（Hussite Revolution）、14世纪末由威克利夫（John

¹ [德]弗里德里希·恩格斯：《德国农民战争》，第36页。

² 同上，第36-37页。

Wycliffe)领导的洛拉德运动(Lollards)、领导德意志农民战争的闵采尔(Thomas Müntzer)以及16世纪马丁·路德提出的《九十五条论纲》，均无疑承载着反抗罗马教会既有秩序的共同诉求。

第二，教会的迫害使其进一步陷入道德权威无法自证的逻辑困境中。斯科特在《支配与抵抗艺术：潜隐剧本》提到，任何霸权秩序的构建与维系，均需向从属群体阐释为何该社会秩序同样契合从属者的利益。这种“阐释”往往通过向从属者作出“承诺”来实现。¹这意味着，在塑造对从属者的收编秩序时，支配者也同时需要承担起论证该秩序合理性的义务。倘若这种义务与承诺并没有得到合理的实践和反馈，便会产生支配者与从属者的冲突，并且，这些冲突通常以从属者的反抗为体现。

结合本文，罗马教会所构建并赖以维系的秩序权威，主要是围绕作为救赎中介的“牧者”角色而展开的。在这一角色的框架下，教会的道德表现成为其塑造自身形象的核心要素，并以此作为维护其秩序稳定的关键所在。教会在中世纪中期的领主化是对这一核心要素的消解，表现为神职人员的腐败以及教会作为领主对平信徒的压迫。在应对异端问题上，罗马教会采取的手段一方面没有从根本上解决异端兴起的问题，反而给自己的统治秩序和权威制造更多论证难题。

具体而言，教会在打击卡特里派时，使用了武力征服、屠杀和公开火刑等手段。比如1252年，英诺森四世颁布法令授权用酷刑审讯异端，并将其纳入到教会法律体系中。在1278年，维罗纳有200名卡特里派信徒被公开处决。这些通过宗教裁判所付诸实践的常态化暴力措施，不仅给支配者的迫害行为披上了合法的外衣，还让那些以信仰为名的暴力思维得以融入到社会日常中。这一“迫害的制度化”带来了包括恐惧的社会氛围的蔓延、社区敌意的萦绕以及暴力的常态化等多种后果。例如，教会通过公开处决和酷刑来彰显权威，营造对权威的恐惧氛围。正如福柯所说，这种对身体的极端惩罚，目的是通过恐惧迫使人们屈服，借此重申教会在信仰解释上的垄断地位。²表面上，教会通过没收异端财产、重新分配土地（比如蒙福尔获得图卢兹伯爵爵位）等措施扩张了世俗权力，同时亦通过规范信仰巩固了宗教权威。然而，这些提升是建立在强制手段的基础上，而暴力手段恰恰是与教会赖以维系的道德形象有所矛盾。

由此可见，暴力手段对教会衰败的隐患可分为两个方面展开：一方面，暴力与规训手段的运用，与罗马教会所精心塑造的道德形象背道而驰；另一方面，罗马教会难以将其针对异端所采取的暴力手段与自身所宣扬的秩序权威相协调。这两个方面共同导致的后果是，

¹ [美]詹姆斯·斯科特：《支配与抵抗艺术：潜隐剧本》，第144-145页。

² [法]米歇尔·福柯：《规训与惩罚》，第67页。

一旦教会采用违背“牧者”仁爱形象、具有强制性的手段进行压制，且同时展现出奢靡、腐败的作风，导致教会在其秩序体系中所构建的角色形象便会土崩瓦解。这一局面无助于巩固教会的权威，反而会进一步引发信徒及民众更多的恐惧与不满情绪，并催生新一波的异见思潮与改革运动。

综上，罗马教会对异端的高压镇压虽然短期内巩固了其救赎中介的垄断地位，却未触及社会与经济压迫下信徒反抗的深层根源，从而无法根本解决异端运动的兴起问题，更在道德与权威层面埋下了教会长期衰败的隐患。本文所提出的这一观点可为后续研究提供了重要方向，例如，可进一步考察 13 至 16 世纪教会与异端的权力关系，或其他历史时期的权力策略如何促成其长期衰败。

小结

本章从政治学角度，以权力关系模式探讨了中世纪罗马教会与异端之间的复杂关系，揭示了教会作为支配者，如何通过掌控知识和法律维护其权威，以及信徒和异端作为从属者，对教会权力体系的反抗。罗马教会规定了正统信仰的核心教义，并通过法律框架（如宗教裁判所）来界定并打击异端，以巩固其在信仰和世俗领域的双重权威。然而，信徒信仰的多样性与教会形象的现实落差，为异端运动提供了滋生的土壤。兰缪尔的“宗教一笃信”理论揭示了信徒个体实践（如朝圣、家祭）对官方教义的补充与再造，而斯科特的“支配—从属”理论则阐明教会权威因道德形象崩塌而遭到质疑。亨利、彼得及卡特里派等异端群体通过清贫布道和对《圣经》的另类解读，直接挑战教会作为救赎中介的合法性，反映了异端在权力关系中的能动性与反抗根源。

尽管教会通过暴力镇压短期内压制了异端，但这种高压手段与其神圣牧者的形象相悖，其暴虐形象从长期来看亦削弱了教会的道德权威，为它后来的衰败埋下隐患。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暴力虽强化了教会对信仰—知识的垄断，却也导致社会对其权力合法性的重新审视，后续的瓦尔多派、胡斯运动和宗教改革运动等皆为明证。

结论

本研究以 10 至 13 世纪罗马教会与异端之间的关系为例，通过探查教会权威及其与异端势力的互动，揭示中世纪西欧宗教权力结构所具有的复杂性与内在矛盾，回答了“罗马教会为何以及如何打击异端”的问题。研究发现，教会打击异端不仅是维护信仰纯洁性的宗教行为，更是捍卫自身作为“救赎中介”与“真理阐释者”的权力结构的举措。教会与异端之间的关系是一组权力关系，本文分析了作为关系支配方的教会如何通过信仰和知识垄断以及法律机制来捍卫巩固其正统地位，也探讨了信徒与异端作为从属方的反抗和能动性表现。

论文的主要发现如下：

第一，罗马教会把其制定的教义确立为正统信仰的核心，借助宗教裁判所等法律框架，巩固自身在信仰和世俗领域的双重权威。教会不仅以“救赎中介”的角色自居，还通过训导权、圣事权和治权来界定信仰内容。其中，这种权力的运作在 10 至 13 世纪教会“领主化”过程中表现得尤为突出，其对经济和知识的垄断也极大地强化了自身的支配地位。不过，教会看似稳固的支配地位并不是固若金汤的。一方面，信徒信仰实践的多样性始终和教会规范化的教义存在矛盾。另一方面，随着教会世俗的权力不断扩大，其作为“牧者”的形象亦日益模糊，表现为教士的奢靡与对信徒的压迫。这些情况皆为异端运动的兴起提供了肥沃的土壤。

第二，洛桑的亨利、布吕伊斯的彼得以及卡特里派为代表的异端运动表明，权力关系从属方发起反抗的根源和方式是多种多样的。亨利和彼得通过清贫布道和对《圣经》的不同解读，挑战教会作为救赎中介的合法性，凸显了信徒对神职人员腐败的不满。卡特里派则凭借二元论神学和严密的组织结构，形成了能与教会相对抗的平行信仰体系，直接威胁到教会的权威基础。通过兰缪尔的“宗教—笃信”机制发现，信徒个体实践能对官方教义进行再造。斯科特的“支配—从属”机制则助本文洞悉了异端的反抗主要源于教会道德形象的崩塌。

第三，教会打击异端策略在“正义”和“仁慈”之间变化。一开始，教会主要用劝诫和布道这类温和手段，后来逐渐变成武力镇压和宗教裁判所的系统性迫害。教会对卡特里派的处置就是典型例子。这一转变与异端的强组织性、有地方支持有关，也涉及教会 13 世纪世俗权力的抬升。如福柯的“权力—知识”理论所示，教会通过暴力和知识垄断来维护支配地位。不过，暴力镇压虽然在短期内巩固了教会权威，但从长期看，却削弱了教会的道德合法性，为后续的信仰危机埋下了隐患，亦为 16 世纪的宗教改革创造了条件。

与本文相关、值得进一步讨论的问题还包括：（1）13 至 16 世纪教会权力策略的变化，特别是暴力镇压如何在信徒中引发对权威的怀疑，进而催生的异见与改革思想。（2）结合天主教案例，比较研究伊斯兰教或东正教等其他信仰群体对内部不同意见的应对方法。（3）借鉴罗马教会与异端的关系，在当下权威诉求与公民社会互动的张力中，探讨公共秩序的维护与宗教信仰诉求多样性的保障之间平衡的可能性。这些论题不仅能加深对中世纪罗马教会权威危机的理解，还能为“宗教—权力”与社会反抗的普遍规律提供参考。

本文的不足之处主要有两点。首先，受篇幅与资料限制，对异端的社会历史背景分析较为宏观。本文所聚焦的三个异端案例皆与今法国南部有着紧密的联系，对这些地区的社会历史分析是本文所欠缺的。其次，当前能够获取的一手资料，大多由教会人士所写或由天主教会所留存，异端运动方面所保存下来的信息很少，这就导致难以真正客观地还原历史上的异端运动全貌，可能会因受教会资料影响而有偏颇之处。

仅供学习交流

参考文献

一、中文文献

- [1] [意]托马斯·阿奎那：《神学大全——第七册：论信德与望德》，胡安德译，中华道明会、碧岳学社联合出版 2008 年版。
- [2] [意]托马斯·阿奎那：《神学大全——第八册：论爱德》，胡安德译，中华道明会、碧岳学社联合出版 2008 年版。
- [3] 安长春：《基督教笼罩下的西欧》，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 1995 年版。
- [4] [德]毕尔麦尔等编：《中世纪教会史》，雷主柏译，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 2010 年。
- [5] [法]马克·布洛赫：《封建社会》，张绪山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2004 年版。
- [6] 倪利平：《浅析中世纪法国南部地区的阿尔比派》，天津师范大学历史系硕士论文，2010 年 5 月。
- [7] [德]弗里德里希·恩格斯：《德国农民战争》，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6 年版。
- [8] [法]米歇尔·福柯：《规训与惩罚》，刘北成、杨远婴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12 年版。
- [9] [德]伊曼纽尔·康德：《单纯理性限度内的宗教》，李秋零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2017 年版。
- [10] 李腾：《布鲁诺大主教与德意志帝国教会体制》，《经济社会史评论》2024 年第 3 期。
- [11] 李玉华：《中世纪西欧圣母崇拜的兴盛及原因探析》，曲阜师范大学历史系硕士论文，2005 年 4 月。
- [12] 吕富华、谢胜男：《西欧中世纪的异端运动与基督教会》，《辽宁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5 年第 38 期。
- [13] 吕昭：《撒旦的化身抑或使徒的真道——论法国南部清洁派苦修主义》，《法国研究》2009 年第 3 期。
- [14] [英]科林·莫里斯：《基督教文明（1050 - 1400）》，[英]约翰·麦克曼勒斯主编：《牛津基督教史插图本》，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
- [15] [美]G·F·穆尔：《基督教简史》，郭舜平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1996 年版。
- [16] [美]雅罗斯拉夫·佩利坎：《大公教的形成》，翁绍军译，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
- [17] 彭小瑜：《教会法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 2011 年版。
- [18] [比]亨利·皮朗：《中世纪欧洲经济社会史》，乐文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2001 年版。

- [19] [美]詹姆斯·斯科特：《支配与抵抗艺术：潜隐剧本》，王佳鹏译，南京大学出版社 2021 年。
- [20] [英]罗伯特·斯旺森：《欧洲的信仰与虔诚》，龙秀清、张日元译，上海：三联书店 2012 年版。
- [21] [美]汤普逊：《中世纪经济社会史（300 - 1300 年）》（下册），耿淡如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1997 年版。
- [22] 汪丽红：《十三世纪西欧女性神秘主义研究》，复旦大学历史学系博士论文，2012 年 4 月。
- [23] 王首贞：《12 世纪西欧大众异端起源探析》，《法国研究》2011 年第 4 期。
- [24] 王文婧：《历史书写与纯洁派形象的近代“制造”》，《史学月刊》2025 年第 4 期。
- [25] 王文婧：《法国宗教改革时期纯洁派与新教之间的谱系建构问题》，《世界历史》2016 年第 4 期。
- [26] 王亚平：《试论 10、11 世纪西欧修道院改革运动》，《东北师大学报》1991 年第 6 期。
- [27] 王亚平：《西欧中世纪社会中的基督教教会》，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 2011 年。
- [28] 王亚平：《修道院的变迁》，东方出版社 1998 年。
- [29] 王云龙、汪溢：《异端视域下西欧中世纪“迫害型社会”扬榷》，《贵州社会科学》2024 年第 5 期。
- [30] [美]威利斯顿·沃尔克：《基督教教会史》，孙善玲等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1 年版。
- [31] 徐家玲：《12—13 世纪法国南部市民异端产生的社会条件》，《世界历史》1991 年第 3 期。
- [32] 徐家玲：《12~13 世纪法国南部市民异端的派别及其纲领》，《东北师大学报》1992 年第 2 期。
- [33] 雍正江：《中世纪西欧的什一税》，《世界宗教文化》2007 年第 4 期。
- [34] [古罗马]约瑟夫：《犹太战记》，[美]保罗·梅尔编，《约瑟夫著作精选》，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4 年版。
- [35] 邹绍华、彭成刚：《中世纪基督教会的腐败与反腐败》，《咸宁师专学报》2000 年第 5 期。

二、外文文献

- [1] Allen, Alexander Viets Griswold, *Christian Institutions*, New York: Longmans, Green & Co., 1909.
- [2] Ames, Christine Caldwell, *Righteous Persecution: Inquisition, Dominicans, and Christianity in the Middle Ages*,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2008.
- [3] Asad, Talal, "Medieval Heresy: An Anthropological View," *Social History*, Vol.11, No.3, 1986.

- [4] Barber, Malcolm, *The Cathars: Dualist Heretics in Languedoc in the High Middle Ages*, London: Pearson Education, 2000.
- [5] Bernard of Caux and John of St Pierre, "Processus inquisitionis," in Ad. Tardif, ed., "Document pour l'histoire du processus per inquisitionem et de l'inquisitio heretice pravitatis," *Nouvelle revue historique du droit français et étranger*, Vol. 7, Paris, 1883.
- [6] Benedict of Nursia, Saint, *The Rule of Saint Benedict*, trans. W. K. Lowther Clarke, London: S.P.C.K., 1931.
- [7] Biller, P., "William of Newburgh and the Cathar Mission to England," *SCH Subsidia X II*.
- [8] Brenon, Anne, *Les femmes cathares*, Paris: Perrin, 1992.
- [9] Brooke, Christopher, "Heresy and Religious Sentiment: 1000-1250,"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Historical Research*, Vol. XLI, No. 104, London, 1968.
- [10] Claraevallensis, Bernardus, "Henry of Lausanne: At Le Mans," in R. I. Moore, *The Birth of Popular Heresy*, London : Edward Arnold, 1975.
- [11] Claraevallensis, Bernardus, "Henry: St Bernard Prepares His Mission", in R. I. Moore, *The Birth of Popular Heresy*, London : Edward Arnold, 1975.
- [12] Cohn, Norman Rufus Colin, *The Pursuit of the Millennium*, New Jersey: Essential Books, 1957.
- [13] Constable, Giles, "Resistance to Tithes in the Middle Ages," *The Journal of Ecclesiastical History*, Vol.13, No.2, 1962.
- [14] Cross, F. L., and Livingstone, E. A., eds., *The Oxford Dictiona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3rd e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 [15] Davenport, Anne A., "The Catholics, the Cathars, and the Concept of Infinity in the Thirteenth Century," *Isis*, Vol. 88, No. 2, 1997.
- [16] Deane, Jennifer Kolpacoff, *A History of Medieval Heresy and Inquisition*,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2011.
- [17] Durant, Will, *The Age of Faith: A History of Medieval Civilization—Christian, Islamic, and Judaic—from Constantine to Dante: A.D. 325–1300*,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1950.
- [18] Eckbert of Schönau, "Sermon against the Cathars", in R. I. Moore, *The Birth of Popular Heresy*, London : Edward Arnold, 1975.
- [19] Egli, Hans-Rudolf, "Some Thoughts on the Origin of the Open Field System in Switzerland and Its Development in the Middle Ages," *Geografiska Annaler. Series B, Human Geography*, Vol. 70, No. 1, 1988.
- [20] Ekelund, Jr., Robert B., Robert F. Hébert, and Robert D. Tolliso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the Medieval Church," in Rachel M. McCleary, ed., *The Oxford Handbook of the Economics of Religion*, Oxford, U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1.
- [21] Eliade, Mircea, et al., eds., *The Encyclopedia of Religion (Volume 7)*,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Macmillan, 1995.

- [22] Eliade, Mircea, et al., eds., *The Encyclopedia of Religion (Volume 11)*,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Macmillan, 1995.
- [23] Eversin of Steinfeld, "Annales Brunwilarenses", in R. I. Moore, *The Birth of Popular Heresy*, London : Edward Arnold, 1975.
- [24] Frassetto, Michael, "Reaction and Reform: Reception of Heresy in Arras and Aquitaine in the Early Eleventh Century," *The Catholic Historical Review*, Jul., 1997, Vol. 83, No. 3, 1997.
- [25] Given, James B., *Inquisition and Medieval Society: Power, Discipline, and Resistance in Languedoc*,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7.
- [26] Grundmann, Herbert, "Learned and Popular Heresies of the Middle Ages," in *Essays on Heresy, Inquisition, and Literacy*, ed. Jennifer Kolpacoff Deane, Woodbridge: York Medieval Press, 2019.
- [27] Grundmann, Herbert, "Oportet et Haereses Esse: The Problem of Heresy in the Mirror of Medieval Biblical Exegesis," in *Essays on Heresy, Inquisition, and Literacy*, ed. Jennifer Kolpacoff Deane, Woodbridge: York Medieval Press, 2019.
- [28] Grundmann, Herbert, "The Profile (Typus) of the Heretic in Medieval Perception," in *Essays on Heresy, Inquisition, and Literacy*, ed. Jennifer Kolpacoff Deane, Woodbridge: York Medieval Press, 2019.
- [29] Haverkamp, Alfred, "Population Increase, Settlement Density, and Economic Growth," in Helga Braun and Richard Mortimer, eds., *Medieval Germany 1056–1273*, 2nd ed.,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 [30] Innocent III, "Ne nos ejus (10 March 1208)," in Léglu, Catherine, et al., eds., *The Cathars and the Albigensian Crusade: A Sourcebook*, London: Routledge, 2014.
- [31] Judd Jr., Frank F., "The Jerusalem Conference: The First Council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Religious Educator*, Vol. 12, No. 1, 2011.
- [32] Kaelber, Lutz, "Weavers into Heretics? The Social Organization of Early-Thirteenth-Century Catharism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Social Science History*, Vol.21, No.1, 1997.
- [33] Kirkfleet, Cornelius J., *History of Saint Norbert: Founder of the Norbertine (Premonstratensian) Order, Apostle of the Blessed Sacrament, Archbishop of Magdeburg*, St. Louis, MO: B. Herder, 1916.
- [34] Kirn, Hans-Martin, "Gottfried Arnold, Unparteyische Kirchen- und Ketzer-Historie(1699-1700)," *NTT Journal for Theology and the Study of Religion*, Vol.74, No.3, 2020.
- [35] Koch, Gottfried, *Frauenfrage und Ketzertum im Mittelalter: Die Frauenbewegung im Rahmen des Katharismus und des Waldensertums und ihre sozialen Wurzeln (12.–14. Jh.)*, Berlin: De Gruyter, 1963.
- [36] Lambert, Malcolm, "Ernst Werner and the Problem of Socio-Economic Factors in Medieval Heresy," in *Mittelalterforschung in Leipzig. Der Mediävist Ernst Werner (1920 - 1993)*, Leipzig: Leipziger Universitätsverlag, 2009.

- [37]Lambert, Malcolm, *Medieval Heresy: Popular Movements from the Gregorian Reform to the Reformation*, 3rd ed.,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ers Ltd, 2002.
- [38]Langmuir, Gavin I., *History, Religion, and Antisemitism*,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0.
- [39]Latourette, Kenneth Scott, *A History of Christianity*, New York: Harper & Brothers, 1953.
- [40]Leff, Gordon, "Heresy and the Decline of the Medieval Church," *Past & Present*, No. 20, 1961.
- [41]Léglu, Catherine, et al., eds., *The Cathars and the Albigensian Crusade: A Sourcebook*, London: Routledge, 2014.
- [42]Moore, R. I., *The Birth of Popular Heresy*, London: Edward Arnold, 1975.
- [43]Moore, R. I., *The Origins of European Dissent*, Oxford: Basil Blackwell Ltd, 1985.
- [44]Moore, R. I., *The Formation of a Persecuting Society: Authority and Deviance in Western Europe, 950–1250*,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ing, 2007.
- [45]Moore, R. I. and Nelson, Jinty, "The War against Heresy in Medieval Europe," in David Bates, Jennifer Wallis, and Jane Winters, eds., *The Creighton Century, 1907-2007*, 2nd ed., London: University of London Press, 2009.
- [46]Ozment, Steven, *The Age of Reform, 1250–1550: An Intellectual and Religious History of Late Medieval and Reformation Europe*,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20.
- [47]Plato, *Phaedo*,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 [48]Pegg, Mark Gregory, *The Corruption of Angels: The Great Inquisition of 1245–1246*,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1.
- [49]Pelikan, Jaroslav, *The Christian Tradition: A History of the Development of Doctrine*, Vol. 3: *The Growth of Medieval Theology (600–1300)*,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8.
- [50]Peters, Edward, *Heresy and Authority in Medieval Europe: Documents in Translation*,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1980.
- [51]Peters, Edward, *Inquisition*, New York: Free Press, 1988.
- [52]Peter the Venerable, "Peter de Bruys: The Teachings of the Petrobrusians," in R. I. Moore, *The Birth of Popular Heresy*, London : Edward Arnold, 1975.
- [53]Pullus, Robertus, "Sententiae," 7.17, in *Patrologia Latina*, Vol. 186, Paris: Migne, 1854, col. 928. Quoted from Pelikan, Jaroslav, *The Christian Tradition: A History of the Development of Doctrine, Vol. 3: The Growth of Medieval Theology (600-1300)*,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8.
- [54]Reagan, Joseph Cowley, "Did the Petrobrusians Teach Salvation by Faith Alone?" *The Journal of Religion*, Vol. 7, No. 1, 1927.
- [55]Russell, Jeffrey Burton, *Dissent and Reform in the Early Middle Ages*,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5.
- [56]Russell, Jeffrey Burton, "Interpretations of the Origins of Medieval Heresy," *Medieval Studies*, 1963.

- [57] Sacchoni, Rainier, "On the Cathars and Waldensians," in R. I. Moore, *The Birth of Popular Heresy*, London : Edward Arnold, 1975.
- [58] Stock, Brian, *The Implications of Literacy: Written Language and Models of Interpretation in the 11th and 12th Centuries*,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3.
- [59] Stoyanov, Yuri, *The Hidden Tradition in Europe*, New York : Arkana, 1994.
- [60] Sumption, Jonathan, *The Albigensian Crusade*, New York: Faber and Faber, 1999.
- [61] Sullivan, Karen, *The Inner Lives of Medieval Inquisitor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11.
- [62] Tierney, Brian, *The Crisis of Church and State, 1050–1300: With Selected Documents*,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988.
- [63] Vaux de Cernay, Pierre, "The Historia Albigensis," in Edward Peters, *Heresy and Authority in Medieval Europe: Documents in Translation*, 1980.
- [64] Walker, Cassandra Twiggy, *The Role of Popular Piety in the Development of Black Madonna Iconography*, Ph.D. thesis, Georgetown University, 2012.
- [65] Walker, Williston, *A 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New York: Charles Scribner's Sons, 1922.
- [66] Wakefield, Walter L., *Heresy, Crusade and Inquisition in South Franc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4.
- [67] White, Jr., Lynn, *Medieval Technology & Social Chang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2.
- [68] William, "Henry: The Debate with the Monk William," in R. I. Moore, *The Birth of Popular Heresy*, London : Edward Arnold, 1975.
- [69] "Henry: The Council of Pisa," in R. I. Moore, *The Birth of Popular Heresy*, London : Edward Arnold, 1975.

三、网络资料

- [1] Augustine of Hippo, "De Trinitate," (13.2.5) , The Latin Library, <http://www.thelatinlibrary.com/augustine/trin13.shtml>, 2025-04-24.
- [2] Catholic Encyclopedia, "Orthodox Church," New Advent, <https://www.newadvent.org/cathen/11330a.htm>, 2025-4-21.
- [3] Congregation for Divine Worship and the Discipline of the Sacraments, "Directory on Popular Piety and the Liturgy: Principles and Guidelines," Vatican City, December 2001, https://www.vatican.va/roman_curia/congregations/ccdds/documents/rc_con_ccdds_doc_20020513_vers-direttorio_en.html, 2025-5-3.
- [4] Irenaeus of Lyons, "Against Heresies," New Advent, <https://www.newadvent.org/fathers/0103.htm>, 2025-4-21.
- [5] Irenaeus of Lyons, "Against Heresies (Book III, Chapter 3)", New Advent, <https://www.newadvent.org/fathers/0103303.htm?utm>, 2025-4-21.

- [6] Kautsky, Karl, "Saint Francis of Assisi: Revisionist of Medieval Communism," Marxist Internet Archive, 13 September, 2019,
<https://www.marxists.org/archive/kautsky/1904/xx/francis.html>, 2025-04-24.
- [7] Lucius III, "Ad abolendam," <https://professor-moriarty.com/info/files/resources/verona1184.txt>, 2025-3-29.
- [8] Second Lateran Council, "Canons," Papal Encyclicals Online,
<https://www.papalencyclicals.net/councils/ecum10.htm>, 2025-3-29.
- [9] Third Lateran Council, "Canons," Papal Encyclicals Online,
<https://www.papalencyclicals.net/councils/ecum11.htm>, 2025-3-29.
- [10] "Admonitio Generalis," The Pocket Scroll,
<https://thepocketscroll.wordpress.com/tag/admonitio-generalis/>, 2025-04-24.
- [11] "Catechism of the Catholic Church," Vatican Archive,
https://www.vatican.va/archive/ENG0015/_P7C.HTM, 2025-3-3.
- [12] "Codex Iuris Canonici," Vatican Archive, https://www.vatican.va/chinese/cic/cic-libro-III-cann747-755_zh-t.pdf, 2025-3-29.
- [13] "Strong's Greek: 139. αἵρεσις (haireisis) -- choice, opinion," Bible Hub,
<https://biblehub.com/greek/139.htm>, 2025-02-23.
- [14] "Orthodox," Merriam-Webster Dictionary, <https://www.merriam-webster.com/dictionary/orthodox>, 2025-3-29.
- [15] "Pilgrimage in Medieval Europe," The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April 1, 2011
<https://www.metmuseum.org/essays/pilgrimage-in-medieval-europe>, 2025-4-24.

致谢

到了旅程的最后一个章节，又是用案前的台灯揉碎我记忆的雾霭，静等往事回荡。我已不知在在这桌前，看过多少场窗外轮转过花开、炎日、黄叶与冬雪，有些梦还是梦，而有些人也始终在。

是 2022 年的阴天，我带着一年半的网课经历，搭乘 5000 元的单程机票与 24 日的隔离，离开了那个称为家的地方。迈进北大的大门，这里满载太多人对未来的幻想，游走着许多素不相识的人，但最让我恍惚的，是站在陌生的校园里、既熟悉又陌生的自己。或许与现在一样，我并不知道自己将走向何方，但我已在路上。在期待与实践中，在探索与交响里，我逐渐地发现自己对宗教课题的兴趣。它神秘的面纱吸引我一次次凑前，渴望能一探究竟。这份兴趣与冲动在阅读、旅游与实践中茁壮，部分凝聚成一些感触、零星的随笔还有这篇毕业论文。

在这段过程中，我最先要感谢的是钱雪梅老师。钱老师带我走进了政治学的大门，又在宗教的课程上激励了我。无论是课上课下，老师总能将复杂而生涩的概念和观点娓娓道来，让学生能置身于特定的情境中，去思考，去遨游，去感受被启发的酣畅。从论文的选题、写作到修改，老师循循善诱的解答、引导与激励，总能让我充满希望的坚持下去。非常感谢老师为我所付出的时间与精力，我感觉自己正在进步，正在变得更好。

在此，我也要特别感谢我亲爱的父母、弟弟还有家人，是你们让我得以拥有现在的一切。亲情的魅力与珍贵，总埋藏在不言的陪伴、鼓励与关心之中，需要搭配某种默契方能解密。但这份爱从不模糊，我都能真切地感受到。你们真挚的爱与无私的付出让我得以没有后顾之忧的前行，虽不知寸草心何以报得三春晖，但我会尽可能将自己照顾好。

同时，要感谢这四年中，所有陪伴过我的朋友们。感谢冬天的小麦五人组，我一定会想念那些与你们一起赏春天的杏花、品夏天的冷面和尝秋天的烤肉的时光。谢谢 ash、shy 和 skj，和你们的相处与那些天马行空的交谈，让这枯燥的生活多了很多的乐趣。还有 ahvee、jc、jx、jy、yz、yiru、zq 和佳显哥，谢谢你们的陪伴、关心和吵吵闹闹，遇见大家，我很幸运。当然，还有很多很多没提到的朋友们，并非你们不重要，而是大家给予我的关爱远非笔墨所能承载，唯能心中存忆，文中留白。最后，要感谢林欣韵女士，感谢你猝不及防的出现，让我遇见更好的自己，和更好的我们。

行文至此，案前那忽明忽暗的台灯，终于迫使我离开椅子望向窗外的高楼，审视这个世界。在这看似最好的时代，危机可能藏在无形之间。物质生活的富足并没有带来精神世界的充盈，反而造就了更深层次的空虚。在这个标榜个人主义的时代，却处处充满着自我的沉沦。主流价值泛滥，社群中充斥着内卷、自卑、迷茫和娱乐至上。暗淡的价值灯塔，

混同淆乱的善恶正邪……我经常胡思乱想，在这样的时代，个体的选择与奋发是否仍有意义？当努力已不再值得夸耀而成为人人所必须，我又该如何在必将发生的事与愿违中保持本真，不随波逐流，不刻舟求剑，又不卑、不亢？在祛魅的人类所自行建设的人间天堂里，我们又该如何避免炼狱在人间的开场？答案还不知道、还不明了，可能也不重要。也许，只需要勇敢的爱，跟随心流，依托信仰的方向。

末了，回顾四年的大学生涯，点点滴滴夹杂着期待、兴奋、沮丧、麻木与回甘。曾经只道来日方长，却是在恍惚间听到毕业钟声的敲响。这确是段值得回忆和怀念的时光。四年，我变了。我看到了更远的山峦，窥见了更深层的自己，在黑夜中独自装着深沉。四年，我没变。我依然沉湎回忆，依旧歌颂理想，在迷雾中盼望着发光。对啊，来日方长！

愿 青春不死，灵魂不羁

李钧皓 笔

2025 年 5 月 13 日

北京

北京大学学位论文原创性声明和使用授权说明

原创性声明

本人郑重声明：所呈交的学位论文，是本人在导师的指导下，独立进行研究工作所取得的成果。除文中已经注明引用的内容外，本论文不含任何其他个人或集体已经发表或撰写过的作品或成果。对本文的研究做出重要贡献的个人和集体，均已在文中以明确方式标明。本声明的法律结果由本人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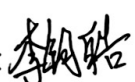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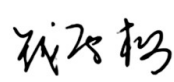
论文查重网站： 知网 论文查重率： 0.4%

论文作者签名： 
日期：2025年5月19日

学位论文使用授权说明

本人完全了解北京大学关于收集、保存、使用学位论文的规定，即：

- 按照学校要求提交学位论文的印刷本和电子版本；
- 学校有权保存学位论文的印刷本和电子版，并提供目录检索与阅览服务，在校园网上提供服务；
- 学校可以采用影印、缩印、数字化或其它复制手段保存论文；

论文作者签名：  导师签名： 

日期：2025年5月19日